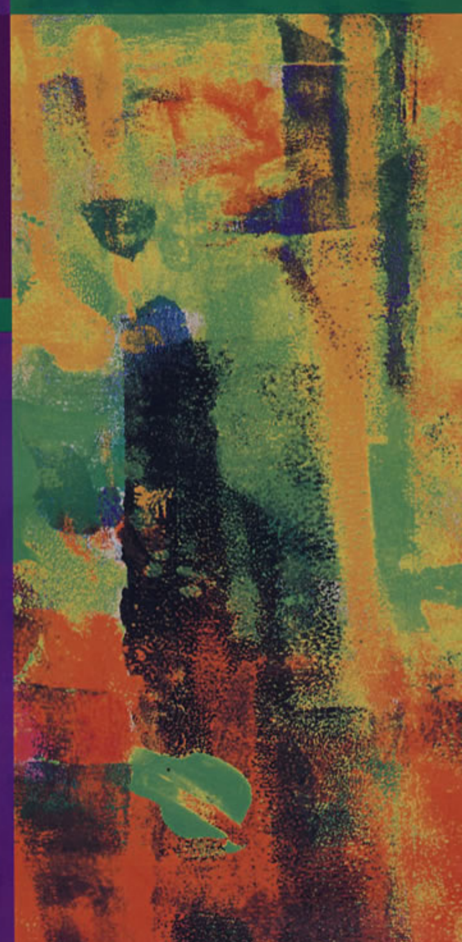
21世纪诺贝尔文学奖获奖作品

J.M.COETZEE

内陆深处

[南非]J.M.库切 著
文敏 译

巨擘书库 ◎ 库切核心文集



浙江文艺出版社

21世纪诺贝尔文学奖获奖作品

COETZEE

内陆深处

巨擘书库 ◎ 库切核心文集

[南非]J.M.库切 著
文敏 译

浙江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内陆深处/〔南非〕库切(Coetzee,J. M.)著；文敏译. —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2007. 8
（巨擘书库·库切核心文集）
ISBN 978-7-5339-2504-8

Ⅰ. 内… Ⅱ. ①库…②文… Ⅲ. 长篇小说—南非—现代
Ⅳ. I478.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087311号

J. M. Coetzee
IN THE HEART OF THE COUNTRY

图字：11-2006-63号

策划统筹 曹 洁 李庆西 | 责任编辑 刘微亮
装帧设计 水 墨

内陆深处〔南非〕J. M. 库切 著 文 敏 译

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浙江广育爱多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杭州体育场路347号）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经销
2007年8月第1版 2007年8月第1次印刷
开本880×1230毫米 1/32 印张6.875 插页2 字数120000

ISBN 978-7-5339-2504-8 定价：19.00元

一个真实的寓言，可谓袒露、刺激，又节制有度。

——《纽约时报》

在南非一个远离尘嚣的农庄，J. M. 库切小说里果敢而充满情欲的女主人公审视着自己被拒斥的人生。她被冷漠的父亲所忽视，又让仆人们羞辱和恐吓。作为一个痛苦的知识女性，她驯服的外表下掩藏着不想成为“历史弃儿”而拼死一搏的决心。当她父亲与一个土著女人发生关系时，她陡然打定主意采取报复行动，这使人联想到殖民者和拓殖活动之间的某种“化学反应”——身处广袤而荒凉的非洲心里萦怀着对欧洲的思念。

《内陆深处》是一部极具诱惑力的作品，故事富于威廉·福克纳那种焦灼不安的叙咏风格。J. M. 库切以洞察入微和准确无误的目光，从一个家庭故事中折射出殖民地生活的体验。

——英文原版书封底摘要

|1| 今天我父亲带着他的新娘回家了。他们乘坐一辆双轮轻便马车，拉车的马匹前额舞动着一枝鸵鸟羽毛，咯噔咯噔地穿过旷野而来，身后拖曳着一长溜的尘雾。也许他们是乘坐插了两枝羽毛的驴车，这也有可能。我父亲身穿黑色燕尾服，戴着高筒大礼帽，他的新娘戴一顶宽檐太阳帽，穿着腰部和领口束紧的白色礼服。更具体的细节我说不上来，除非添枝加叶，因为我根本没留意他们。我把自己关在房间里，午后半明半暗的光线呈现翡翠绿的色泽，我在那儿看书，或者更确切地说，我仰面躺在那儿，脸上蒙着一条湿毛巾，忍受着偏头痛的煎熬。我总是一个人待在房间里，看书，写作，要不就是跟偏头痛较上劲儿了。这个聚居地的姑娘全都这样，可我想，没有谁像我这么过分。我父亲总是在地板上来回走动，穿着黑靴子拖着缓慢的脚步，走过来又走过去。现在，来了第三个人，来了他的新妻子，那女人很晚才上床。那都是我的对头。

|2| 说说这新娘子。这是个贪图享受的大懒虫，一个百媚千娇的女人，生着一张笑眯眯的大嘴巴，那双机灵的黑眼睛就像两颗黑莓似的，两颗精怪的黑莓。她身个儿挺大，腰身很好看，手指纤细修长。她吃东西的样子津津有味。她睡觉，进食，发懒。她伸出鲜红的长舌头把鲜美的肥羊肉舔进嘴唇。“啊，我喜欢这个！”她说，随之转动眼珠子微笑起来。我像被催眠似的老是盯着她的嘴巴看。接着，她宽大的嘴巴和精怪的眸子便

朝我做出笑脸。我通常受不了她的笑容。我们不是幸福地生活在一起的一家子。

|3| 她是新娘子,这就是说老的那个已经死了。他原来的妻子就是我的母亲,但因为死去的年头太久,我都不大记得起她了。她死的时候我肯定还很小,也许还是刚出生的婴儿。从记忆的深坑中追根刨底挖出来的某个印象,只是一个模模糊糊的灰色影像,那脆弱的灰色影像是一个文弱而漂亮的女人,在地板上缩成一团,这是任何一个处于我这般境遇的姑娘都会为自己想象的一幅图景。

|4| 我父亲的第一个妻子,我的母亲,是一个文弱的漂亮女人,一辈子都生活在丈夫的淫威之下。她丈夫从来不肯原谅她没能给他生出一个儿子。他没完没了的性需求导致她在分娩时死亡。她太文弱了,没法给我那粗野健壮、一心要想男嗣的父亲生出个儿子,所以她死了。医生来晚了。送信人骑自行车去喊他,他坐着驴车摇摇晃晃地穿过四十英里田塍小路来到这儿。当他赶到时,我母亲已经平静地停放在灵床上了,面无血色,心怀歉疚。

|5| (可他为什么不骑马去呢?那时候有自行车吗?)

|6| 我父亲带着他的新娘子穿过旷野来家时，我没有去看他们，因为我在自己位于西侧的黑屋子里暗自神伤。我本该面带微笑站在一边迎候他们，为他们端茶送水。可我没这么做。我没露面。我并没有消失不见。我父亲也没留意我在不在。对我父亲来说，我从来就是一个不露面的人。所以，原本应该给这个家庭带来女性温情的我，一直以来就是一个零，一个无，一个内心崩塌无余的真空，一团紊流，被遮蔽着，模糊不清，像是穿过走廊的一道凉风，不为人注意，却暗藏报复之心。

|7| 夜晚降临，我父亲和他的新妻子在卧室里嬉戏作乐。他们一起在她的子宫里交欢，注视着它抽搐和绽放。他们缠绕在一起，她的肢体紧缠在他身上。他们咯咯地笑着呻吟着。这是他们的美好时光。

|8| 在这体现了天意般的 H 形大宅里，我度过自己整个的人生，这是一幢用古罗马圆形剧场那种石块建造的房子，印度麻围成了几英里长的篱笆，而我的踪迹只是从一个房间转到另一个房间，里面影影绰绰有几个仆人，走动着阴骘的父亲和他那总是板着面孔的寡妇般的女儿。日复一日，黄昏时分，对着羊肉、土豆、南瓜，我们相对而坐，乏味的厨子做出乏味的食物。我们有交谈的可能吗？没有，我们不可能交谈，我们一定是默不作声地相对而坐，嚼着食物消耗时间，我们的眼睛，他的黑眼

睛和我从他而来的黑眼睛，茫然地掠过四周。随后，我们便回房睡觉，进入那喻示着欲望受挫的梦境，诸如我们享受天国之福而难以言表之类；早晨，我们像冷冰冰的苦行僧似的争着让自己起得更早，去把冰冷的炉子点燃。我们以经营农庄为生。

|9| 在黯黑的过道里，那座钟滴滴答答地送走日日夜夜。我给那钟上发条，每个星期一次，根据日影和历书校正它。农庄的时间就是大千世界的时间，一分一毫都不差。我毅然决然地把那个隐蔽在心里的主观时间压下去。在它亢奋的迸发时刻，在它单调乏味的推移之中，我的脉搏都将与恒定于同一瞬间的文明世界一起脉动。某一天，某个至今还未降生的学者从这座钟里足以看出机械已经驯服了荒蛮。可是，他会知道那些高高的绿色天花板下清凉的屋子里午睡时分的荒凉吗？他会知道聚居地的女孩们闭眼躺在那儿默数数字的情形吗？这片土地上全是像我这样的精神忧郁的老处女，湮没在历史之中，就像祖传老屋里的蟑螂一样无精打采，总是把铜器擦得锃亮，总是在做果酱。年幼时，我们被专横的父亲追逐着，我们是怨怼的贞女，人生就这么毁了。强奸幼女：应该有人研究一下这种偏嗜的真实要义。

|10| 我活着，我忍辱受难，我在此处。如有必要，我也会诡诈，也会背信弃义，我竭力避免成为被遗忘的人。我这个老处

女有一本带锁的日记簿，我还不止有这个。我知道自己是一个心神不安的人，可我还远远不止于此。当所有的灯都熄灭时，我在黑暗中微笑。我的牙齿闪着光亮，虽说没人相信这个。

| 11 | 她过来了，走到我身后，一股橘花香气袭来，她总是用肩胛碰碰我。"我不想惹你生气。我明白你觉得自己被人打扰了，心里不痛快，可这也不是赌气的理由呀。我希望大家都能快快活活地在一起过。我什么事儿都愿意做，真的，我能叫这儿的生活变个样儿。你相信吗？"

我凝视着烟囱凹槽；我的鼻子肿胀，发红。

"我想让我们成为幸福的一家子。"她低声哼唧着，转着圈儿，"我们仨在一起。我要你把我当做姐姐，而不是敌人。"

我打量一下这个贪婪的大嘴女人。

| 12 | 有时候我想象，倘是这么一个劲儿地喋喋不休，那就存心是在向我自己展示一个我所谓蛮荒之地的愤怒的老处女。虽说对每一桩奇闻逸事我都嗤之以鼻，就像狗不屑打量鸽子似的，但我发现，没有一个假设不是充满着令人目眩的可能性，它标志着某种真实的双重生活的起始。对于罗织词汇的渴念会让我摇身一变而进入这个神祇的国度，可我依然是干燥的夏日里一个慵懒而卑微的女人，这本身无法超越。我缺的是什么？我咬牙啜泣。这不过是一种悲情吗？这只是再度出现的冲动

把我这凡俗之胎从尘世送入阴阳两界？我审视那每一次令人恼火的冲动都能做到眼不眨心不跳吗？我那激愤的情感中还缺少什么？我是一个满心愤懑却也似乎有些踌躇自得的农家院子里的老处女，我是被自己的愤怒裹挟着吗？我真的想要超越自己吗？我的暴戾情绪及其不祥的后果：我想爬上那条船，闭上眼睛，在湍流中任其而下，越过波浪滔滔的水面，抵达平静的河口时再唤醒自己，是吗？这算是哪门子的梦游呢？这将带给我什么样的自由呢？如果没有自由，我的故事的要义何在？我对自己老处女的命运真是那样满怀怨怼吗？谁在从我身后碾压过来？你还有你，我说，蜷伏在炉灰堆里，我的手指戳向父亲和继母。可我为什么不从他们身边逃走呢？只要在别处能有过日子的地方，我就能活下去，瞧，神的手指又在指点我了。迄今为止我还不了解自己，可是这会儿我全明白了，这是为环环相扣的命运留了一手：成为头朝下背负十字架的人，也是对那些沉溺于狂暴之中而对别的故事完全缺乏预见的人的一种警示，是不是？可是，对我来说还会有什么别的故事呢？嫁给邻家的二小子？我不是一个幸福的农人。我是一个悲惨的黑人处女，我的故事就是我的故事，即使它是一个无趣而愚蠢得无以复加的悲惨故事，我对其中包含的可能性尚一无所知，包括许多未曾涉猎的幸福的不同版本。我就是我，性格即命运。过程就是上帝。可恶，可恶，可恶。

|13| 那天使，她有时也知道人家这么称她，那黑衣天使来把有色人种的孩子们从喉头炎和热病中拯救出来。在诊治疾病的过程中，她所有那些持家的严厉作风都转化为绵绵不绝的温情。夜复一夜，她和充满奇思怪想的孩子们或是分娩的妇女待在一起，驱走了睡意。“一个来自天国的天使!”他们说，那些朝奉者的双眸充满了渴望。她的心在歌唱。战时，她在伤者最后几个小时里设法缓解他们的痛苦。他们死去时唇间带着微笑，凝视着她的眼睛，攥着她的手。她那怜悯的储备无穷无尽。她需要被需要。如果没有人需要她，她会困惑而伤心。这还不能解释一切吗?

|14| 如果我父亲是一个羸弱的人，他就能有一个出色的女儿。可是，他从来不需要什么。我着了迷似的需要的就是被他需求，我就像月亮似的围着他转悠。我唯一的可笑的冒险就是进入我们分崩离析的心理状态。解释就是宽恕，被解释就是被宽恕，但我，我的希望和恐惧，是无法言说，无法宽恕的。(然而，我心里难道有什么东西使我要避开光明?我真的有什么秘密吗?抑或只是一道横在我面前的屏障，在迷惑着我那更好的有追求的另一半?我真的相信在我文弱的母亲和作为婴儿的我自己之间那道缝隙里的什么东西，正是这黝黑而乏味的老处女的谜底吗?延长你自己，延长你自己，这是我从内心深处听到的悄声细语。)

|15| 我自己的另一面,既然我已经说到了我自己——那就是我爱的天性,尤其是对那些昆虫,那些不停地围着泥团打转、在粪堆和每一块石头底下急急奔走的、目的明确的生命。当我还是个小女孩时(编造,编造!),戴着饰有花边的遮阳帽,时常一整天趴在尘土中,于是就有故事发生了。我的甲虫朋友们跟我一起玩耍,灰色和棕色的虫子,还有个头大大的黑家伙——我忘记它们的名字了,不过一查百科全书就能毫不费力地记起。我那些食蚁族的朋友们堆出了造型优美的圆锥形沙堆,在沙堆下面,我拨弄常见的红蚂蚁把它们搞得人仰马翻,而且,还时不时地翻找那些藏在扁石块底下的昆虫,色泽淡淡的萎缩的幼蝎见光就傻了,我便拿棍子去捅,即便在那时候我就知道蝎子不是好东西。我一点都不怕昆虫。我从家宅后院走开去了,赤足沿着河床逛游,发烫的褐色沙子在我脚底下嘎吱作响,从脚趾缝里钻了出来。我在流沙堆里辗转而坐,感受着两腿中间暖烘烘的沙土。我毫无顾忌,我清楚地知道,事情是否会让自己难堪——虽说我不知道什么叫难堪——无非就是生活在泥棚茅屋里,或是住在树下的披屋里,甚至风餐露宿,跟虫豸去说话。实际上从小姑娘的面庞依稀可以看出老去之后成了疯婆子的模样,躲在树丛背后那些肤色黝黑的家伙,他们什么都知道,肯定都在那儿咯咯地窃笑。

|16| 我是和佣工的孩子一起长大的。我在学着像现在这

样说话之前，嘴里说的也跟他们一样。在我知道自己能够和父亲母亲一起享有漂亮的房子之前一直跟他们一起玩着棍子和石头的游戏可我后来知道彼得和简睡在他们自己的床上柜子里干净的衣服都打理好了抽屉推进又拉出这工夫南南(那只狗)和弗利克斯(那只猫)在厨房煤堆前打盹儿。我和那些佣工的孩子们一起在草原上找寻卡玛根，给失去母羊的小羊羔喂牛奶，攀上围墙观看他们给羊洗药浴，还有为圣诞节宰猪的情形。我闻到那小屋里一股馊味儿，他们像兔子似的横七竖八地睡在里边，我坐在他们那位瞎眼的老祖父跟前看他削制晾衣夹，一边听他讲述过去的故事——人和牲畜从冬季牧场迁徙到夏季牧场一路上的经历。在老人跟前，我沉浸在往昔神话般的岁月之中，那时候牲畜也好，佣工和主人也好，日常的一切简单得就像天上的星星，我大笑不已。原初的岁月之梦一去不回，我怎么能够忍受那种失去的痛苦呢？——没有了对过去岁月追忆的梦想——这梦想或许是染上了紫罗兰一般的忧郁色彩，倘是在解释中抹掉那种神话色彩，又怎么能够说明我的痛苦呢？母亲，芬芳柔懦的慈母，这时她苦役般的哺乳使我在溺爱中麻木。在夜晚的钟声中，又突然消失了，把我孤零零地扔在粗暴的手掌和僵硬的躯体之中——你到哪里去了？我失去的世界是一个男人们的世界，寒冷的夜晚，篝火，闪亮的眼睛，还有那些死去的英雄漫长的故事——我还没有学会用他们的语言表述。

|17| 这屋宅里，在主妇们跟前较着劲儿的佣仆们躬身弯腰地各司其职，小心伺候着那些性情暴戾的人渣，彼此瞥出轻蔑的眼神。令人生厌的贱役使他们总在盼着争吵带来的那点戏剧性色彩，尽管他们知道对自己而言没有比和睦相处更好的东西了。他们中间的巨人之战尚未爆发，小矮人趁夜开溜的日子还没有到来。感觉中，他们的感觉不是那种依次推进的滔滔逆浪，而是把暴怒、懊悔、怨恨和欢畅的滋味一锅煮了，真是五味俱全的大杂烩，他们经历过的晕眩使他们向往酣睡。他们希望在大房子里，但他们更想称病待在家里，躺在阴凉的长椅上打盹儿。杯子从他们指缝里滑脱，落在地上砸碎了。他们在角落里急速地悄声耳语。他们无端地责骂自己的孩子。他们做噩梦。这些佣仆的心理。

|18| 我既不孤僻也不合群，只是混在一帮孩子堆里。我不用言语交谈，对我来说那些辞令都有些古怪，遮遮掩掩的，我用动作、手势作表达，面部表情和手上的变化，肩膀和脚的姿势，嘴里哼哼唧唧的细微差别，还有语法上从来就没有讲到的间隔和空白。我一点点摸索着了解有色人种，他们也在摸索着了解我：他们总算隐隐地听懂了我的话，这语音的弦外之音，这攒眉蹙额的微妙之处，便将我要说的真实意思传达给他们：“注意，别撞上我！”“我要说的不是我。”彼此发出的信号就像穿越时空谷地的暗雾，我们要领会对方的意思每每把自己弄得精疲力

竭。这就是我的言语并非言语的原因，就像男人这个词之于男人。我独自在房间里做那事儿，身后的灯火不闪不晃，我噢哦噢哦地发出有节奏的呻吟，这是我自己的声音，被石块绊倒时的言语，我还未曾听见从另一个口腔里发出这样的声音。我用我所创造的这种言语创造了我自己，我，生活在沮丧、消沉的人们中间，从未被另一双平等相视的眼睛打量过，我自己也从未以平等相视的眼睛打量过别人。只要我成了自由的我，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在我这处修道院似的房间里，我是那个命中注定的疯狂的女巫。衣服上沾着涎水，我弓腰曲背，病病歪歪，脚上满是角质硬皮，这端庄的声音，没有机会织出美妙的乐句，只能无聊地打着哈欠，因为农庄里什么事儿也没有，乖戾的疯子有时火暴有时柔懦，那些情感是属于潜意识压抑力被轻忽的那些逝去的夜晚，属于疯狂的角笛舞——我与自己相伴起舞。

|19| 躯体之爱亦如碑文上那种似是而非的隽语，那是何等的慰藉呢？我瞧着那贪欲的寡妇两片丰满的嘴唇，寂静中听见噢哦噢哦的声音从农舍地板上传来，大床上发出柔情蜜意的悄声细语，感受着爱欲的慰藉之物在占有我，在热腾腾的肉体气味中睡去。可是，怎样才能让隐秘的情欲变为现实呢？我，一个昏昏然的处女，赤身裸体地站在门口，问天问地。

|20| 这贪欲的寡妇竖起手指搁在丰满而黝黑的唇边，做了

一个含意模糊的手势。她是警告我保持缄默吗?我这袒露的身体能够取悦她吗?透过敞开的帘子,满月的清辉泻在她的肩上,映出那丰满的带着嘲意的嘴唇。在她臀部的背光处躺着一个熟睡的男人。她做出一个含意模糊的手势。她感到好笑吗?还是被惊吓了?夜晚的清风穿过拉开的窗帘。房间隐入暗影之中,熟睡者体态安适,我心里如敲鼓似的听不见他们的呼吸声。我该穿上衣服去他们那儿吗?当我到了他们那儿时,他们会不会像幽灵似的消失了?她撮起丰满而充满嘲意的嘴唇看着我。我的衣服落在门口。如水的月光下她遍览着我卑微、乞怜的身体。我哭泣了,蒙住双眼,祈盼着一个人生故事平静地给我一个洗礼,就像别的女人那样。

|21| 我父亲顶着酷热在尘土飞扬的地里劳作了一天,回家来就要洗澡,这事儿自然要为他打理妥当。太阳落山之前一小时就开始点火烧水,以便他踏进前门那工夫就能把热水倒入釉面砖砌成的浴盆里,打从孩提时候起这就是我的职责。随后,我就退到饰花围屏后面,接过他脱下的衣服,摆上干净的内衣裤。踮起脚尖走出浴室时,我便听到他入浴的声音,水花泼溅在他胳肢窝下面和两股之间,裹在水汽中那股好闻的肥皂和汗液的味儿钻进我鼻孔里。后来,这职事就停止了;可有时我会想起男性的肉体,白色的、沉甸甸的、笨拙的,所有的肉体都一个样儿,还是独有他是这样?

|22| 我透过窗帘的隙缝打量他们。她牵着他的手，提曳着自己的裙子，一步两步，从轻便马车上下来。她展开手臂微笑着打了个哈欠，戴着手套的指掌将小巧的女用阳伞收拢。他站在她身后，低声说着话。他们走上屋前台阶。她眼里贮满了幸福和欢乐，他俩的眼睛没有注意到扶在窗帘蕾丝花边上的手指。她腿脚轻捷地迈动着，显得通体安适。他们进了门，看不见了，出去逛了一圈，一男一女回家了。

|23| 夜晚到了，阴影先是拉长，然后遮蔽了一切。我站在窗前。亨德里克穿过院子去储藏室。唧唧喳喳的鸟群在河床上聚拢，渐而飞散开去。最后一缕光线掠过屋檐下的燕巢，第一批蝙蝠飞出来了。掠食者钻出各式各样的巢穴，它们现身了，黄鼠狼、笔尾獴。在这非洲的夜晚，那些痛苦、嫉妒和孤独的生灵都在做什么？一个女人透过窗子瞥视着黑夜意味着什么？我把十个手指都揿在冰凉的窗玻璃上。我胸口的创伤被撕开了。如果说我是一个象征，那早就是象征了。我是不完整的，我这里面有一个洞，那意味着什么，可我不知道那是什么，我缄口无言，我的眼光穿过玻璃向外面的黑夜凝视着——完整的夜，这是生活本身，蝙蝠、树丛、掠食者和所有的一切，它们可没把我当回事，那些浑浑噩噩的东西并不意味着什么，只是它们自己而已。如果我压得太狠玻璃就会碎了，手上就要割出血口子，这一瞬间蟋蟀的歌吟就会戛然而止，随后接着再来。我

待在屋宇中的皮囊里。我看出这儿不会有什么东西能把我释放到这个世界上。也没有什么东西能把这个世界带给我。我是汇入大千世界的一股嘈嘈切切的湍流，千千万万个细胞在哭泣，在呻吟，在咬牙切齿。

|24| 他们热汗涔涔，折腾不休，农舍整夜传出噢哦噢哦的声音。种子肯定是早已播下了，很快就会在她无知无觉的发情中繁衍蔓生开来，长大成熟起来，等着她的小粉猪在那儿拱来拱去。如果我也有个孩子，想象一下这般灾难降临到自己身上会怎样，那将是一个面黄肌瘦的孩子，将为他生命的求索而无休无止地哭泣，他会拖着虚弱的双腿蹒跚地从一个房间走到另一个房间，拽着母亲的围裙带子，藏着脸不跟陌生人打照面。可是，谁来给我一个娃娃呢？瞥见我躺在婚床上那副瘦骨伶仃的体形，谁不会陡然变一副冷脸呢？毛皮外衣盖到我的肚脐，腋窝下发出刺鼻的味儿，黑黑的髭须，眼睛警觉地注视着，防卫着，这样一个女人从来不会失去对自己的掌控吗？那些在我屋子前的大叫大嚷早已收场了！谁能唤醒我沉睡的卵细胞呢？谁能照拂我分娩呢？我老爹，怒容满面，扬起了鞭子？那些有色人种，畏畏葸葸的佣仆们跪在地上，献上捆绑的羊羔，头一茬采摘的果蔬，野生蜂蜜，处女生产的奇事让他们窃笑不已？他捅捅自己的鼻孔，老爹的儿子，沙漠上离乡背井的伪基督前来



率领他的游牧部族开赴希望之乡[1]。他们旋身起舞,击着鼓点,他们挥舞着斧头和干草叉,他们簇拥着这婴孩,走进厨房时见他母亲对着火焰念咒驱魔,把一只只公鸡开膛剖肚,坐在血淋淋的扶手椅上咯咯直笑。心里的错乱足以疯狂到弑父弑母(那可不是真的母亲),而她知道其他的暴行无疑围绕着一个患癫痫症的元首[2],还有集合那些灾难深重的被压迫者的大进军,他们从乡镇揭竿而起,他们银白色的屋顶上日光灼耀,玻璃窗被无谓地射成了碎片。倒在尘土中的是霍屯督人[3]的儿子和女儿,苍蝇在他们伤口上爬行,他们被扔上大车运走,埋成一个尸堆。我在父亲重压之下终于分娩了,我死去活来地给这世界带来生命,可是看来只能造成死亡。

|25| 借着防风灯的亮光,我看见他们酣睡中无忧无虑的模样,她仰面而卧,睡衣皱巴巴地窝在臀部,他的脸朝下,左手握在她手里。我没有像预想那样攥着切肉刀,而是拿了一把短柄斧,瓦尔基里[4]的武器。我像一个真正的诗侣,让自己心如止水,呼吸着他们的呼吸。

---

① 希望之乡,原文 promised land,《圣经》上指迦南,即上帝答应给亚伯拉罕及其后裔的土地,译作“应许之地”。这里很难说是采用《圣经》上的语义,但似乎也是一种双关用法。——本书注释均为译者所注。

② 元首,原文是德文 Führer,即纳粹德国对希特勒的称呼。

③ 霍屯督人(Hottentot),南非西南部与好望角一带说科依桑语的土著黑人。

④ 瓦尔基里(Valkyrie),北欧神话中的骁勇善战的少女。

|26| 我父亲仰面躺着，赤身裸体，右手的指头钩着她左手的指头，下颌耷拉着，紧闭的黑眼珠关闭了所有的光和热，喉咙里发出嗤嗤作响的呼噜声，这条疲惫的瞎了眼的鱼，真是可咒可叹，腹股沟间软软地垂挂着（也许很久以前它所有的根须和球茎都拽出来了！），斧子从我肩头掠过去。在我之前所有的人都干过这事儿，妻子们、儿子们、情人们、继承人、敌人，我并非绝无仅有。就像拴在链子上的一个球，从我手臂一端甩落，楔入我下面的脖颈，瞬息之间一切都狂乱了。那女人突然从床上直起身，瞪着四周，她浑身浸在血泊里，困惑地喘息着，身边血水汩汩而涌。幸运的是，有时候比这更大的杀戮过程需要的只不过是掌事者的镇定自若！她扭扭身子将睡衣得体地掩过臀部。一个前扑，摁住他们四个膝盖中的一个，我挥手朝她脑壳狠狠砍去。她身子一折栽倒了，像个球似的往左窝成一团，那激情迸射的战斧还扎在她脑瓜里。（谁曾想我有这般惊人的能量？）那些挣扎的手指从床这边伸过来抓我，我闪了个趔趄，这当儿须让头脑保持冷静，我要把他们逐个收拾，拔出斧子（这得费点事儿），忍着那股恶心劲儿，照着那些手那些胳膊猛然砍去，收拾了这些我才能腾出手来扯出床单把这骇人的一幕遮掩起来。此时此刻，我带着节奏一下一下砍去，也许超过了所需的时间，但这让自己镇定下来，准备进入我整个人生的新阶段。我不必再焦虑地惦记着如何打发时光。我打破了某种戒律，这个罪愆就不会让我心烦了。除了满屋子我留下的暴力痕迹外，

还有两具结结实实的尸体要处理呢。我得装出一副若无其事的面孔,编出一个故事,所有的一切必须在黎明前亨德里克进来拿牛奶提桶时解决。

|27| 我问自己:为什么我拒绝跟她说话?自从她乘坐一辆双轮轻便马车(拉车的马匹前额舞动着一枝鸵鸟羽毛,咯噔咯噔地穿过旷野而来,身后拖曳着一长溜的尘雾),戴着那顶宽檐太阳帽到来之日,为什么我就执意尽量保持自己独角戏般的生活状态?是否可以想象另一幅情景,假如晨间和她围着热气腾腾的茶杯坐在一起,不管是心怀戒备还是毫无芥蒂,小鸡在外面唧唧喳喳,仆佣们在厨房里悄声细语,生活会翻过怎样的一页呢?是否可以想象,我若是打破跟她相处的这种模式,比方说跟她手牵手地在果园里逛游,身后留下咯咯的笑声,那会怎么样呢?其实,我不可能不是荒原上这处石砌农舍里孤独的囚徒,难道我能从这僵化的独角戏里逃脱吗?一直以来,我的暴躁行为是想闭住那些了然的眼睛,还是想叫她闭嘴?难道我们不能围着自己的茶杯,学着像鸽子那样细声细气地互相叙谈,或是在炎热而无眠的午休时分,从黑黢黢的走廊里擦身而过之际互相触摸一下对方,脸贴脸地拥抱一下?难道这双充满嘲意的眼睛不会变得柔和起来,难道我不会变得温顺一些,难道我们不能像两个平常女孩一样整个下午曲肱而枕地躺在一起吗?我摸摸她的前额,她用鼻子触吻我的手,我会被她那池水般深

邃的双眸迷住的，我不介意。

|28| 我问自己：是什么将我诱入卧室这一禁域，使我有此犯禁之举？是不是因为在荒原里过了一辈子，裹着一身丧服似的黑衣，总是想象着那些邪恶的能量盘附于身，总是想象着一个过路小贩或是偶尔来访的远房亲戚进餐时被毒死了，要不就是被砍死在床上？是不是粗窳的生活使人降至粗窳状态，只剩下纯粹的愤怒，纯粹的暴饮暴食，纯粹的怠惰？我从小到大的教养是不是不适合那种情感更为复杂的生活？这就是我为什么从不离开农庄，远离城镇生活，宁可让自己置身于一处象征之地的缘故吗？在这儿，简单的激情可以把它们四周搅得沸沸扬扬，进入无垠的空间，进入无尽的时间，释出它们各式各样的诅咒。

|29| 我问自己：我是在为这个城市主持正义吗？是不是难以想象会有这样一座城市——那些屋顶上隐隐约约地飘忽着数以千计的烟囱里冒出来的火光，那些街道上数以千计的人们在窃窃私语，而那些喋喋不休的骂娘声音越来越响？也许会有这样的街景；可这也太美术化了，而我不是画家。

|30| 我问自己：我怎么处理这些尸体呢？

|31| 地底下深处流动着地下河流，黑暗的洞穴里滴下晶莹的水珠，还有那些坟墓，如果能抵达那儿就好了，因为那儿藏着世界上所有的家庭秘密。我涉水走进温热的坝中找寻排水口——在我们的梦中，它从黑暗深处发出召唤，引领我们走入地下的王国。我的裙子在腰间漂浮着就像盛开的黑色花朵。红色的黏土、绿色的浮萍抚慰着我的脚。我那双鞋就像一对被遗弃的双胞胎似的从堤岸望过来。所有激动人心的自杀行为都是最具文学性的，更甚于谋杀。当故事接近它的结局时，我们最后所有的歪诗都找到了发表之处。我久久凝视着天空和星星，平静地投去告别的目光，也许它们也在朝我投来持续而茫然的回视，呼出最后一口可爱的空气(再见，精灵!)，然后潜入深渊。使人恍惚出神的挽歌传来，其余所有的一切只是浸渍在冰凉的水中的感觉，还有点滑稽。内衣裤在水中涨开。我滑入水底太快了，只是像以前那样避开想象中的旋涡。第一股水流涌进我的鼻孔，呛得我咳嗽起来，这是一个生物想要活命的不由自主的惊慌。我手脚并用把自己拽出水面。我仰起脑袋断断续续地喘着大气，随即在夜晚的空气中干呕起来。我试图让自己的身体待在水平面上，可是我太疲倦了，太疲倦了。也许我用麻木的手臂击拍过一两下。也许我又沉下去过，呛了一口水，一下子慌了。也许我又浮上水面，人还在发懵，必须等一会儿喘过气儿再来掂量我这衰弱的膂力。也许我现在只是在原处拍打着水面，考虑着最后的契约——放弃呼吸，为了一个

词语，半浮在水面上，犹犹豫豫地恳求着那些不在场的、所有不在场的（这会儿它们正聚集在遥远的、看不见的空中乌有的旋风中），喝走那些狗，喝退那个笑话，当我再次下沉之前，我转向了最后时刻的郑重的探究。

|32| 然而，在这幽暗之处，我能探测到哪一步呢？我，一个做苦役的女人，白天在满是烟炱的角落里围着锅碗瓢盆打转，夜晚只能狠命地用指关节顶压着眼睛，从这样的眼睛里望出去，灯光的晕环像瀑布一样泻下来旋转着，那是等待什么梦想的时刻？如同一种毁灭性的结局，结束一切也许比我给自己编织的故事更为沉闷。丧失了人际交往，我不可避免地高估了自己的想象力，期望此举会造成世俗轰动，带来自我超度的光环。然而，如果大自然不是以火焰之语向我们传递它的旨意，我问自己，为什么落日如此绚烂？（我并不相信什么悬浮尘粒的说法。）为什么蟋蟀都在夜间长吟而鸟儿却在黎明歌唱？可是，这太晚了。如果还有工夫反复思量，也就有时间回厨房里去了，此刻，我有重要的事儿要对付，要把那两具尸体清理掉。不一会儿亨德里克就要从后门进来了，确切说来，佣仆工作的本质是与他主人的肮脏紧密联系；还可以确切地说，在佣仆的透视的眼光中，身体都是肮脏的。亨德里克不仅具有这种本质，而且实质上也是这样，他不仅是帮佣，也是一个局外人。最先进来的是亨德里克，要来拿牛奶提桶，然后，过一会儿，安娜来了，

洗碗碟，拖地板，铺床。当安娜见一家人还都悄无声息，而主人卧室里却传出一阵阵擦洗的动静时，她会怎么想呢？她会犹豫着，在敲门之前侧耳倾听。我惊慌地喊出声来，她听见我的声音从沉重的门内嗡嗡地传出来："不，今天不要！安娜，是你吗？今天别来，明天再来吧。请回去吧，拜托。"她啪嗒啪嗒地走了。我把耳朵贴在门缝上，听到她走出去关上后门的声音，然后，虽说脚步声本该听不到了，却还是传来她踏在沙石地上的声音。她闻到血腥味了？她去告诉别人了？

|33| 这女人侧身躺着，膝盖顶在下颌上。如果我不着急，她会一直保持这个姿势躺着。她的头发黏着暗红的血迹，盖住了脸庞。虽然她最后的动作是想躲开可怕的斧头，紧闭着眼睛，死命地咬住牙齿，但现在她的脸色是平静的。然而，这男人，生命曾是那样顽强，却也一命归天。他最后的感受必定不会称心如意，有气无力地摸索着扑向一个幻觉中的安全地带。他躺在那儿，脑袋和胳膊伸出了床沿，背下是一大摊血。也许，屈从于这温和的鬼魂对他来说还更好些，这就能沿着它的路径随之远走高飞，他对着燕子猛扑过来，飞升而去的情景。

|34| 有时候如此棘手的事情还真是很侥幸——这会儿只剩下一个问题，清理的问题。等这些血淋淋的胞衣摘掉之后，我才能有新的生命。这床单都浸透了血，要拿去烧掉。这床垫

也得烧掉,好在未必今天就得处理。地板上有一摊血洼,等我搬动尸体时还会出现更多的血迹。这两具尸体怎么办?焚烧,或是埋掉,或是沉入水里。如果埋掉或是沉入水里,尸体就得从房子里搬出去。填埋的话,可以考虑的只是土质松软的地方,在河床上。可如果埋在河床上,尸体没准会让此后的一场洪水给冲出来,或者接着又是一场大雨,这就让他们又回到这个世界上来了,两人腐烂的胳膊搭在一起挂在隔开河水的篱笆上。倘若冲到水坝那儿沉下去,尸体就会把水给污染了,到了下一个旱季就成了一连串的骸骨又露面了,骷髅头还朝着天空龇牙咧嘴。可是,不管是埋掉还是淹入水里,都得挪出去,不管是整个儿用独轮车推走还是一小包一小包地运出去。我的脑子真是管用啊,就像是一台机器。我够强壮么,是否不用人帮忙就能把他们装上独轮车推走,还是考虑到携带方便只能剁碎了?我独自一人就能把他们的躯体整个儿运走吗?切割躯体是否有一种不带淫秽意味的办法呢?我本该多留意那些屠夫宰牲口的手法。怎样才能不用钻孔就能拆解紧紧相连的肌肉组织?用什么工具呢?螺旋钻?一台手摇曲柄钻和刀片?选在人来人往的地方呢,还是农庄哪处僻静的角落,或是弄到地窖里?后院里的火葬柴堆怎么放置呢?院子里一升火所有人都知道了怎么办?我能对付得了吗?

| 35 | 当然啦,实话说我能对付任何事情,如果不是事关我

的自由,我什么都干不了,做这样的事情需要的只是耐心和谨慎,就像是蚂蚁那样,这种素质我多的是,还有就是坚定的性格。如果在丘冈上漫步,毫无疑问,我随时都能判定某块岩石的性质,我能透过石头表面的孔隙看出那些石头是经过遥远的冰河期的水蚀,还是火山喷发形成的。跟马车房相连的几个院子构成了某种幸运之链,迄今尚未有人注意,此际突然跃入视线,那儿有大桶的火药,还有白檀木柴堆。然而,我发现这会儿自己在考虑着,是否还有时间让我去找一个筋肉强健的同谋了,此人不会犹犹豫豫地提出什么问题,两具尸体抡起来就扛上肩头,大步流星地去了,三下五除二地就把他们打发了,比如把他们塞进一个废弃的井里,再用大石块压上。这个日子到了,我必须要有另一个人,必须让我听见另一个人的声音,哪怕是辱骂的声音。这出自我的独角戏是一个词语的迷宫,直到某个人来给我引路之前,我在其中找不到路径。我转动眼球,我撮起嘴唇,我抻长耳朵,可镜子里的脸还是我的脸,而且一直都是我自己的脸,尽管我将它置于火中都烤得滴下油来。无论我那桩生死交易如何丧心病狂,滚了一身血渍和肥皂水,无论我在夜里像狼嚎似的如何口吐恶言,我玩的那出死亡的骷髅舞是以我自己为观众的,那只不过是一种顺时应变的习惯反应罢了。我没有冒渎谁,因为没有人能让我冒渎,除了佣仆和死者。我如何救赎呢?我真的能够被赦罪吗(擦洗—擦洗—擦洗),这跣足裸膝的女士?我——这个词儿的真实含义已经在我之

外——只是此时此刻置身于此而又再度搅入这类事件，这是空间的一个点，重重暴力聚于此端，随之而来的大费周章的擦洗，难道只是碍于佣仆的缘故，怕他们哇啦哇啦地从什么地方抖搂到什么地方？如果我转身而去，是否这灯光照耀的血淋淋的场景也不会渐而隐没在记忆的隧道之中，转过号角之门，我留在走廊尽头阴暗的小屋里用指关节狠狠摩挲着眼睛，等着我父亲眉头紧锁，在那下面是黝黑的深如潭水的眼睛，再是洞穴似的嘴巴，是否那里边仍一下一下地回荡着一个声音——不？

|36| 毕竟他不会那么轻易地死去。落日时分，他从外边骑马归来，瞧那一脸痛苦样儿，准是鞍疮又犯了。见我迎上去，他只是点了点头，高视阔步地走进屋里，一屁股坐到扶手椅里，等着我去给他脱靴子。过去的日子毕竟没有过去。他没有带一个新妻子回家，我仍是他的女儿，如果我能够收回那些恶言恶语也许仍是他的好女儿，虽说可能会不错，但我可以看得出，在他思忖着失败（对此我总是无法奉承）时离他远着点，把我的生活置于隐秘的算计之中，终将无法猜详。当机会再度来临之际，我的心又跳动起来，但我假装正经地欠了欠身子，低下头。

|37| 我父亲把他没动过的食物推到一边。他坐在前厅，凝视着壁炉。我替他点亮一盏灯，可他挥手叫我走开。在自己房间里，我拨开窗帘褶边，侧耳倾听他那边的动静。那是他的叹

息，还是敲钟的声音？我解衣就寝。清晨，前厅不见人影。

|38| 六个月前，亨德里克把他的新娘带回家了。他们坐着驴车咯噔咯噔地穿过田野，身后扬起从阿莫埃德一路带来的长长的尘埃。亨德里克身穿黑色西装(那是我父亲给他的二手货)，戴着宽边毡帽，衬衫扣子一直扣到领口。新娘站在他身旁，紧紧拽着自己的披巾，似乎意识到身上裸露太多。亨德里克以六头山羊外加一张五镑钞票(还保证再付五镑，或是再多给五头山羊)作嫁妆，把她从她父亲那儿娶了过来，对这样的事一般人总是难以弄得很清楚的。我从来没去过阿莫埃德，我似乎什么地方都没去过，看起来我对那地方肯定一无所知，也许我只是一个幽灵，抑或经纬线某个交叉点上一缕漂浮的云雾，在接受某种不可思议的裁决之前被挂在那儿，也许是犯了某种罪愆，成了当胸穿在火刑柱上的一具尸骸，埋在十字路口，也许吧，也许是随着某处城堡塌陷到湖里——凡事皆有可能。我从未去过阿莫埃德，却毫不费力就把它变成了我的地盘，这是我的天赋，我能给寒风萧瑟的荒丘带来生机，我脑子里浮现出那些门口挂着粗麻布的铁皮小屋，那些命该如此的小鸡在尘土中抓刨着，那些淌着鼻涕的孩子从堤坝上劳累地提来一桶桶水，这会儿小鸡们在驴车前受惊逃散，亨德里克用这辆车载来了他那裹着披巾忸怩不安的年轻新娘。六头作为嫁妆的山羊蜷缩在荆棘丛里，透过它们的黄眼珠，打量着我永远不能领略的丰

富的场景，这荆棘丛，这粪堆，这小鸡，这些跟在车子后面乱跑一气的孩子，所有这一切在阳光下混成了一片，自然而率真，但对我来说它们只是一些名词，名词，名词。毫无疑问，我之所以能够挺住（看着这些眼泪从我鼻翼上滚落下来，只是出于形而上的原因没让它落在我的日记里，我为失去的天真而哭泣，我自己的和人类的），是我的坚毅，我钢铁般的坚毅，我那钢铁般顽强而可笑的坚毅——拨开那些名词堆砌的玩意儿，进入阿莫埃德的山羊视野和那冷酷的荒漠，只给眼前的事物命名，尽管所有的哲人都说过这样的话（可我，一个可怜的外省黑女人，时钟已敲过十下，在摇曳的灯光下，能知道什么叫哲理呢？）。

|39| 闭上房门，她整夜睡在亨德里克身边，一个尚在发育的女孩，一会儿是膝盖在长，一会儿是腰部在长，各个部位都在协调地生长。在过去的岁月里，那是亨德里克和他的族人跟着他们的肥尾羊群从一个牧场迁徙到另一个牧场的时代，那个黄金岁月是在腐朽的日子之前到来的（毫无疑问，他们是呼啸而来），他们就在我坐着的这个地方撤营而去，真是个巧合啊，也许那时，亨德里克是一个族长，不必向任何人躬身屈膝，他床上有两个服侍他的妻子，依他的心意行事，依他的喜好扭动身肢，争风吃醋地贴住他，年长的在一边，年轻的在另一边，这就是我想象中的情景。可是今夜，亨德里克只有一个妻子，而学校校

舍里那个老雅各比也只有一个妻子，他怏怏不乐地咕哝着。黄昏时分，风中传来她的抱怨声儿，那些话，上帝保佑，都那么含糊不清，倒是没法吵起架来，但那明显是一种指责的语气。

|40| 这不是亨德里克的家。没有人生来就在这片沙石荒漠上，没有人，除了昆虫，我自己是它们中间一只黑瘦的甲虫，翅膀是假的，更不会产卵，只能在太阳底下眨巴着眼睛，这是昆虫学的一个真正的谜。在曩昔的岁月里，亨德里克的祖先带着他们的羊群和牛群穿越荒漠，从A地迁往B地，或是从X地迁往Y地，靠嗅觉寻觅水源，丢弃那些离群落单的人畜，全力向前跋涉。其后某一天，人们动手筑起围栅——我推测着这一进程——马背上的男人，那些沉郁的面孔终于露出相约驻足的神色，也许安顿于此是出于命令，也许碍于某种凶兆，这就不知道了，于是有人成了牧主，他的孩子自然承祧父业，他的女人们成了洗洗涮涮的工具。真是有趣之极，这样一部殖民地历史：这猜测性的历史是否真是那样，可让我感到十分好奇，就像一种充满思辨的哲学，一种令人玄思默想的神学，而现在，很明显，它作为一种疑问重重的昆虫学倒有可能，吸纳的所有这些信息都超出了我的理解范围，对于这片沙石荒漠的地貌，对于牲畜饲养，我都说不上什么。还有治家理财：我怎么来解释我生存的经济问题？与我相伴的是那些偏头痛和午睡习惯，是那些百无聊赖的日子，是那些终日沉思的倦怠，除了睡就想吃（这儿终

究不是一个昆虫农庄);除了石头和矮树丛,我还有什么呢?一定是矮树丛给羊儿们提供了养分(同样也给我提供了养分),那些退色的低矮丛林草场,那些发灰的灌木树丛,在我眼里是一派沉闷景象,而在羊儿们的眼里却是鲜美多汁的食料。殖民史上还有另外一个伟大的时刻:第一只美利奴羊是用滑轮和索具从船上吊上来的,腰间束着帆布带,吓得抖抖瑟瑟,不知道这里是不是丰美的应允之地是不是能让它们世世代代在这养分充沛的矮树丛里吃草不知道这里能否为我父亲和我自己在这孤独的小屋的生活提供经济基础我们在此不耐烦地踢着脚后跟等着羊毛长出来猜测着我们自己是不是消逝的霍屯督人的部落残余我们成了伐木工看闸人牧羊人或是终身佣仆此时此刻我们无聊之中狼吞虎咽连苍蝇翅膀都拔了下来。

|41| 亨德里克并非生于此地。他不知来自何处,在我看来,他是不知姓氏的某个父亲和某个母亲的孩子,在艰难时代被送进了这个世界,带着其实压根儿就没有的祝福,去挣自己的面包。他在某一天下午来到这儿,要求一份工作,为什么要来这儿我想象不出。我们都是这世上的过客,从无名的 A 地来到无名的 B 地,要是命中注定有着地志学的规律就好了,我希望我能正确使用这个说法,我从来没有家庭教师,我不是那种穿长筒袜的调皮女孩,搬一张小板凳坐在旁边缠着家庭教师讲他们的爱情故事,我性格抑郁、待人苛刻,因内心焦虑而显得

呆头呆脑。亨德里克一天下午来到这儿，这个十六岁的男孩(这是我猜的)，一路走来风尘仆仆，手里拄着一根棍子，肩上搭着一个袋子，停住脚步抬头看着我父亲，后者正坐着抽烟，眼光凝视远方：我们这儿的人惯常都会这样，这肯定是我们偏好思索的渊源，凝视着远方，凝视着火。亨德里克脱下帽子，一个表示特性的姿势，一个十六岁少年把他的帽子端在胸前，男人和少年都把帽子搁在这个部位。

“Baas[①]，”亨德里克说，“好天气啊，Baas，我想找一份工作。”

我老爹清了清嗓子，咽下一口唾沫。以下是我猜想他说的话；我不知道亨德里克听见的是否就是我听到的，并非在那天听到的，而是，来自我的心灵之耳，那是一种情氛，我可不屑偷听这样的谈话。

“你想找什么样的工作？”

“什么工作都行——只要是工作就行，Baas。”

“你从什么地方来？”

“阿莫埃德，我的Baas。可眼下是从柯布斯老板那儿过来的。柯布斯老板说这儿的老板会给我活儿干的。”

“你给柯布斯老板干过活？”

“没有，我没给柯布斯老板干过。我在那儿找过工作。他说这儿的老板能有工作给我。所以我来了。”

① 南非荷兰语：老板、主人。

“你能干什么样的活呢？你能侍弄羊吗？”

“能的，我懂羊的，Baas。”

“你几岁了？你会数数吗？”

“我身体很棒的。我会工作。Baas，你会看到的。”

“你现在能自己做主吗？”

“是的，Baas，我现在能自己做主。”

“你认识我农庄上的人吗？”

“不认识，Baas，我这儿什么人都不认识。”

“好吧，仔细听着，你叫什么名字？”

“Baas，我叫亨德里克。”

“仔细听着，亨德里克，去厨房里告诉安娜把我的咖啡和面包送来。告诉她要给你安排个睡觉的地方。明天一早，我要你到这儿来。然后我会把要干的活儿跟你交代。现在去吧。”

“是，Baas，谢谢你，我的 Baas。”

|42|　这段对话多么清楚。真想我所有的生活都是这样，问与答，语言和回声，而不是“还有呢”、“还有呢”的折磨。男人们的谈话是那么熨帖，那么安详，那么充满实实在在的目的。我本该是个男人的，我本来不应该变得这么酸腐；我本该在太阳底下把自己的时间花费在做男人们该做的事情上，挖坑，筑围栅，清点羊只。厨房里有我什么事儿呢？女仆的生活模式，飞短流长，微恙小疾，谈论着孩子，四下水汽蒙蒙，到处是油烟味

儿，脚踝上蹭着猫毛——我对付的是什么样的日子啊？甚至喂了几十年的羊肉、南瓜和土豆，都不能让我生成真正乡村厨娘式的双下巴、大胸脯和大屁股，只给了我瘦瘪瘪的臀部，松松垮垮地垂在后腿上。哎呀，我的强身之道，我将自己喻为裹在绉绸里的铁丝，根本没法改变一向就跟肥胖分子拧着劲儿的体质：该死的，我血液中的微生物在对抗的厮杀中已大量消耗，但它们还在向前推进，一股暗流涌向口腔，这是我想象中的情形——我年复一年地与沉默的父亲面对面坐在餐桌旁，倾听我嘴里细细的牙齿的咀嚼。这样的情形不可能指望身材有奇迹出现，就算死了也没辙。这是怎样的责罚啊。

|43| 那面镜子，是我早已去世的母亲留给我的，她的肖像挂在餐室墙上，挂在我默不作声的父亲和默不作声的我的上方，虽然这就是为什么当我用魔咒召唤她时，却见墙上画像线下面只有一道灰影的原因，一道狭长的灰影，那可真是不可思议啊，我抬眼沿着墙壁搜寻开去……有一天我将会发现，从我早已去世的母亲那儿继承的这面镜子占了我床对面大衣橱的整扇门。凝视着那里面自己的身体，我真是不开心，除非那工夫自己正裹在睡袍里，那是一件白睡袍——夜里穿的，白天则穿黑的，那就是我的着装套路——而且，为抵御冬天的寒冷，我还套上了睡袜，怕造成伤风还戴了睡帽，有时我就让灯亮着，支着胳膊斜倚在床上，朝着那个面向我也同样支着胳膊斜倚在床

上的图像微笑着，有时还跟它（或是她）聊上了。像这样的时候，我觉察出（镜子真是一种挺管用的设备，如果你可以把它称为设备的话，映出的东西不偏不倚，如此简单，却毫无机械装置）自己两眼之间生出了茂密的汗毛，不知道我这恶狠狠的模样是否会把人吓着，这咬牙切齿的恶相，不言不语的假斯文，我没有理由喜欢这张面孔，即便用镊子拔去一些汗毛，或者干脆用发夹把头发像胡萝卜似的扎成一束，这张脸也许还是没法打理成一副温情样儿，还是没法把我的眼睛掰开，没法调理出那种优雅甚至是恬静的假象。如果我把头发放下来（现在白天塞在发罩里用发夹别住，夜晚压在睡帽里），披散开来，让它散落在颈背上，是否会让我的面容变得柔和一些？也许有一天头发会长到肩膀那儿，如果是为尸体而长，为什么就不该为我而长呢？如此想来，倘是我在自己牙齿上花点工夫（有几颗牙齿大受委屈了，别的牙长过来挤占了它们的地盘），把它们矫正一下，我是否就不那么丑了呢？做这事儿我是否还不算太老呢？我打算拔牙的念头是如此坚定：我对许多事情都怀有恐惧，可是疼痛似乎不在此列。我会自己坐到镜前（我示意自己），握紧夹钳对准那颗该死的牙，用力夹紧，摇晃着直到拔出那颗牙。接着我就对付另一颗。处理了牙齿，再对付眉毛，然后是肌肤。每天一清早我会跑到果园里，站在果树下（杏树、桃树、无花果树），大口吞食果子，直到肠胃没法蠕动。我也该做些运动了，清晨沿河溜达一阵，晚上在山脚下漫步。不知道是不是因为体

质的缘故，我的肌肤常年都显得黯淡无光，我的躯体更是呆滞乏力，我在想这是否某些综合因素所致，以致我有时怀疑自己体内的血液没有在流动，而是郁结成一团一团的，或者，是否我有二十一张皮，而不是书上说的只有七张皮——如果说一切源于自然法则，那就只能以自然之道祛邪扶正；如果不是，那我还能相信什么呢？

| 44 | 然而，如果只是一种简单明了的生活该有多快活呀。对于一个想法简单、头脑空空的女继承人来说，心里发愁的只是嫁不出去，随时准备把自己的身体和灵魂交给第一个路过这儿愿意娶她的人，即便是一个沿街叫卖的小贩，或是一个巡回授课的拉丁文教师，给他生养六个女儿，以基督的坚忍来承受他的拳头和咒骂，过着还算体面的卑微的生活，而不是在厄运笼罩的阴郁氛围里支着胳膊肘瞧着镜中的自己——抑或本能告诉我就是这样。为什么，清晨五点钟我就能毅然离开温暖的床铺去点燃炉子，我的脚冻得发青，在冰凉的铁家伙上手指都冻得粘住了，趁现在还不算太晚，我是否能一跃而起，穿过月光下的田野，跑到工具室，跑到果园里，开始自己整套的养生疗程——拔除毛发，拔去牙齿，多吃水果？我是不是天生就喜欢阴沉和丑恶——满脑子世界末日的预言，喜欢嗅察那些阴暗的巢穴，蜷伏在满是老鼠屎和鸡骨头的黑暗旮旯里，而不是顺乎自然地让自己过上一种体面生活？如果真是这样，这些念头是

从哪儿来的呢？是我周围单调乏味的环境造成的吗？是长年累月养成的禀性？是方圆七里格[①]的近邻，那些在枯枝和石块底下嬉耍的昆虫给我带来的吗？我想不是，可我跟谁去说呢。是来自我的父母吗？我那性情暴怒而冷漠的老爹？我那早已在老爹脑子里成了一个模糊的椭圆影像的母亲？也许吧。也许是从他们那儿来的，也许是共同的遗传，也有各自的因子，那就要追溯到我的四位祖父母和外祖父母，我早已不记得他们了，但真有必要的话肯定还能回忆起来，还有我那八位曾祖和外曾祖，以及十六位曾曾祖和外曾曾祖，他们中间除非有过乱伦的勾当，否则他们之前还有三十二位曾曾曾祖和外曾曾曾祖，以此类推，我们能一直追溯到亚当和夏娃，最终推及上帝之手，其间的数学关系总是要让我难住。这要说到原罪了，这明显是种系的退化：对于我丑陋的容貌和阴暗的欲望，父母两系都能找到很好的理由可为解释，这还可以解释为什么我不愿即刻从床上一跃而起去治疗自己。但我对那些解释没有兴趣。我已经超越了所有这一切对我自己的刨根问底。“命数”才是我关注的，换个说法是“命不好”，一切倒霉事儿就这样发生在我身上了。这个戴睡帽的女人从镜子里望着我，这女人确切意义上说就是我，将在这内陆深处退化和衰亡，除非她生命中能出现一个哪怕是小小的变局。我不想成为像他们一样的人——照着镜子却什么也看不见；走在太阳底下却没有身影。

① 里格(league)，旧时长度单位，约为三英里或五公里。

这取决于我。

|45| 说说亨德里克。亨德里克的佣酬就是恩惠加现钞。以往每个月末付给他两先令,现在已涨到六先令。每月还有两头宰杀的羊,每周有一次定额的面粉、玉米粉、糖和咖啡。他有自己的菜地。他穿的都是我父亲丢弃的好衣服。他的鞋是用自己鞣制的皮子做的。他的礼拜天归他自己。生了病会得到照顾。当他老到干不动的时候,他手里的活计就要传给更年轻的人去做,而他自己可以退休,坐在长凳上,晒晒太阳看着他的孙子们做游戏。他的坟墓将在墓园里占据一个显著的位置,他的女儿们会替他合上眼睛。还有其他的方式可以安排这些事情,但就我所知,没有比这更安宁的方式了。

|46| 亨德里克想要发展自己的家系,一个虽然卑微却能与我祖父和父亲一脉并行的家系,只是为了能有个说道。亨德里克希望家中儿女盈室。这就是他结婚的原因。他想,第二个儿子应该是个听话顺从的孩子,总是跟在他身后,学着干农活,做一个用得着的好帮手,到时候娶一个好女孩,把这个家维系下去。他想,女儿们,将在农庄大宅的厨房里干活。星期六晚上,邻近农庄的男孩们肩上缚着吉他骑着自行车,从叙事诗般的远景里穿过草原,来向她们求爱,然后结婚生子。他那个大儿子是个爱吵架斗殴的主儿,那家伙从来不说“是”,他将离家去铁

路上找个活儿，后来在跟人争执中被捅了一刀，于是在孤独中死去，伤透了他母亲的心。至于别的那些儿子，也不见得会有什么出息，也许他们会离家去找工作，从此音讯全无，要不他们都会死于襁褓之中，跟女儿们的死亡比例大致相埒，这样想来家系的繁衍难有瓜瓞绵绵的景象，支脉也不会太远。这就是亨德里克的宏愿。

|47|　亨德里克找了一个妻子，因为他不再年轻了。因为他不想让自己的血脉在地球上永远消失，因为他开始担忧暮日来临，因为男人生来就不是独自生活的。

|48|　我对亨德里克一无所知。原因是，我们同时在农庄生活的这些年月里，他都得待在他的职役所划定的地盘上，那样我只能跟他隔着一定的距离；而我们之间的这两样东西：地盘和距离，确保彼此投射的目光一直都显得相当自然，我看他和他看我都是这样，漫不经意，漠然处之。地盘与距离，这两者之间的结合，便保证我能把眼光落到他的身上，而他也能把眼光落到我的身上——并一直友善地维持着这种眼光。我叙述这个处境只是为了某种解释。亨德里克是一个在农庄干活的男佣。他只是一个高个子的男人，肩膀笔挺，肤色黝黑，颧骨较高，眼睛斜视，总是以我无法模仿的不知疲倦的快步走过院子，他的长腿从臀部开始迈动，而不是从膝弯那儿开始，这男佣每

个礼拜五替我们宰羊，转过身把死羊挂在树上再去劈柴，然后去给奶牛挤奶。“早上好，小姐。”每天早上他向我脱帽致意，然后去干他的活。我们以轻松流畅的舞步旋过岁月。

|49| 我持守一贯的距离。我是一个出色的女主人，头脑清楚，行事公正，友善亲切，完全不是那种邪门的女人。佣仆们不对我的外表说长道短，对此我心存感激。因而，黎明触面而来的轻风，并非我一个人的感觉。我们所有的人都感觉到了，我们所有的人都变得阴沉沉的。我醒着躺在那儿，倾听着情欲和悲伤的哭泣、闷闷的渐涨渐高的忧郁和厌恶、愤怒，甚至是愤怒，那些情绪交织着扑进这房子里滑行着，颤遍整幢房子，以至于你也许觉得这儿像是蝙蝠出没之处，那些悲恸的蝙蝠，愤慨的蝙蝠，忧伤的蝙蝠，满怀渴念的蝙蝠，搜寻着失去的巢穴，冲着这儿悲鸣不已，吓得狗儿们都缩成一团，我的内耳都有一种灼痛之感（即便眠于地下也防不住），那声调就像是我老爹发出的信号。那哭泣声一直从他卧室里传出——自亨德里克从阿莫埃德带回他的女孩，自车后扬起无精打采的尘土，自疲惫的驴子们一路跋涉抵达这处村舍，那哭泣就更响了，声调也更悲哀、忧愤。在门口，亨德里克停下车，把鞭子搁进插孔里跳下来，把那女孩扶下，然后转过身去卸挽具。我老爹就站在屋前游廊里，离院子六百英尺开外，第一次透过大号双筒望远镜看见了那块红色披巾，那双极大的眼睛，那尖尖的下颏，那细密的

牙齿，那狐形的脸面，亨德里克纤细苗条的安娜。

| 50 |　我目光如炬地扫视着，正好瞧见亨德里克的年轻新娘从驴车上下来。这工夫，就像那个灯塔看守人被捆在自己椅子上，对着变化莫测的第七道波涛，我望着女孩悄然闪回黑暗中，听见摇曳的窗扇嘎嘎作响，灯光明灭不定，她在等亨德里克，或是我老爹，或是别的女人，眼前一阵眩晕，灯光里慢慢显出身影——这不是他们那边的灯光，是我这边的，甚至不是灯光而是一团火。我告诉自己，我必须抛开所有的顾虑，赶快伸手让那窗扇停止摆动，让灯光稳稳地直射在那女孩身上，映出她细细的胳膊和苗条的身躯；可我是个胆小鬼，说来只是胆怯，随着光束的摆荡，稍纵即逝的一刹那，我从镜子里瞥见了沙石荒漠，瞥见了山羊，瞥见了我自己的脸。对着这些，我把嘴里那股干涩的酸气痛快地吐出去了，真是憋得让人恼火，吐出去了，可我并不觉得这都跟自己（我的心灵和我自身）没关系了，就像这灯光一样闪了开去。至于让我放弃观念的宝座，学着与山羊和岩石为伴的生活方式，虽说仍感到痛苦，但对于这样的痛苦我并不觉得不可忍受。我坐在这儿看管着山羊和岩石，这整个农庄乃至方圆四周，就我所知道的一切，都悬浮在一片清凉之中，离我的生活环境渐行渐远，为了我的话语筹码把它们一样一样拿出去交换。一阵热风卷起赭色的尘埃上下翻舞。大地重新安排自己的风景。这当儿，亨德里克搀着他的新娘从驴车上下

来。她鲜亮活泼地迈出脚步，不知道自己正在双筒望远镜的注视之下，她朝这幢房子迈出最初的几步，她怀中仍还抱着也许已经发蔫的花束，脚尖故作端庄地朝内撇着，柔软的肌肤在她浆硬的白棉布裙下互相摩挲着，说话还是那副结结巴巴的样儿。言语之间就像是现钱兑付。言语之间却隔得很远。语言对于情欲不是媒介。情欲是欢天喜地的，不是用来交换的。只有疏离情欲，语言才能控制它。亨德里克的新娘，她那双精灵的宛如母鹿般的眼睛，她窄窄的臀部，都不是言辞能够触摸的，除非情欲同意发生突变，变成观望者的好奇心。情欲的狂热用言辞工具制造出一系列的癫狂。我在众所周知的困境中苦苦挣扎。

|51| 离拂晓还有一个小时，亨德里克就被什么动静弄醒了，那些隐隐约约的声息我都听不见：风转向了，鸟儿睡醒前窸窸窣窣地整理羽毛。他在黑暗中穿上裤子、鞋子，披上外套。他点燃炉火煮上咖啡。身后，那个新来的人把毛皮毯拉到她眼睛下，躺在那儿惬意地望着他。她两眼闪烁着橙色的光芒。窗子关着，农舍里充溢着一股人体的气息。他们整夜裸着身子躺在那儿，折腾一阵睡一阵，散发出他们那种一言难尽的味儿：棕色人体的烟酸味，我不用想就知道，我肯定有过一个棕色人种的保姆，虽说已经想不起她了（我又嗅了一下，闻到另一股味儿更为浓烈）；无疑是体液中渗出的刚健之气，从那女孩骚情大发的体液中，带着那股热辣辣的劲儿破空而来；最后，空气里洇出

了牛奶的香甜,那是亨德里克在烹制食物。事情要问是否真是那样,我,一个独身的未婚老处女,怎么能知道这些呢?不消说,我彻夜不眠地弯着身子查词典也无济于事。逐字逐字地查。我从未声称自己有过那些夜间的体验。我只是把一种因素用多种迹象表明出来罢了。真正的问题在于,如果我知道这些事儿,那么我父亲难道不会知道得更多吗?于是,嫉妒之意便会在他心里膨胀开来,为什么他那颗心还没有把已经热透的躯壳炸开来?我拿起词典,用心搜索那上面描述的情状,从一个词条查到下一个词条,耐心地用我自己的编码给这档子事情分类归档,可是在这困境中他用什么招数能降服情欲的撒旦呢?我不是女先知,但风中的寒意告诉我灾难正在降临。我听到黑暗中的脚步声在我们房子的过道里响起。我缩起肩膀等待着。经历了几十年的沉睡之后,某种事情正降临到我们身上。

|52| 亨德里克蹲在火炉前,把烧滚的咖啡从咖啡渣里滤出来。在这田园浪漫曲结束之前,他还给自己煮了咖啡。然后,那女孩,从一个外来者变成了妻子的新娘,将学着第一天的起床。毫无疑问,他们互相间很快就会出现大吵大闹的情形。由于对此一无所知,她热切地看着亨德里克在干活,两只温暖的脚底互相摩挲着。

|53| 亨德里克走进仍还沉浸在夜色中的世界。沿河的树

枝上，鸟儿们刚刚开始躁动起来。星星莹澈如冰。他脚下的沙石哧咯哧咯地响着。我听见从储藏室拎出的提桶在石头地上磕出当啷当啷的响声，随后是他那急速的脚步嘎吱嘎吱地走向牛棚。我老爹把毯子掀到一边，扭着身子下了床，穿着袜子踏在冰凉的地板上。我已在自己的房间里穿戴整齐，因为我必须早早地把他的咖啡准备好，他的规矩严厉而苛刻，这工夫他跺着脚走进厨房。农庄的一天开始了。

|54| 当亨德里克过来跟我父亲说要离开农庄去把他的新娘接来时，他俩之间没有就婚事本身谈过一句。他只是这样回答："做你想做的事吧。"婚宴是在阿莫埃德举办的，新婚之夜或许是在路上或许是在这儿，我不知道，而从那天以后，亨德里克就又回到了劳作之中。我父亲增加了他的食品配给份额，但没有送任何礼物。我刚得知这一消息时曾对亨德里克说："恭喜你，亨德里克。"他手碰一下帽檐，微笑着回答："谢谢，小姐。"

|55| 我们并排坐在游廊上，望着最后的落日，等待着星星闪现，我们有时会听到亨德里克弹拨吉他的声音，轻轻地、飘逸地，穿河渡水而来。一天晚上，空气特别平静，我们听到他把那首 *Daar bo op die berg*[1] 完整地弹奏了一遍。可是在许多个夜晚，风把缥缈的乐声驱散了，这让人想到我们也许是在不同的

---

① 南非荷兰语：《爬到高高的山冈上》。

星球上，我们在我们这儿，他们在他们那儿。

|56| 我看见了亨德里克的小新娘。当他出去时，她就一直守在家里，只是偶然去堤坝那儿打水或是去河边拾柴火，我一眼就看到她那鲜红的披巾在树丛间闪动。她对自己的新生活，对于日复一日的烹煮、洗涮，对于她自己和丈夫的职责都开始熟悉起来了，当然还有自己的身体，还有围着她的四面墙壁，还有从前门瞥来的目光，那座雄踞视线中央的石灰墙的农庄大宅，还有忙碌的男人和那行走如风的脚步，还有夜间坐在游廊上凝视着星空的瘦小女人。

|57| 星期天，亨德里克和他的妻子去雅各比和安娜家里做客。他们穿上最好的衣裳，坐上驴车，一摇一晃地沿着乡间小道走到半英里外的旧校舍。我向安娜问起对这女孩的印象。她说她“很甜美”，但还是个孩子。如果她还是个孩子，那我是什么？我看出安娜想要把她置于自己卵翼之下。

|58| 亨德里克把帽子拿在手上，站在厨房门口等着我抬头看他。从旧碗碟和碎蛋壳的缝隙里，我和他的目光相遇了。

“早上好，小姐。”

“早上好，亨德里克。你怎么样?”

“我们很好，小姐。我是来问一下：小姐要不要找个人来做

房间里的活儿？是替我妻子来打听的，小姐。”

“嗯，也许要吧，亨德里克。可你妻子在哪儿？”

“她在这儿，小姐。”他朝后面点一下头，又回来迎着我的目光。

“叫她进来。”

他转身喊了声：“嗨！”紧张地笑笑。有条鲜红的披巾一闪，那女孩出现在他身后。他闪过一边，让她贴着门框进来，她两手搭在一起，眼睛看着地下。

“你也叫安娜，是么。现在我们有两个安娜了。”

她点点头，那张脸又从我眼前转过去了。

“跟小姐说话呀！”亨德里克悄声说。他的声音有点刺耳，但没关系，我们都知道那是什么意思，那是我们彼此之间玩的一种游戏。

“是叫安娜，小姐。”安娜怯生生地说。她轻柔地清了清嗓子。

“那么，你就叫克莱恩-安娜吧，因为我们同一个厨房里有两个安娜，不是么？”

她长得很美。脑袋和眼睛都像孩子那样显得有点大，嘴唇和颧骨的线条清晰得像用铅笔勾勒出来似的。这一年，下一年，也许是再下一年，你还会这么美，我对自己说，等到第二个孩子出生后，生育的摧残，相继而来的病痛，邋遢而单调乏味的生活，很快就会把你耗尽的，亨德里克会觉得你原来不是那么

回事儿，就像喝下了一杯苦酒，那时候你和他就该开始互相叫嚷了，你的皮肤会出现皱纹，你的眼睛会呆滞无光。你将会像我一样，我告诉自己，根本用不着担心。

“看着我，安娜，别害羞。你喜欢到这屋里来干活吗？”

她慢慢地点点头，用她的大脚趾蹭了蹭脚背。我打量一下她的脚趾和瘦长结实的小腿肚。

“来吧，孩子，说话，我不会吃了你的！”

“嗨！”亨德里克在门口悄声喊道。

“是，小姐。”她说。

我朝她走近一步，在围裙上擦干了手。她没有畏缩地闪开，但她眨巴着眼睛看着亨德里克。我用食指钩住她的下巴，把她的脸抬起来。

“说吧，安娜，没什么好怕的。你知道我是谁吗？”

她直勾勾地看着我的眼睛。她的嘴巴颤抖着。她的眼睛不是黑色的，却是很深很深的褐色，甚至比亨德里克的还要深。

“说吧，我是谁？”

“小姐是小姐。”

“那么，来这儿！……安娜！”

可是安娜，我那个老的安娜，似乎一直都在过道里走来走去，她在听。

“安娜，这是我们的克莱恩-安娜。你是好人好说话：我们把你叫做欧-安娜好吗？那么她就叫克莱恩-安娜。听起来怎

么样?”

“听上去挺不错的,小姐。”

“现在,听好了:给她一大杯茶,她这就可以开始干活了。告诉她擦洗的家什搁在哪儿,我先要她把厨房的地板擦了。你,克莱恩-安娜,你得留神记住,明天你带上自己的茶杯和茶盘。你记住了吗?”

“记住了,小姐。”

“亨德里克,你走吧,别让老板看见你在这儿闲晃。”

“是,小姐。谢谢你,小姐。”

所有这一切都是用我们的语言交谈的,一种微妙的语言,借助随机应变的词序和感觉细微的语助词,外人完全蒙在鼓里,这既有孩子般的抱团劲儿,又有一种距离感。

|59| 这天上午下雨了。几天来,一连串的云团布列于空中,从地平线这头扯到那头,天空响着隆隆雷声,四下昏暗而又闷热。临近中午那工夫,鸟儿们出来兜着圈子飞翔,渐渐聚到一起,喑哑地发出寻巢的叫声。满天的空气都凝住了。好大的雨滴,温热的水珠,劈头盖脸地从天上抽下来,真是天摇地动,就像是发生了雷暴,雷电交加之中天地间尽是没完没了的回声,穿过我们门前的小路渐渐向北而去。雨下了一个小时。随后停下了,鸟儿啁啾而鸣,地上冒着热气,最后漫出的溪流渐而变细变小,终于消失了。

|60| 今天我给老爹补了六双袜子。因为有着比我还老的老规矩，所以我不能叫安娜来做这织补的活儿。

|61| 今天的羊腿真是棒极了：幼嫩、多汁，全都烤遍了。总有一个地方可以容纳所有的东西。即使在荒漠里生命也会生长。

|62| 我偶然望见远处的堤坝，冒出了我老爹的脑袋和肩膀，落日的霞光中，他身上满是炫目的涡状彩条，橙色的、粉红的、淡紫的、深紫的、深红的。无论他今天做的是什么事(他决不会说，我也决不会问)，他回家时仍沉浸在骄傲和喜悦之中，一个身材蛮不错的男人。

|63| 面对一切惰性的诱惑，我父亲从来不会放弃一个绅士的架势。他骑马外出时，总要穿上马靴(穿靴和脱靴都是我的事儿，安娜负责擦亮)。在他两周一次外出巡视的旅途中，他照例穿上正装系上领带。袖扣盒里，他总是带着三枚领扣[①]。就餐之前，他都要用肥皂洗手。他喝起白兰地来很有仪式感，举着一只矮脚杯，坐在扶手椅里自饮自斟，在灯光下一连喝下四杯。每月一次，他端一把凳子腰板笔挺地坐在厨房门外，小鸡们瞧着他咯咯地叫唤着，他把自己交给我的理发剪。我把他那

① 领扣(collar-stud)，一种将可拆卸的领子扣在衬衫上的纽扣。

一头铁灰色的毛发修剪整齐，用我的手掌抚平它。然后，他站起身，抖掉头发茬子，谢了我，大步走了开去。谁会想到这样一个人，日复一日，周复一周，月复一月，甚至年复一年，照规程一板一眼做事的人，会在每天傍晚迎着火红的天幕骑马出去，好像他度过的一整天就为了这一刻——拴在相思树的阴影里的马儿踢蹬着前蹄，他靠在马鞍上，手里削着晾衣夹，时而抽起烟，牙齿缝里发出口哨声，有时帽子盖住眼睛打个盹儿，怀表还攥在手里。他在背地里或者心怀不轨的时候，就过着这种隐秘的生活？

|64| 每隔六天，在无花果树后面的便桶里，我们会在对方屙屎后满是恶臭的气味中去把肠子里的粪便排泄出来，要么他在我的恶臭中，要么我在他的恶臭中，我们的周期六天一碰头，他是两天一次，我是三天一次。掀开木制马桶盖，我蹲跨在他那堆可恶的稀里哗啦下来的东西上面(那些带血污的要命玩意儿倒是飞蝇的最爱)，再覆上斑驳的色泽，我敢肯定，那些没消化的肉食几乎是囫囵地排出来了。我自己的排泄物(据此我想到他，把裤子拉到膝盖上，那些大头苍蝇在他屁股后头嗡嗡直叫时，他得使劲地屏着鼻息)颜色发暗，是那种带有胆汁似的橄榄色，紧紧裹成一条，又臭又长，像是陈年之物。我们屏气用力，累得要命，我们揩拭的方式各不相同，但都是用商店里买来的方形厕纸，就像有身份的人那样，完事后我们整好衣服，神态

镇定地步出厕室。接下来就是亨德里克的活儿了，他得去检查一下马桶，如果那里面不是空的，他就得把它弄到远离住处的沟穴里去倒空，然后刷洗干净，放回原处。他到什么地方去倒马桶，我不知道；但农庄的某个地方肯定有这么一个坑，两人的粪便盘绕在一起，父亲的红蛇和女儿黑条条相拥而眠，沉寂之中融为一体。

|65| 可是这模式变了。我老爹现在每天清早才回到家里。他以前从来不是这样。他跌跌撞撞地走进厨房，给自己沏茶，挥手叫我退开。他站在那儿两手插在衣袋里，背朝着两个安娜(如果她们在那儿的话)，茶叶泡开那当儿，朝窗外凝视着。女佣们缩着肩膀，局促不安地尽快让自己从他眼前消失。如果她们不在那儿，他就把茶杯端在手上在屋里走来走去，直至看见克莱恩-安娜(她在清扫、擦洗或是做别的事儿)，站在她身边，看着她，什么也不说。我管住自己的舌头。当他离开时，我们几个女人都长舒一口气。

|66| 在这片无遮无掩的土地上，没有什么秘密能够守得住。我们都毫无遮掩地生活在彼此鹰眼般的监视之下，但也生活在彼此的抗争之中。我们彼此间的怨气虽说窝在自己心里，有时却会蹿上来塞住喉咙口，于是我们在外边长时间地散步，使劲把指甲抠进手心里。只有把秘密掩埋在自己心里，才能守

住它们。如果我们闭紧嘴巴,那是因为有太多的东西要迸发出来。我们为自己的愤怒搜寻目标,一旦发现,便毫无节制地发作起来。佣工们害怕我父亲发怒,总是加倍卖力地干好自己的活儿。在他的驱使下,他们抽打着驴子,朝羊群扔石块,牲畜不会感到愤怒真是幸运啊,它们只有忍受,忍受!忍受着主人们的神经病。

|67| 午后的炎热中,亨德里克在哪处偏僻地方干着苦力活,我父亲便去看望他的妻子。他骑马到那农舍门口等在那儿,没有下马,一直等到那女孩出来,她背着阳光眯起眼睛站在他面前。他对她说着什么,她露出害羞的样子。她把脸埋在手里。他试图抚慰她。也许他实际上还笑了笑,但我看不见。他朝她俯下身子递过去一个棕色纸袋。里面装满了糖果,那些心形和钻石形的“甜格言”[①]。她抱着纸袋站在那儿,他策马而去。

|68| 或者是:炎热的午后,克莱恩-安娜在回家路上,我父亲赶上了她。她站住了,他从马颈上弯下身子跟她说话。她害羞地捂着脸。他试图抚慰她,实际上还朝她笑了。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只棕色纸袋递给她。里面装满了糖果,人们把这称作爱心和钻石。她把纸袋折小些,随后接着往家里走去。

---

① “甜格言”(motto),一种包装纸上印有格言或诗句的糖果。

|69| 他从马颈上弯下身子,跟那女孩说话,试图抚慰她。她捂住脸。他伸手去掏纸袋,这当儿我瞥见银光一闪。他手心里出现了一枚银币,一先令或是一个弗罗林[①]。他们看着对方。随后那只手攥紧了。他策马而去,她朝家里走。

|70| 他嚼了几口食物便推开了。他喝着杯里的白兰地,却没有坐在扶手椅里,而是在月光下满院子踱来踱去。他的声音,当他和我说话时,粗声大嗓里带着挑衅和羞赧。我不需要潜伏在百叶窗后面就明白他的负罪之念了。

|71| 她会到什么地方去花这钱呢?在她丈夫跟前她怎么瞒过这一切呢?她怎么把这些糖果藏起来呢?莫非一天之内她一个人就把糖果全给吃了?她真的是这么孩子气吗?如果她向丈夫隐瞒了一个秘密,那么她很快就得隐瞒两个秘密了。狡猾啊,狡猾的天赋!

|72| 他相信,一旦我闪到一边,他就可以随心所欲了。虽然他不敢这么说出来,但他巴不得我总是因偏头痛而待在卧室里。我相信他真的是希望我、亨德里克和其他所有碍事的人统统都从他眼前消失。但他真的觉得他那田园牧歌式的生活会天长地久?他俩会一直孤守农庄——一个渐渐老去的男人和

① 弗罗林(florin),这里指英联邦国家发行的一种银币,当时与先令都通行于南非。

一个帮佣的女孩(一个傻孩子)?他被这空中楼阁式的自由念头弄疯了。他们日复一日地厮守在一处做什么呢?他们彼此之间能说些什么话呢?说真的,他需要我们这些反对者的存在,由于我们这些人的反对,要把这女孩从他身边拽开,这会使他对她的情欲更甚一层,我们反对得愈起劲,他的情欲愈是强烈。他想要做什么已经不是什么秘密了,但旁观者却无助于这种共谋关系。我不相信他居然不知道他是怎样进入我的梦境,在那里面发生了怎样的罪孽。一条长长的过道联结着房子的两翼,他的卧室在一边,我的在另一边,其间充满了昼伏夜行的幽灵,他和我身处其间。它们不受我支配,也不归他管:它们是我们共同的幽灵。我们两人都知道,其间有一个平衡点,克莱恩-安娜是一件抵押品,真正的游戏是在我们两人之间展开的。

| 73 | 我曾屈从他的意愿,并述说过我的厌恶。绿色的百叶窗关闭了。我整天躺在床罩上伸懒腰,粗硬起茧的大脚趾伸出外面,用枕头盖住双眼。我需用的每一样东西都在这儿:床底下是尿壶,床边是盛水的玻璃瓶,一直灌到瓶颈。老安娜给我送来了食物,并清扫房间。我吃得像鸟那么少。由于偏头痛我什么都吃不下,心里明白什么都帮不了我,只能做疼痛的奴隶。乐趣真是太难得了,但是这些日子疼痛却是无处不在。我必须学着在疼痛中活下去。甚至下午的空气都是那么凉爽,还充满绿意。有时这疼痛结结实实地堵在我前额的颅骨后面,有时在

我脑壳里面像是大地摇晃似的翻来倒去地嗡嗡直响,有时像是没完没了的波涛从我眼皮后边一阵阵袭来。我一个小时一个小时地躺下去,全神贯注于脑袋里面的声音。沉醉于此的迷迷糊糊之际,我听见太阳穴的脉动,细胞和骨骼在爆裂在衰竭,皮肤像是成了筛子,筛出一阵阵尘屑。我倾听自己体内的这个分子世界,同时关注着外面的史前世界。我走进河床,听到无数的沙粒倾泻而下,抑或闻到阳光灼晒的石头上散发出铁器的气息。我把注意力投入到昆虫涉足的天地——食物的微粒必定要运送到高山上,贮藏于洞穴,虫卵都要排列成六边形,敌对的种群必须要歼灭。鸟类的习性,也同样以种群而论。于是,我勉为其难地面对人类情欲的探索之旅。在昏暗的房间里,蜷缩在一只枕头底下,专注于疼痛的要义,我迷失在我的生命的存在之中。这就是我曾想要成为的:一个内省的女诗人,一个各种石头内部结构、各种蚂蚁纷呈的情感以及大脑的思考部分的意识的探索者。这似乎是我唯一的职业,如果我们把死亡撇开不计,这荒漠的生活于我非常适宜。

|74| 我父亲和克莱恩-安娜交换着禁语。我不需要离开我的房间就知道了。我们,他对她说,我们俩;随之这话就在他们两人之间的空气中回响。现在:现在跟我来,他在对她说。此时此刻几乎没有什么言辞出自真情实感,不会坚实得足以支撑人生,他的这些话实在是一种败坏。他相信他和她可以选择他

们的语言来做私密的交流，他们用他们自己的我，你，这儿，现在。但“这儿”不可能是什么私密的语言。他们那亲密的你，跟我说的你也一样。不管他们互相说什么，甚至在漆黑的深夜里，他们说的都是普通的语言，除非他们像猿猴似的瞎扯。在他们玷污了我的说话方式之后，我怎么像以前一样去和亨德里克说话呢？我怎么跟他们说话呢？

| 75 | 时间的车轮昼夜不息地转过去，我这关着百叶窗的房间里灯光映出室内的暗绿调子，暗处就更黑了。老安娜来了又走了，走了又来了，拎走了尿壶端来了餐盘，嘴里嘟囔着什么，嘁嘁嚓嚓地干着活儿。我躺在这儿陷入了时间循环之中，世上真实的时间是在外面，这段时间我父亲和亨德里克的妻子正像箭矢般一路狂奔，一个从欲火中烧走向攻城略地，另一个从起初的茫然无助到委身之后的如释重负。现在他们已经越过了甜言蜜语的劝诱时刻，越过了馈赠小玩意儿和忸怩腼腆的阶段。亨德里克被打发到农庄地界边上去给羊们烫烙标识。我父亲把马拴在佣工屋子外面。他进去后锁上门。那女孩试图拨开他的手，但对将要发生的事儿她心存畏怯。他脱下她的衣服，把她摊手摊脚地搁在佣工的椰壳纤维床垫上。她软软地躺在他的手臂中。他和她交颈而卧，扭动身子和她做出那种我已知悉的动作，当然我也知道怎么破译那些密码。

| 76 | “我看任何穷人都是没皮没脸的玩意儿。”一个声音在耳边窃窃私语(孤寂之中我听到种种声音,也许我真的是一个女巫),“……完全没指望了,如果他不幸有一颗诚朴的心,一个漂亮老婆,摊上这么一个强悍的邻居。”可怜的亨德里克:毁了,毁了。我哭得东倒西歪,泪流满面。我两眼闭紧,忍着疼痛,等待着三个身影融入充满脉动的涡状光晕之中:亨德里克在远远的相思树丛里吹口琴,那一对儿在令人窒息的棚屋里搂在一起。最后只有我,迷迷糊糊地睡着了,不再疼痛。我以自己的方式改变了世界。这魔力最终能管到哪儿?也许这就是我想要弄明白的。

| 77 | 安娜没来。我每天早上都躺在那儿等着她小心翼翼的敲门声。我想起茶和甜面包,想得直咽口水。毫无疑问是想吃东西了,我不是一个纯粹精神意义上的人。

| 78 | 我穿着拖鞋站在空荡荡的厨房里,由于蛰居太久脑子有些晕眩。炉子是冷的。一排排铜器在阳光下闪闪发亮。

| 79 | 我站在椅子后面,抓着椅背,问我父亲。

“安娜上哪儿去了?她今天没在这儿吗?”

他用餐叉撮起一口拌着肉卤的米饭,脑袋凑在盘子上。他胃口很好地咀嚼着。

“安娜？我怎么知道安娜在哪儿？这可不关我的事儿。这些女佣是你的事儿。你在说哪一个安娜？”

“我在说我们的安娜。我们的安娜，不是另外那个。我要知道她在哪儿。校舍那边没人。”

“他们走了。他们今天早上离开了。”

“谁走了？”

“她和那个老雅各比。他们坐驴车走的。”

“他们怎么突然就走了？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他们去哪儿了？”

“他们已经走了。他们问过我。我说他们可以走。你还想知道什么？”

“没有了。我没什么想知道的了。”

|80| 或者，也许当我走进房间时，这些话早已从高耸的黑色圆柱里冒出去了。

“安娜和雅各比已经走了。我给他们放了假。你得过一段没有安娜在的日子了。”

|81| 或者，看上去这儿只是一间空空的厨房，冰冷的炉灶，成排的铜器在阳光下闪闪发光，无人在此，两个人都不在，三个人都不在，四个人都不在。我父亲一手造成这种缺位状态，无论他走在哪里，都会留下这种空缺。首先，他自己就不在

场——他所到之处都是如此冷寂，如此黑暗，如此旷远，在也像是不在，只是一道移动的阴影，大杀风景地投射在人们心间。还有我母亲的缺位。我父亲的在场就是我母亲的缺位，他是她的负面，是她的死亡。她是温柔淑女，白肤金发；他是铁石心肠的壮汉，模样黝黑。他把我心里所有的母性都给毁了，给我留下这毛茸茸的躯壳，死亡的言辞像豌豆似的在那里面格格作响。我站在空空的厨房里，恨着他。

|82| 过去的时光。我摩挲着自己的脑袋，找寻能把我引入时光倒流的通道口，找寻我自己早年的影像记忆，年幼更年幼，稚嫩更稚嫩，穿过青春和孩童的荒径，回到母亲膝下和我的起端，可是通道不在那儿。我自己脑壳里，颅壁就像玻璃似的。我看见的只是自己的单调乏味的映像，就是我在回视我自己。我怎么能相信这个生物曾是个孩子？我怎么能相信她出生时还是个人类？把她想象成一个从石头底下爬出来带着她那绿玻璃鞘壳的东西还更容易些：想象着她在辨明方向之前，把卵化的黏液从自己身上舔下来，然后蠕动着爬向农庄大宅，在壁板后面占据一个住所。

|83| 然而，如果我在阁楼上花费一天时间掏空那些旧箱子，我会找到跟过去有关的可信的证物：装饰性的扇子，盛纪念品的小盒子，带有浮雕的玉石和贝壳，跳舞穿的薄鞋，各种徽章

和纪念品，洗礼穿的外衣，还有一些照片。如果是当时的照片，大概是用达盖尔银版法拍摄的，照片上可以看到一个皱着眉头的鬈发婴儿，坐在一个妇人膝盖上，她们身后，那个身影模糊的男人，带着一脸不情愿的表情和僵硬的体态。哦，天晓得，他们旁边还有一个愁眉苦脸的男孩，穿着整齐的滚边外套，这肯定是死于流行病的哥哥，某种传染性疾病或是天花流行之时，让我失去了保护人。到这时候，年轻母亲暂时还处于如花似月的阶段，这女人肯定是在分娩第三个孩子时夭折的，她可能恐惧得要死，使她再也不肯让那个男人在自己身上寻欢作乐，那真是令人憎厌，真是没完没了，她的死如同一阵骇人听闻的恐怖风暴，收生婆在房间里紧紧拽住她的手，最后只能求助于吐根酊[1]了。

|84|　在这片土地上，所到之处，必有一些耐心的中年子女在等着他们父母攥在手里的一大串钥匙。那天，我把父亲的两手搁置在胸前，拉上床单盖住他的脸，那天我接过了这些钥匙，我将打开那些卷盖式书桌，揭开他瞒着我的所有秘密，那些分类账簿，那些钞票、契约、遗嘱，还有那些写着“献上我所有的爱”的死去女人的照片，那些用红丝带扎成一束的信件。在最阴暗的角落里，最底下的文件格里，我将发掘出那些令人心醉

① 吐根酊(ipecacuanha)，一种致吐剂，临床上用于清洗肠胃中的毒物。给分娩的孕妇使用这种药物，似有所指。

神迷的陈年古董，那些折成三叠或四叠塞入马尼拉信封的诗歌，那些**希望与欢乐**的商籁体诗，那些爱情告白，那些激情迸射的誓言和献辞，那些丧偶后的狂想诗文，那些“致我的儿子”的四行诗。至此，再就没有更多的发现了，沉寂之中，才气渐而消失。在这条生命之路（从毛头小伙到成年男人，再到丈夫，再到父亲，再到主人）的某个时段，这颗心肯定已经变成了石头。这一切，难道是与那发育迟缓的女孩相偕而来？我是扼杀其生命那个人吗，就像他扼杀了我的生命？

|85| 穿着这双奇形怪状的粉红拖鞋，我站在厨房地板中间。我眼睛眯缝着，对着刺眼的阳光。身后阴沉沉的房间里摆着一张庇护我的大床，面前却是每日让人烦恼的家务。我该怎么做呢，抛开我昏睡、乏味的生活，抛开愚昧和无能，一个面对暴行威胁的女儿要奋起反抗窘迫不安的或者傲慢自负的父亲，一个肆无忌惮的或是战战兢兢的奴仆般的女孩？我的心不在这里，我对这些事情尚无准备。如果不是什么事情都可以一试，生活在荒漠里简直让人一筹莫展。我不想爬回床上嘴里咬着大拇指睡去，或者找出我那顶最老式的太阳帽沿着河床往下游溜达直到看不见房子听不见声音只有蝉鸣只有苍蝇从我脸上掠过。我的主题是无穷无尽的睡眠与醒觉之间的漂泊，而不是游走在人性冲突之中的狂风暴雨。坐落在荒漠上的这座房子，在动荡之中，在涡流之中，在我置身其间却憎恨不已的黑洞

吞噬之中。我本来可以更自在地生活在矮树丛下，出生在一大堆虫卵当中，和无数的姐妹们一齐破壳而出，随着大颚发达的军队入侵这个世界。在四堵墙壁之间，我的激情被遏止了。我所有迸射出去的东西都从灰墁从瓦片从板壁和墙纸上朝我反射回来，粘在我身上，渗进皮肤里。虽然我像机器似的胼手胝足做着家务，事实上我却是一个具有爆炸能量的剧烈震颤的球体，不管怎么样随时准备着让自己四分五裂。当我体内出现一阵冲动时，那就是告诉我可以到旷野里毫发未损地引爆自己。我害怕的是还有另一种冲动——我心里充满了矛盾——它告诉我要像一个黑寡妇蜘蛛似的躲在角落里，不管什么东西经过都让它吞没在我的毒液中。"就把这作为我从未有过的青春吧！"我嘴里发出嘶嘶声，并啐了一口，如果蜘蛛也会啐的话。

| 86 | 事实上，我那身黑寡妇的穿戴比记忆中还要有年头，就我所知，在晃动着小胳膊小腿蹒跚学步时我就裹着黑色尿布，一跌倒就扯着我的黑色针织短袜号啕大哭。那件丑陋的暗绿色连衣裙，肯定是我六岁那阵穿的——天天都是这一身，喉咙和手腕都裹得严严实实，细瘦的脚胫隐约闪露了一下就吞没在那双黑色厚底鞋里了。我肯定，当时拍过照片，不然没法解释我怎么会有这样的记忆；那些衣箱和书桌里肯定有我的一张照片，清点物品时大概是看漏眼了。一个小孩子怎么会有这样的自我意识，怎么给她自己留下如此冷静、清晰的记忆？怎么

还知道自己当时那模样——抿着嘴,脸色发青,头发像老鼠尾巴似的? 或者,也许是我的一种想象,我肯定不能过于依赖照片,当我还是小孩子的时候,我知道那些在荒漠拍照的摄影师拍的是什么,他们肯定不会来拍我。也许是,作为一个耽于玄思的孩子,有一刻我从自己身上被放逐出去了,就像一个真实的我在那儿现形,穿着我的深绿色衣裙,可以非常肯定地说那也在阁楼上,不知靠在哪一处,在我回归我的无思维的动物本体之前不知被何方神圣赐予这通灵的视力,也许是我的守护天使,或是某个变成其他模样的天使,那其他模样的天使告诫说别对自身抱有太高的期望,也许,一个真正的天使,就是一个口吐凶言的天使。也许是,我从来就没获得过完整的动物本性,或者在我六岁以前就失去了,也许到了六岁时我早就是一个小小的肉身机器了,嗒嗒嗒嗒地在院子里跑来跑去,用石块搭建围墙,或是玩着孩童的把戏,譬如撕扯苍蝇翅膀,被一个小小的活魂灵庄重地守望着;也许,遗憾的是,没有什么天使,也许,所有那些充满孩子气的零零星星的自我印象,就是我那个小看守人带来的(她还得做什么?),也许在我很小很小的时候她就从我这儿分离出去了,也许,甚至我看见的自我(一个心口灼热的婴儿,一个悲恸欲绝的婴儿,或是别的什么,扯着我的黑色针织短袜号啕大哭)就是那个活魂灵的显现,她在婴儿床边沉思默想,感受着自己可怕的伤心事儿,我猜测那肯定就是她,此外还看见了岔往各处的死胡同,我不理会这些,存在就是比那些哲

学问题更大的事情。

|87| 我是一个为自己素无所用而一直哀悼的黑寡妇。我人生的一切都已被虚掷,被遗忘,被尘封,就像一只旧鞋,即便我被使唤上了,那也不过像是一个工具,把这个家弄得井井有条,管辖着那些佣仆。但我有着与此完全不同的另一种自我感觉,隐约觉出在我体内某个暗处怯生生地闪出些许亮光:自我就像是一个鞘,一个子宫,一个对内在空间的母性的保护体。我在这天地之间挪行并非像刀锋划空而过,或者是一个生有两眼的高塔,像我父亲似的,这儿如同一个洞孔,一个裹着身躯的洞孔,两条纺锤形的细腿悠悠荡荡地悬在下边,两条瘦骨伶仃的手臂左右摆动着,一颗大脑袋耷拉在上头。我是一个洞洞,哭着喊着想要填满自己的洞洞。我知道就理性而言,这只不过是一种表达方式,一种思考方式,但如果一个人不能借助言语和形象来自省,那么能用什么方式来省察自己呢?我将自己想象成一个稻草女人,一个衣衫褴褛的稻草人,松松地捆束着,脸上涂抹得怒气冲天以恐吓乌鸦,内里却空空如也,那里面大可为田鼠所用(如果它们够聪明的话)。但这不仅仅是一种形象,我不可能否认这就是自己的形象,我对解剖并非无知,我对自己的身体结构并非毫无兴趣,我是一个混杂在诸事万物中的农庄女孩,生活在大自然的喧嚣骚动之中,或者可以说我们这些闹嚷嚷地生活在荒漠中的卑微生物,不知道我两腿之间有一个

从未填满的洞洞，导致了另一个洞孔也从未被填满。如果我是一个O(有时我这样被劝知)，那就因为我是一个女人。然而，这是怎样的痛苦啊，因为沉思冥想可能会使思考者信以为真，会发现自己把自己弄进入了那个允许假设的陷阱——假使我有一个好男人睡在身边，能让我生几个孩子，这样一切就好了，我会打起精神学着微笑，我的肢体也会变得充盈丰润，我的肤色将光鲜发亮，我内心发出结结巴巴的声音，支支吾吾又没声了。我内心并不相信农庄男孩和农庄女孩的结缡就能拯救我，不管拯救作何解释，至少在目前，我对自己会被带向何方一无所知。我暂时相信，自己是为了一个更高的命运留存着。所以，如果万一出现一个奇迹，某一天那些骨瘦如柴的邻居中的一个人捧着草原的花束策马而来，红着脸流着汗，为了我的遗产向我求爱，我会带他上床，或是向他朗读我那吓人的商籁体诗，或是在他脚下抽风式地扭着身子，只要能让他赶快策马而去；我这是假定我们有那些邻居，可我并没有看见有这种迹象存在，我们也许是生活在月亮上。

|88|　有时我会不断地丧失选择的能力，只是把自己视为一个孤独而老丑的女仆，而另一方面，在一定程度上，我还有着救赎的可能，通过婚姻，人类的一种制度安排，逃离孤独，逃离孤独，投向另一个孤独的灵魂，此者也许要比大多数灵魂都更为贪婪、愚蠢和丑陋，并不值得如此付出，可是跟我却是物以类

聚。我将发愿对这样一个人卑躬屈膝,也会比别的女人更低声下气,更卖力地为他做奴隶。对这样一个人,我将每个星期六晚上为他宽衣解带,在黑暗中行事免得吓了他,要设法唤起他的情欲——如果让他勃起的艺术是可以学习的话,然后引导他插对那个洞洞,从床边的罐子里挖一团鸡油润滑一下使之更容易进入,让他一个劲儿地坚挺下去,干得气喘吁吁。最终,如其所望,让他心满意足,躺下后倾听着他的鼾声,直至睡意绵绵的慰藉袭上心头。至于我所欠缺的经验,可由想象来填补,如果男人和女人的交媾不是这般情形,可能也相差不多。我还可以想象数月之后进入妊娠的情形(虽说若是不孕的话也不会让我惊讶,因为我看上去很像那些怀不上孩子的女人),随后,过了七八个月光景就要生孩子了,没有接生婆,我的丈夫醉得一塌糊涂地躺在隔壁房间,我自己耗尽力气咬断脐带,轻抚着那张苍白的婴儿脸,那小脸瞪着我那发出馊味的干瘪乳房。接下来,经历了十年养在深闺之后,小孩子可以到外面见天光了,一个个长着老鼠般的小脑袋,矮小而发育不良的女孩,所有的部位都像我自己,愁眉苦脸地走进日头底下,磕磕绊绊地迈着脚步,穿着和我一样的深绿色外套,趿拉着扁平的黑鞋。再往后,又是十年,饱受了她们的讥诮和疯疯闹闹之后,把她们一个一个地送到外面的世界,那些不起眼的女孩该做什么她们也就做什么,住在那种包膳食的宿舍,或许是在邮局上班,然后生养一些鼠模鼠样的私生子送回农庄避难。

|89| 也许,我该考虑的是这样一类选择:不必陷入以上那种乡村喜剧,不必以贫困、堕落、麻木或是懈怠来解释一切原因。我想要我的故事有起始,有高潮,有终结,不要那种令人呵欠连连的过程,也不想要那种可怕的结局(如果我默许父亲去追逐女人,眼睁睁地看着他年老昏聩,而不是由一个乡村情郎引我走向婚礼的圣坛并白头偕老最后寿终正寝的话),成为一个坐在摇椅里的干瘪老太婆。我不能在自己生命的途中打瞌睡。在环绕身边的一片空白茫然之中,我必须在一个接一个的事变中振作起来——正是那一连串小小的情感迸发一直在促我前行。而另外一种类型的故事,是在昏睡之际迈入往事与怀旧的踉跄脚步,那永远不可能是我的故事。我的生活不是过去,我的艺术不可能是回忆的艺术。将要发生在我身上的事情尚未到来。我是未来的一个盲点,睁大两眼向前冲着,我的通行口令是“然后呢?”,然后,如果这一瞬间我没在看(好像我正急急地向前狂奔似的),那是因为我在那个空空如也的房间里战栗着,感受着阳光下一瞥之际带来的慰藉,那些铜器排列的模样与我出生之前别无二致。如果我没有感受到那冷冰冰的石头房子的诱惑,还有那老派生活的安适自在,还有那古老采邑的言辞方式,那我也许就不是我自己了。也许,除了我的黑衣服和我顽似钢铁的内心(要不就是石头,谁能告诉我何时开始变成了这样),我与其说是一个毁灭者毋宁说是一个守护者,也许我对我父亲的谴责只是针对那种亵渎古老语言的行为,那

是最得体的语言，这事情发生在他和那女孩亲吻并和她发生性事之时，这女孩昨天在这儿擦地板，而今天本该来擦窗户的。

|90| 但是这样的话，就像其他许多有关我人生的想象，只不过是推测而已。我要不惜一切代价不让自己凝固为一种老套的复仇者版本——怒目炯炯，刀剑凛凛。那是寄居蟹吧，我记得从一本书上看到，那些玩意儿从一个空壳移栖另一个空壳。这凶光戟指而令人生畏的道德家只不过是一个寄居之物，一个暂且在游廊上做编织活儿的憔悴的妻子，一个更为短暂地出没于草原上的野女人，她和她的朋友谈论着昆虫，在正午的阳光下漫步，但所有的一切都是暂时的。当下我躲在谁的躯壳里无关紧要，因为这是一具死人的躯壳。要紧的是我的渴盼而柔软的自身须有一个庇护所来避开那些诡计多端的猎食者，避开那些鱿鱼、鲨鱼、鲸须，还有其他那些想捕食寄居蟹的东西，我对海洋知道得不多，虽说有朝一日当我成了寡妇或是有钱的老处女时，我会允许自己在海边逗留一天，我要往提篮里塞满三明治，带上鼓鼓囊囊的钱包，登上一列火车，跟那人说我要去看海：这会给你留下我很天真的印象。我要脱下鞋子嘎吱嘎吱地踩过沙滩，面对蔚为奇观的无数微小生物的遗骸露出惊讶之色。我撩起裙摆涉水走进浅滩，小螃蟹来夹我的脚趾，一只寄居蟹，真是一个绝妙的笑柄，朝那地平线举目眺望，对着浩瀚无际的海天发出叹息，然后转过身来吃我的三明治，这松脆的面

包，这甜蜜的新鲜无花果酱，只是少许尝了几口，马上想到自己猥琐的人生。过了一会儿就想通了，镇定下来，我要赶上回家的火车，回去坐在游廊上，望着燃烧的夕阳，朝那深红、那粉红、那紫罗兰色、那橘色、那血一般的红色，长叹一声，脑袋垂到胸前，为自己流下迟暮的眼泪——为我未曾有过的生活，为我未曾使用的身体企求欢乐的意愿(如今已尘封了，干涸了，成了令人厌憎的东西)，为我缓慢不畅的血脉。我从帆布椅上站起身，拖着脚步走向卧室，借着最后的亮光脱下衣服，吹灭煤油灯，叹息着，在叹息中一觉睡去。我梦见石头，一颗小圆石撂在海滩上，在数英亩的白色沙滩上，遥望美好的蓝天，随着一阵阵波涛安然入睡，但不管我在梦里真的梦见了什么，我永远不得而知，夜间发生的一切事儿都将随着公鸡的啼鸣从我记忆中消失。或者，也许是我整夜都没有睡着，只是躺在那里辗转反侧，因为吃多了甜腻的无花果害了牙痛，我们这儿可没有什么卫生意识，带着呵出的满嘴恶臭味儿四处转悠，那是烂牙的牙根在作祟，我们自己不知道拿这烂牙怎么办，弄到最后只好借助给牲口挂掌的钳子把它连根拽去，或是用火柴梗抹点丁香油来消痛，要不就只能哭爹喊娘了。哭泣是我迄今一直避免的事儿，但有的时候，在有些地方，做什么事情都没关系。我肯定，哪一天我被独自留在农庄里，那就是我哭泣的时候了，这时候他们所有的人都走了，亨德里克和他的妻子，安娜和雅各比，我父亲，我母亲，还有那些鼠模鼠样的孙儿孙女。这当儿，我可以在

宅子里闲逛了，不必惦记着自己要做什么，于是走到院子里，走进荒凉的大牧场，走进山里：然后就是哭泣的时刻了，为我的头发哭吧，这时候不必害怕被人察觉或是遭到报复，不必再顾忌什么面子了。这也是测试我从未检验过的肺活量的时候了，听听山丘发出的回声吧，听听平原上的回声吧（如果平原也能发出回声的话），它们在那儿尖叫，呻吟，大悲大恸。也许是吧，谁知道呢，也许是时候了，该把我的衣服扯去了，在宅前生起一大堆篝火，把满屋子的衣服、家具和画像付之一炬，我父亲我母亲还有我那丧生已久的兄弟，畏畏缩缩地坐在火光灼灼的椅背套上，随着呼啸的火焰卷入夜空发出尖声大叫，干脆把烧着的木头搬进室内，点燃那些睡垫、大衣橱、黄杨木天花板和堆满纪念品垃圾的阁楼，火势甚至延烧到邻居那儿，谁知道他们是谁，看着火焰在地平线上熊熊燃起，赶快趁黑走人，找个安全地儿待起来，这就是那个满嘴废话喋喋不休曾想引起旁人注意的老女人。

|91| 那校舍空了。炉栅上的灰是冷的。炉子上面的烤架闲置在那儿。床上什么都没有了。百叶窗拉下了。雅各比和安娜走了。他们卷铺盖走人。他们甚至没跟我说一声就走了。我注视着光束中漂浮的尘粒。鼻腔深处嗅到一股像血一样的腥味儿，但那不是血。说实在的，在一个人最隐晦的想象中，所有的事情都会变形走样。我站在门口急速地呼吸着。

|92| 这是校舍。很早很早以前，这儿曾是一处真正的校舍。孩子们从自己的农庄里赶来坐到这儿，学习那三个 R①。夏天，他们咧开嘴巴打着呵欠，伸着懒腰，炎热让他们坐立不安，耳边总是嗡嗡作响。冬天，他们一大早穿过积霜的路面赶来了，唱赞美诗的时候那些冻僵的赤裸脚趾还粘在一起。附近农庄的孩子们也来了，用现金和感恩之心支付学费。这儿曾有过一个女教师，一个穷牧师的女儿，毫无疑问，没有办法才出来讨生活的。然后，有一天，她和一个过路的英国人一起走了，从此杳无音信。那以后就再也没有女教师了。许多年来，这校舍一直废弃着，蝙蝠、椋鸟和蜘蛛渐渐接管了整座房子，直至有一天，这儿被安娜和雅各比占用，或者说安娜和雅各比来之前这儿还有人住过。不会是别的情形，如果我简单地把过去的那些事儿都抹掉的话，那怎么来解释堆放在房间尽头那三把木制长椅呢？怎么来解释长椅后面雅各比曾用来挂外套的黑板架呢？肯定是有人建了这所校舍，并为此在《广告周刊》或是《殖民地公报》上刊登招聘女教师的广告，在火车站接到了她，把她带到客房里安顿下来，支付她薪金，为了这荒漠上的孩子不至于长成愚昧的野蛮人，而是成为熟悉地球上生生不息的历史的继承者：比如拿破仑，庞贝，冻土带的驯鹿群，水的反常规膨胀②，创世的七日，莎士比亚的不朽喜剧，几何级数和算术级数，大调音

---

① 三个 R，指阅读 reading、写作 riting(writing)和算术 rithmetic(arithmetic)。

② 指水结冰后体积膨胀的自然现象。

阶和小调音阶，那个把手指插进堤坝的男孩[①]，侏儒怪，面包和鱼的奇迹，透视的法则，还有更多的，许多许多。可是，那些对往昔的智慧表示出由衷的谦恭现在都上哪儿去了呢？从那些孩子一天唱六次圣歌的课桌到我自己犹疑不定的自我之间，插进了几代人呢？我父亲有可能是他们之中的一个吗？如果我把那些长椅都搬到阳光下，在那层灰尘下面，我能否找到当初他用铅笔刀刻下的痕迹？但如果真是这样的话，他学到的所有那些人类仁慈的知识都上哪儿去了呢？在汉赛尔和格蕾泰尔的故事[②]里，父母把他们的儿女遗弃在黑森林中，他从中学到了什么呢？挪亚时代淫乱的教训[③]给了他什么启示呢？在那一天六次圣歌的课桌上，给了他天地万物的哪些铁的定律？就算不是他，而是我的爷爷坐在那长椅上，在桌边唱着赞美诗，为什么就没有把人性与慈爱传递给我的父亲，却把野蛮留给了他，更由他传给了我？或许，可能我们压根儿就不是这儿的原住民，我们是从哪儿来的？也许，我父亲或是我的爷爷，不知从什么地方蹿了出来，某一天就这么拿着枪冲进农庄大宅，胸前子弹带上还吊着一个塞满金块的烟荷包，接着又把女教师从学

---

① 荷兰童话中的一个故事。有一天那男孩在上学去的路上看到堤坝上有一条裂缝，海水正从裂缝里渗进来，于是他把手指插进去止住了海水的渗透。

② 汉赛尔和格蕾泰尔的故事(*Hansel and Gretel*)，是说一对被父母遗弃的兄妹，靠着自己的机智从森林里找到回家的路。这是《格林童话》中的一则故事。

③《旧约·创世记》记述挪亚的时代人类淫乱，耶和华后悔造人于世，便使洪水泛滥。因挪亚及其三个儿子均为一夫一妻，遵从神所设立的婚姻制度，被耶和华视为“义人”，故命其造方舟避难。

校赶走,占领了她的地盘,开始了自己的野蛮统治?或者是我弄错了,大错特错?难道我在这儿上过学,坐在最阴暗的角落里,和那些兄弟姐妹一同陷在蜘蛛网里,我许多的兄弟姐妹们,还有那些从邻近农庄来的孩子们,吵吵闹闹地轮流讲述挪亚的故事?还是我在脑海里把他们那些人全都驱散了,因为他们的欢声笑语?或是因为我那张酸脸,我不喜欢玩游戏,他们就把毛毛虫塞进我暗绿色的衣服里?难道他们决定再也不跟我来往了,把我和我父亲一起留在荒漠里,而他们自己则到城市里淘金去了?很难相信是这么回事儿。如果我有兄弟姐妹,他们也不可能在城里。在脑膜炎大流行之际,他们肯定都被收拾了。我不能相信那种兄弟交往在我身上竟然没有留下一点印记,这太清楚了,是没有给我留下一点点印记,留在我身上的,只是野蛮的印记,只是荒凉和空虚的印记。没法相信有人给我讲过挪亚的故事,只是讲述挪亚这回事儿——坐在一圈孩子当中。我的知识带着印记的腐败气息,却完全没有人的语调讲故事的回声。当然,也许我们的教师不是一个好的教师,也许她郁郁不乐地捏着教鞭不停地在讲台上敲打着,带着屈辱的忧思,一心想逃离这儿。这当儿她的学生们小心翼翼地捧着自己的阅读课本,就连掉下一根针都能听得见。我还有别的可能学习阅读,学习说来不值一提的写作吗?

|93| 或许,他们是我的同父异母兄弟,也许这可以解释一

切，也许这就是真相，这肯定接近某种真相了，如果我能相信自己的耳朵：也许他们是我的同父异母兄弟，同父异母姐妹，而那位体态丰满、白肤金发、仁厚慈爱的妇人盛年而逝；也许他们自己都是一些胆大妄为的家伙，同样是白肤金发、体态丰满，不能容忍一切捉摸不定和难以预料的局面，他们不断发起针对那第二个妻子（她繁衍了老鼠似的不招人喜欢的后代）的战争，那女人后来死于分娩。后来，他们接受了家庭女教师传授的知识，再后来他们全体都被一个狡诈的舅舅给骗走了，从那以后过上了快乐自在的生活，只留下我守护着我父亲的余生。我已忘了那一群人，不是出于恨，而是出于爱，他们从我这儿带走了一切。在我那个幽暗的角落里，我曾坐在那儿张大嘴巴贪婪地呼吸着他们喧闹的欢乐气氛，把所有的叫喊和欢笑储存在记忆里，使我在孤寂的床上能够重新沉浸在那样的时光里，并将之拥入怀中。不过，在所有的兄弟姐妹中我最喜欢的是亚瑟。如果亚瑟打我，我会快活地扭动起来。如果亚瑟掷出一块石头，我会跑过去把它捡回来。为了亚瑟，我都能把鞋油吃下去，把尿喝下去。可是，唉，高贵的亚瑟从来不注意我，占据他身心的是赛跑获胜和引人注目的玩球，还有就是每天六次在桌边吟诵圣歌。那天，亚瑟把我藏在马车房最暗的角落里，让我发誓说不再碰一口食物。几年过去了，亚瑟再也没有回来，我把对他的记忆使劲地往远处推了又推，直到今天，他还是会像童话里的缥缈形象在我记忆中再现。故事讲完了。其中有许多前后

抵牾之处，但我没有时间去细究了，也来不及删除它们。某些事情告诉我，我必须离开这个校舍回我自己的屋里去。

|94| 我关上门，坐下来，抬起不再流泪的双眼注视着桌子上方墙纸上一小块地方，那儿没有高贵的亚瑟和我手拉手在海滩上奔跑的激情焕发的图像，只有一朵缀着两片绿叶的粉红玫瑰，同样的底子上还有同样的粉红玫瑰朝着斗室晦暗的角落投去它们的永恒之光，墙上别处也缀满了同样的玫瑰。这是起码的装饰，这是我的房间(我把身子深深地埋在椅子里)，而且我不希望有什么改变：这是我阴暗生活的慰藉，这抚慰让我难以闭上眼睛，我抱着胳膊，不停地摇晃着自己进入虚空。那些知识离我而去，只剩下这些花朵在散发着活力，以使它们与自身融为一体，彼此相交，演绎着纯真造物的出神入化，就像草原上那些石头和树丛都有着哼哼唧唧的生命表征，它们是如此幸福，而这幸福无法形诸言辞，因为我在这儿使它们对自身形体的种种特性产生感应，那些特性表明我永远不是它们，而它们也不是我，我永远不会对纯粹的自我产生痴迷的感觉，它们(唉，可惜不是我)永远在那儿发出自己咿咿呀呀的言语，把我打造或一再打造成另外一种东西，另类之物。这农庄，这荒漠，这整个世界(远至地平线)是一个自我迷醉的空间，被我徒劳而迫切地奉为一个尊贵的住地。这就是我面对墙纸生发的思绪，等我喘口气再理理清楚，因为我怕一会儿就没了。真希望我从

未学过阅读。

|95| 然而，那头野兽不会为我的孩子气的话所打动。整个下午，一个钟头接一个钟头，他悄悄地跟着我。我听见他轻柔的脚步声，闻到他满嘴恶臭的呼吸。这是没用的，如果我撒腿而跑，只会遭受更加耻辱的蹂躏，眼看着内衣的褶裥从身后扯开了，我一个劲儿地尖叫直到脖子都快要拧断了。如果这头野兽尚有一丝仁慈之心，我不会挣扎到五脏六腑都要被攫出来了，如果他不是这样的话。农庄的某个地方，我父亲在那儿走来走去，恼羞成怒起来，准备着谁要是敢冲他指指点点就把那人往死里揍。我父亲是野兽？农庄另一处闪现亨德里克和安娜的身影，他在树荫下面吹口琴——我想象中他仍是这副样子；她则自言自语，剔着自己的脚趾缝，等着接下来的事儿。亨德里克是野兽吗？这受辱的丈夫，主人靴子践踏下的奴隶，会站起来为报复而咆哮吗？安娜，一口尖细的小牙齿，热烘烘的腋窝——她是一头野兽吗？这诡秘的女人，好色淫荡，欲壑难填？我一再告诫自己，当他们在我身边来来往往，朝我微笑，气氛不错的时候，要保持警觉。他们控制我力量的秘密何在？他们知道哪些我不知道的事情呢？不管我采用什么方式都是碰壁。在后来的一个月里，我就可以看出了，我得把我父亲和女仆的早餐端到他们床边，而亨德里克则无精打采地蹲在厨房里吃饼干，拍打着桌面上那把折叠式小刀，当我走过时伸手掐一

下我的屁股。当我把她那些弄脏的内衣洗晾时，我父亲会为她买来新的。他和她成天躺在床上沉浸在懒洋洋的肉欲享受中，而这时亨德里克不停地喝酒，像卑鄙小人似的去折磨那些羊，几代人的努力终将毁于一旦。她将怀上他那肤色黄褐的孩子，他们要在地毯上撒尿，在过道里跑来跑去。她跟亨德里克合谋偷他的钱和他的银表。他们将把自己的亲戚接来，自己的兄弟姐妹，乃至远房的堂的表的兄弟姐妹，把他们安置在农庄里。星期六晚上，透过咯咯作响的百叶窗，我望着他们在吉他伴奏下跳舞，这时那个老主人像个白痴似的坐在游廊上颔首微笑，主持着这场盛宴。

|96| 我们中间谁是野兽？我这些故事只是故事，他们谁都没有把我吓住，他们只是推迟了我须提问的那个时刻：我在林下灌木丛里听到的难道是我自己的咆哮吗？我是那种让人害怕的角色吗？我会毫无节制地四处觅食吗？就因为这是内陆中心，从我这里可以辐射到大地的四面八方，没有什么能够拦住我吗？我静静地坐在那儿，凝视着我的玫瑰，等待着我很难承受的那个下午走到尽头。然而，我并没有愚蠢到相信自己所看见的一切。如果我细心地调适体内的运行，肯定能够明显地感到我那个就像干瘪的苹果似的子宫鼓起来了，飘起来了，预示着所有的艰难。我只是一个体重九十磅的老处女，被孤独折磨得疯了，但我怀疑自己并非不会伤害人。如此说来，这是关

于我的恐惧的一个真实解释，这恐惧也是一种期盼：我怕我要去做的事情，然而，我就要去做我想做的事情了，因为如果我不做的话(除非我偷偷离开直到更好的日子到来)，我的生活还是一条涓涓细流，从乌有之乡流向乌有之乡，不知从哪儿开始也不知到哪儿结束。我想要我自己的生活，就像我父亲对他自己说他想要他自己的生活，当时他买来一袋心形和钻石形的“甜格言”。这个世界上到处都是要为自己讨生活的人，但荒漠外面的人很少有谁能够如愿以偿。在这乌有之乡的中心，我可以无限地扩张，正如我可以缩到一只蚂蚁般大小。许多东西是我所缺乏的，但自由不在其列。

|97| 可是，在我坐在那儿空想时，也许用拳头撑着脸颊打了个盹儿，一边还露着牙床，这一下午就这样溜过去了，光线不再是莹绿的而是一片灰蒙蒙的。在脚步声和说话声中我惊醒了。懵里懵懂的，我心里怦怦直跳。午后的凝滞的气息把我的感觉也弄得迟钝了，我的嘴里涌上一股咸味。

我把门拉开一道缝。声音远远地从屋子那头传来。一个是我父亲的嗓音，在发号施令，我知道是那声调，尽管一个字也没听清。还有一个声音，只是在第一个声音落下后我才知道有第二个声音。

这正是让我胆战心惊的。想象的魔力都还料不到这般糟糕的程度。这就是最坏的。

这会儿那靴子的脚步声穿过走廊过来了。我关上门，身子抵在门后。我已完全知道那是谁的脚步了，然而我还是目瞪口呆地站在那儿，心头不停地狂跳。他又要来把我变成一个孩子了！那靴子声，那靴子的重踏，那黑色的眉毛，那黑黑的眼窝，那黑黑的嘴巴，从那里面恶狠狠地吼出“不”的一声，坚硬，冰冷，如雷声轰鸣，它撞击着我埋葬了我，把我锁闭起来。我又成了一个孩子，一个婴儿，一个幼虫，一个白色的无形状的生命，没有胳膊没有腿，甚至没有可以抓地的器官，哪怕是一个吸盘或是一个爪子。我扭动着，那靴子声依然朝我逼近，我嘴巴大张，狂风再起，一阵寒战直钻入我软软的心底。我抵着门，虽然他只是推了推，我还是倒下了。心中愤怒的内核消失了，我害怕了，没有什么仁慈留给我，我会受到惩罚，而事后也得不到抚慰。两分钟前我是对的，他是错的，我坐在僵直的椅子里打盹儿，压着一腔怒火，等着与他迎面相遇，我以沉默、不在意、轻蔑（还有谁知道的什么情绪）来对抗他；可是，现在我又错了，错了，错了，自从我在一个错误的时间、错误的地点投胎到一个错误的身子里，此后一切都错了。眼泪滚下我的脸颊，鼻子塞住了，那也没用，我等着门那一边的男人怎样决定我今晚要遭怎样的罪。

| 98 |　他用指甲尖轻轻地在木门上叩了三下。那股咸味一下又涌进我嘴里。我缩成一团，屏住呼吸。他走开了：连贯的

脚步声向后退去，一步，两步，三步……走出过道。这就是对我的惩罚！他不想看见我，只是把我整夜关在这儿！残忍！残忍！残忍！我在自己的小屋里大哭。

那声音又一次传来。他们在厨房里。他叫她把食物端上餐桌。她从面包橱里拿出面包，又从碗橱里拿出黄油和腌果。他吩咐她煮咖啡。她不会摆弄煤油炉，她跟他说了。他替她点燃了炉火。她把壶搁到火苗上。她两手捏在一起等着壶里滚起来。他叫她坐下。她便跟他一起坐到桌边。他切了一片面包，用刀尖挑到她面前。他叫她吃。他声音生硬粗暴。他不会表达柔情。他以为人们能够理解他也能体谅他这样。可没人能理解这一点，没有谁，除了我，我一辈子都坐在角落里注视着他。我知道，他的粗声大嗓和情绪化的沉默，只不过是唯恐显露出来的一点点柔情的表征。他只会恨而不会爱。恨是为了把分裂的自我捏合到一起。除了这些，他不算一个坏人。他只是不公正。他只是一个老去的男人，曾经有过一点儿爱，现在以为自己找到爱了，这工夫和他的姑娘吃着面包和腌桃子，等着咖啡滚起来。如果不是房子另一头那个心怀怨怼的孩子在竖起耳朵偷听，很难想象还有比这更安宁的场景。这是他们享有的爱筵，但还有比这爱筵更高贵的盛宴呢，这只是一顿家常便饭罢了。我本该也受到邀请的。我本该坐在那餐桌边上，体面地置身其中，既然我是这个家庭的主妇；应该是她在那儿忙着拿东拿西，不是我。那会儿我们也许是在和悦的气氛中切面

包，以我们不同的方式向对方传递着爱意，实际上我会这么做的。可是界线已经划定，我被逐出了那个圈子，这儿成了同时演绎着两个故事的家庭，一者是幸福的故事，或是扑向幸福的故事，另一者则是悲哀的故事。

| 99 | 他们的汤勺发出悦耳的叮当声。他们在吃甜食，他们两个。在水汽氤氲中两人四目相遇。在她心里，对这陌生男人已经有了一个星期的了解，他身体魁梧、毛发浓密、肌肉松弛、精力衰退，却是大权在握，他今晚会摆出满嘴虚夸的口吻宣告她成了他的妾，成了他的财产。她心里可曾有一丝一毫想过她丈夫吗——当她新主人的双膝在桌子底下挟着她的膝盖时，他却在寒冷的星空下拼命裹紧身上的毯子，或是在荒凉的小屋里长吁短叹？她可曾问过自己，在丈夫的愤怒之下，他能把她保护多久？她可曾想过未来？难道她在母亲怀里吃奶的工夫就学会了要享受眼下这该死的奢侈生活？这个新男人对她意味着什么？她只是分开自己的大腿，不动感情地呆呆地由他摆弄，就因为他是主人？抑或婚外之爱不能享受那种细腻的欢情？她突然起身时会觉得头晕吗？是他的礼物让她陶醉了，那些硬币，那些糖果，还有他亡妻留下的羽毛披肩和人造钻石项链什么的？为什么那些纪念品从来都到不了我手里？为什么这每一桩猫腻都在躲着我？为什么我不该坐在厨房餐桌边，在暖融融的缕缕咖啡雾气中微笑着接受微笑？在经受了孤独的

炼狱之后，还有什么在等着我？他们在散去之前会把碗碟洗掉吗？还是要我半夜里出来，像一只蟑螂似的在他们身后把东西收拾干净？她何时开始试行自己的权力？何时开始她会舒口气从桌边起身伸着懒腰走开去，把这些活儿留给仆人去做？当她这样做的那一天到来时，他是否还敢朝她大声咆哮？抑或，见她一摇三摆地走向卧室向他发出什么暗示，便傻乎乎地被她的腰臀勾引去了？如果她不做仆人的活儿，那么除了我还有谁来做呢？除非我趁着夜色开溜，永远走进黑暗之中，除非我死在荒漠里，尸身被鸟儿啄个干净，随之爬满蚂蚁，作为一种抗议。他难道会在意我吗？亨德里克出来转悠时偶然发现了我，用麻袋把我背回来。他们会把我塞到一个土坑里，掩盖上，然后来一通祷告。然后，她会点上灯，穿上围裙去打理那些餐具，堆得老高的碗碟，咖啡杯摞着咖啡杯，那都是我留下的，这时她会叹息着，惋惜我的死。

|100| 我在黑暗中辗转反侧，拼命让自己的心思岔开去。太痛苦了，作为一个动物真是太孤独了。我失去了人类所有的思路。如果是很久以前，我也许会摆脱这种不时发作的情绪，冲破那道樊篱，抹去泪痕，走出空虚的人生，强迫自己闯入走廊去面对他们。那样一来，色欲的符咒就会被打破，那姑娘就得从她的位子上挪开，我父亲会让我坐下，给我拿些喝的来以示修好。那姑娘甚至没准连夜就遁迹而去：所有的一切又会变得

好起来，当那扇门在两人身后咔嗒一声关上时，这一时刻被延宕了，我知道自己最终是被拒斥在某个空间之外，而我永远也不可能进入那里边了。可是今晚我哭泣的时间太久了，我虚弱至极，没有力气再跟自己说什么了，今晚我要放松，我要放弃，要探究沉浸于欢悦中的滋味，要尝尝我的肉体从我身上滑开而另一个肉体滑入的感觉，让肢体缠着我的肢体，嘴巴贴住我的嘴巴。我欢迎死亡，把它作为人生的另一版本，我在那里面就不再是我自己了。这其中的谬误我本该意识到，但我不去想它。当我在无垠的水面上醒来时，我会听到同样的声音在我身边嗡嗡作响，或嗡嗡嘤嘤，或啪哩啪啦，不管那是什么声音都像是从水里发出的。真是令人生厌！什么时候能停下呢？月光映出蜷曲在冰凉的地板上的这个女人。她一起身就像是带出一股雾障，露出一张恶魔似的灰脸。那紫蓝色的嘴唇间吐出我的私语秘咒。沉浸其中。我沉浸于自我。一个幽灵，我不是幽灵。我佝偻着身子。我摸一下皮肤，是温热的，我掐一下肌肉，有痛感。我还需要更多的证明吗？我就是我。

|101|　我站在他们的房门外面：门上是三格嵌板，有一个瓷把手，我握住它旋转着。他们知道我在这儿。空气因我的到来而放出电来。他们在负疚的姿态中停下来，等着我的行动。

我敲着门说。

"爸爸……你听见我吗？"

他们不做声，耳边是自己呼哧呼哧的喘息。

“爸爸，我睡不着。”

他们互相看着对方的眼睛。他用眼神说，我该怎么办呢？她的眼神则说，这不关我的事儿。

“爸爸，我感觉有点不对劲儿。我怎么办？”

|102| 我无精打采地回到厨房。月光穿过没有帘子的窗户，射在撤去台布的桌面上。水槽里浸着待洗的盘子和两只杯子。咖啡壶尚带余温。咖啡还能喝，如果我想喝的话。

|103| 我摩挲着白色的门把手。手上冰凉，黏湿。

“爸爸……我能跟你说几句吗？”

我转着门把手。锁舌挪动了，但门没有打开。他们在里面插上了。

我听到他在门那一边的呼吸声。我挥起拳头重重地捶门。他清了清嗓子平静地说：

“现在太晚了，孩子。我们明天再谈吧。去睡一会儿。”

他开口了。他觉得有必要把门插上，把我挡在外面。这会儿却不得不跟我搭腔了。

我又不顾一切地砸门。他能怎么着？

门锁咔嗒打开了。透过门缝，他的胳膊像一条蛇似的伸了过来，皮肤衬着黑黪黪的毛发就像牛奶一样白。他倏地抓住我

的手腕,那只大手使劲儿把我钳住。我掣身后退,但我决不哭出声。他压低嗓门冒出一连串就像碾轧谷粒似的声音,是那么刺耳,那么怒不可遏。

“去睡觉！你没听到我说的话吗?”

“不！我睡不着!”

这不是我的眼泪,只是从我脸上流过的眼泪,就像尿只是从我身上尿出去的玩意儿。

那只大手顺着我的胳膊往上捋,攥住我的胳膊肘。我被迫弯倒身子;我一脑袋撞在门框上。我没觉得痛。在我生活中发生的事情,什么都比孤独要好,我满足了。

“别再来这一套！别来惹我发火！滚开!”

我猛地转过身。门砰地关上。钥匙在里面转了几下。

|104| 我在门对面靠墙蹲下。我耷拉着脑袋。喉咙里发出什么声音,不是哭泣,不是呻吟,不是什么声音,而是星星上刮来的一阵风,刮过极地的荒野,穿过我的身子。这风是白色的,这风是黑色的,说不上是什么颜色的。

|105| 我父亲站在面前,俯视着我。穿上衣服,他完全能主宰自己了。我的衣服弄得皱巴巴的,他在打量我的膝盖,我的黑袜子和鞋子,我整个儿的腿脚。我没有,完完全全,压根儿不在意他的打量。风还在呼呼地穿过我,但这会儿柔和了一些。

“来,孩子,我们现在上床去吧。”

语调是温和的,但我可以听出这声音之外的一切,那是在愤怒的边缘,我知道这声音是在多么费劲地矫饰。

他攥住我的手腕拎起我像木偶似的身子。如果他一松手,我就倒下了。身上会发生什么事儿我一点都不在乎。如果他要把它扔在脚后跟踩成肉浆我也不会挣扎一下。我是抱在他怀里的一件东西,他扶起我的肩膀穿过走廊,走向最顶端的那个小屋。这走廊就像没有尽头,我们的脚步惊天动地,凛冽的寒风打在脸上,把我脸上的泪水给抹掉。风从四面八方刮来,从每一处罅隙喷出,把每一样东西都变成了石头,冰一般的石头,简直寒气砭骨,就像在遥远的恒星上,那是我们永远都看不见的恒星,在黑暗和蒙昧中生存着它们从无限到无限的生命,但愿我没有把它们跟行星搞混。风从我的房间里刮出来,穿过钥匙孔,穿过门缝。当门打开时,我就被吞噬进去,我就会站在一个黑暗旋涡的入口,什么也听不见,什么也碰不到,被我体内原子世界喧嚣的风儿给吞噬了,还有我眼窝深处的唿哨。

| 106 |　在熟悉的绿色床罩上,他把我放下了。他抬起我的脚,把鞋子揪下。他捋平我的衣服。他还能做些什么?他还敢做么?那温和的语调又来了。

“快,快睡一会儿,我的孩子,已经太晚了。”

他的手抚在我的额头上,一只紧绷绷的长着硬茧的男人的

手。多么柔情,多么舒畅!不过,他想知道我是否在发烧,我的悲戚是否病菌引起的。我应该告诉他我身上没有病菌,我的肉体酸涩到连病菌都停留不住吗?

|107| 他撇下我走了。我精疲力竭地躺在那儿,整个世界在我床头旋转着旋转着。我说过了也听见对我说的了,触摸过也被触摸了。因而不止是那些言语的踪迹穿过我的脑海,从荒凉到荒凉;不止是一道光,照射在空空世界;不止是一颗流星(我今晚的天文知识真是不得了)。既然如此,为什么我不像以前那样只是稍微考虑一下就很有理智地入睡,早上起来穿戴齐整,去把碗碟洗了,把自己的脸抹干净,等着我的奖赏呢(假如世界上还存在普适的公平,毫无疑问奖赏应该会有)?而从另一方面来说,为什么我脑子里会反复想着为什么我不像以前那样很有理智地入睡,早上起来穿戴齐整……

|108| 餐铃就在餐具柜上。我倒更喜欢某种大家伙,那种铃声更响亮更刺激的,就像学校上课的钟声;也许阁楼上什么地方就藏着那个老学校的校钟,积满了灰尘,等着有朝一日还能重新派上用处(如果还会有学校的话),可我没时间去把它找出来(不过,万一他们听见老鼠脚爪的窸窸窣窣,蝙蝠翅膀的啵啵扇动,幽灵似的报复者的脚步声从他们床顶传来,他们的心会不会吓得从嘴里蹦出来再也塞不回去了?)。我悄无声息地

就像一只猫,光着脚,包住铃锤,蹑手蹑脚地穿过走廊,把耳朵贴在钥匙孔上。四周很安静。他们声息轻微地睡在那儿,两个微弱的鼾声,是在等待我的行动?他们睡着了吗?还是彼此搂抱着躺在那儿?抑或已进入高潮,亢奋之中根本听不见什么声音,就像两只粘在一起的苍蝇?

|109| 餐铃叮当作响,接连不断地发出体面人家开饭时的声音。

我右手摇累了就换到左手。

这比我起先站在这儿的感觉好多了。我心里更平静了。我开始哼哼起来,一上来慢慢试着和上铃声一起哼,很快找到了节拍,就保持着节奏哼下去。

|110| 时间一点点流走了,一缕薄雾渐渐散去,又渐渐聚集,被吸入前面的黑暗之中。当我痛苦时出现的思绪(虽然只是一种孤独)已渐而远去。我面部的坚骨在融化,我又变得柔软起来,一个柔软的人类动物,一个哺乳动物。铃声找到了某种节奏感,四下轻,四下重,我开始随之颤动起来,先是整个儿肌体的颤动,后来就变得难以捉摸了。哀伤离我而去。它们就像是粘在身上的小生物似的从我这儿爬离开,慢慢就不见了。

|111| 也许一切都会好起来。

|112| 我被砸晕了。这是随后发生的事儿。我头部被重重地砸了一下。我闻到血腥味儿,我耳朵里嗡嗡作响。餐铃从我手里被夺下。我听见它落在地板上的声音,丁零当啷地从走廊上滚过去,就像摇铃似的左一下右一下。走廊上喑哑的回声,那呵斥声,对我来说都毫无意义了。我从墙边滑下去,小心地坐在地板上。现在我舔到了血的味儿。我的鼻子在流血。我咽下了一口血,就这样把舌头伸出来,舔着嘴唇上的血。

我最近的一次挨打是什么时候?我想不起来了。也许在这之前我从未挨过打,也许我一直是被宠着的——虽说这很难让人相信——我是被宠着被责怪被忽视的。被打不是皮肉之苦而是受辱。因为受辱我变得暴戾了。在这一刻之前我还未被玷污,而现在不一样了,因为被揍了。

空气中依然回荡着呵斥声,像热浪,像烟雾。我要是能伸出手去就能撩开那厚厚的声幕。

我头顶上赫然耸现一面巨幅白帆。空气中充满了噪音。我闭上眼睛,闭紧所有能够闭紧的毛孔。这噪音还是渗入我的身体。我也开始叫嚷起来。我胃里在翻腾。

又挨了一下,硬碰硬的一击。远远地,咔嗒咔嗒的钥匙声渐而远去。眼前依然天旋地转,即便如此我还记得这是我自己。

我已经找过碴了。我是一个讨厌鬼,现在让人暴扁了。等我有时间关注自己的双手,一准会想起某桩事情。

我找到了靠墙的老地方，这会儿满心惬意，脑子里迷迷瞪瞪的，甚至有点儿倦怠。是不是真的？我心里这么想，这是我想象中要发生的事情还是我自己在做梦，我猜不出来。

在世上那些广袤无垠之域，一个人如果想要相信什么预言，通常说的就是下雪的故事。

那是什么地方，西伯利亚，或是阿拉斯加，那儿的一片田野，覆盖着积雪，中间竖着一根柱子，歪斜着，腐烂了。虽然也许是正午，光线却是如此昏暗，倒让人以为已是傍晚。雪花无休无止地飘落下来。除此之外，目力所及之处什么都没有。

|113| 前门边上恰到好处地搁置着一个帽架，遇到我们用雨伞的时节，那儿也可插伞（如果我们对下雨的反应不是仰面迎着肆意的雨滴让它淌进嘴里还乐不可支的话）。现在那儿插着两支枪。一支是打鹌鹑和野兔的双筒猎枪，一支是大名鼎鼎的李-恩菲尔德[1]。那把李-恩菲尔德的射程刻度标有两千码，我真是大为惊叹。

那把猎枪的弹匣搁在哪儿我不知道。但帽架上有一个小抽屉，那里面是他们多年来塞入的一些稀奇古怪的纽扣和别针，其中有六颗点 303 的带黄铜尖头的弹筒。我摸到了。

瞧瞧我这么个人，没有人想到我会用枪，但我会。我有些

---

① 李-恩菲尔德(Lee - Enfield)，一种点 303 口径的步枪，匣式弹仓内可装十发子弹，这是英国陆军在二十世纪初配备的基本步兵武器。

事情没人能想得到。我不敢肯定自己能够在黑暗中装填弹药，但我可以把单颗子弹塞进后膛，把枪栓推上。我的手心又湿又冷，相形之下那个皮肤干燥的家伙总是遍体鳞屑。

|114|　我并不轻松，虽说我发觉自己在行动。一种空虚滑入了我身上的某个地方。现在没有什么事情能叫我满意了。我站在黑暗中摇着铃哼哼唧唧那会儿是挺满意的，但我怀疑如果再回去搜寻一番，找到塞在家具下面的餐铃，擦去那上面的蜘蛛网，站在那儿摇响它，同时和着铃声哼哼唧唧，我可能不会再有那样的快感了。某些事情似乎永远是无可挽回的。也许这证明了过去的真实性。

|115|　我并不轻松。我不能相信在我身上发生的事儿。我摇摇脑袋，突然不明白我晚上为什么不在床上好好睡觉；我不明白为什么我父亲这个晚上应该不在自己的床上睡他的觉，而亨德里克的妻子不在她自己和亨德里克的床上睡觉。我看不出我们所做的事情背后的必然性，我们之中任何人的任何事。我们的事情不过只是一时的兴起，一次又一次的心血来潮。为什么不能让我们的生活变成一种空白，就像我们生活其间的荒漠一样空白，何妨每天无忧无虑地数着羊只或是洗涮杯碟来打发时光？我看不出为什么我们生活的故事必须要有那么一些风风雨雨。我对每一件事情都另有想法。

|116| 子弹妥帖地躺在枪膛里。我自己的恶行又置于何处？因为思索，我停顿了一下，但我肯定要一如既往地干下去。也许我难以决断的事情不是如何去对付那些令人生厌的坛坛罐罐，不是每天晚上如何面对同样的枕头，而是如何面对某种冗繁的陈述过程——这种陈述也许正是一种沉默的过程。我缺乏停止絮絮叨叨的勇气，停下来返回我阒无声息的原处。我所编织的这故事，往这沉甸甸的枪里装填子弹，只是某种疯狂的自欺欺人的胡言乱语。莫非我是那种想法虚幻的人，没法靠子弹来拯救自己？这正是我溜出去那工夫还在忧虑的事情，一个似非真实的身影，一个荷枪女子，融入星光灿烂的夜幕。

|117| 院子浸入皎洁的月色之中。仓库和马车房的石灰墙面闪着幽灵般的苍白。远处的耕地上，风车的叶片一闪一闪。活塞吱吱嘎嘎，嘭咚嘭咚，这声音隐隐地传到我这儿，却又是清澈地回响在夜的微风中。我生活的这个世界真是美得几乎让人透不过气来。书里能读到这般相似的情形，那些死刑犯人走向绞刑架或是断头台那当儿，偶然瞥见大地的景色，那真是美妙净化的一瞬，他们会深悔那些让自己犯下死罪的恶孽，对自己曾生活过的这个世界怀有感恩的深念。也许，我该把自己对太阳的效忠换作月亮才好。

然而，我听到了一个声音，那不属于天地之间的声音。一会儿低微，一会儿醒豁，像是患犬热病的狗在哀号，狺狺而吠，

喘息不止。可这声音不是狗，而是一个类人猿，或者干脆就是人类，那是某人在屋宅后面的什么地方。

我像是端着盘子似的把枪端在身前，踮起脚尖穿过沙石地，绕过马车房走到后面。这屋舍的墙投下一道阴影。那影子正好对着厨房门，不是狗，不是猿，而是一个男人，事实上（我走近时看清了）是亨德里克，这家伙本不该出现在这儿。一看见我，他的声音，他的咿咿呀呀（如果那算是他在说话的话）马上就停止了。我走近时，他一摇一晃地站起来，身子却朝后倒去。他手掌朝外向我摊开双手。

“别开枪！”他说。他摆出一副搞笑样儿。

我的手指没有离开扳机。一开始，他的出现没有让我分散注意力。他身上冒着一股酒气，不是一般的酒，是白兰地。只有从我父亲那儿才能弄到白兰地。这样看来，是贿赂，不是瞒天过海。

他一只手在身后抵住厨房门，再一次试图站起来。他的帽子落到膝盖上又掉到地上。他伸手去抓，慢慢地侧身翻倒在地。

“是我。”他说，另一只手伸向我的枪口，他够不着。我后退了几步。

他侧身躺在台阶上，用膝盖撑着身子，这时他忘记了我，开始抽泣起来。“这个”，“那么”，这就是他哼哼的动静。随着身子的每一下颤动，鞋跟就在地上轻磕一下。

我什么都帮不了他。

“你会着凉的，亨德里克。”我说。

|118| 我父亲的房间紧锁着，却敞着窗子，从来就是这样。够了，今晚另一个人的声音已经让我听够了。为此有必要迅速采取行动，无须再作考虑。还有，既然我不能把耳朵堵上，那就对自己轻轻地哼上几声吧。我把枪筒插进两道窗帘中间。把枪托倚在窗沿上，枪举高，枪口对准室内远处的天花板，闭上眼睛，扣动扳机。

在这之前，我还从未有过在家里听见武器开火的特例。我照常以为那是山里传来的一波又一波的回音。但此刻，枪托只是简单地朝我肩头一震，那股冲击力直接就来了，并不特别明显。随后，在发出第一声尖叫之前，是一阵静默。

我听着尖叫，嗅着无烟硝化甘油火药的气味。魔咒般的电光石火，一闪而逝，一缕飘然而去的烟雾。

|119| 事实上，此前我从未听见过这样的尖叫。它充斥整个黑黢黢的卧室，清晰，激越，像玻璃似的穿墙而出。喊累了，这尖叫声渐而变小，紧接着又是再度迸发。我惊呆了，我简直不能相信一个人能发出这般惊天动地的尖叫。

枪栓往回拉一下，弹壳叮当落在我的脚下。第二颗子弹，冰凉而异样，迅即滑入枪膛。

尖叫声变得短促了，带点儿节奏感。还有一连串压低嗓音毫无节奏的骂骂咧咧，过后我能分辨出来，等我有时间的时候，如果我还能回忆起来的话。

我抬高枪筒，闭上眼睛，扣动扳机。就在这工夫，枪从我手里猝然飞走了。子弹出膛的爆炸声甚至比刚才还让人兴奋。整支枪不胫而走，令人不可思议地离我而去。它往窗帘里蹿进去了。我用空着的手扶住膝盖。

|120| 我现在本该离去。我惹出的麻烦已经够大了，我胃里不舒服地折腾起来，这个夜晚因为他们而毁了。毫无疑问，我必须为此付出代价。如果我还是我自己的话，此刻可能就是最好的我。

|121| 月光下，亨德里克站在院落中央看着我。没法知道他在想什么。

我用冷冰冰的规范得体的言辞对他说："去睡吧，亨德里克。太晚了。明天又是新的一天。"

他身子摇晃了一下，那张脸遮在帽子的阴影里。

尖叫声减弱为叫嚷。如果我这会儿离开，可能对大家都是最好的。

我从亨德里克身边绕过，走上离开农庄大宅的路。不妨说，这会儿如果有人用另一种目光来看，那将意味着走向更广

阔的世界。一开始，我有一种背后会受到攻击的感觉，稍后就淡漠了。

|122| 我所做的一切是否能有一个合适的解释，如此这般的解释装在我内心，就像在罐子里哗啦作响的一把钥匙，等着被取出来开启那个秘密，是么？这把钥匙能开启的秘密是否如此：经过与我父亲的这场冲突，把我自己从无休无止的冥思状态中拽了出来，作为独立的存在之物，带着危机感与责无旁贷的决心，进入某种真正的角色冲突？如果是这样，我到底是希望使用这钥匙，还是想暗自把它扔到路边从此不再瞧上一眼？在这一时刻，像这样从一个致命场合抽身而去，难道不是一种不同凡响的举动吗？离开枪火、尖叫和被打断的欢情，我的鞋子硌在鹅卵石子上，月光打在我身上像是裹了一道道银白色的带子，夜晚的微风变冷了，接下来我可能不再理会许多事情，莫非又要回到喋喋不休的言辞中去？我莫非只是（我对此大惑不解）混于万物之中的一件东西，只是被肌肉和骨骼牵引着一条道儿走到黑的一具躯体，抑或，我始终只是一个独白的角色在那儿晃来晃去——大约高出地面五英尺，如果这地面不作别的解释的话，照这种境况说来，我真的是迷失了吗？不管情况如何，我也许只是想以最清晰的方式表明我不是我自己。我何时能让人忘却我今晚的行为呢？我本来可以保持自己内心的平静或者至少是无所谓的态度。我厌恶自己对亨德里克的悲哀

表现出的无所谓的态度。一个血管里流动着红色血液的女人(我的血是什么颜色? 是稀薄的粉红色,还是像墨水似的深紫色?)本该把斧头塞进他手里,掇弄他进入这房子去找人报仇。一个决心主宰自己生活的女人,不会从猛然拉开的窗帘前退缩回去,也不会止步于光亮下的滔滔罪愆,那是月亮的清辉,那是木柴燃烧的火光。而我,正如我所担忧的,总是在追求戏剧效果与耽于沉思之间徘徊不定。虽然我举枪瞄准并扣动扳机,但我闭上了眼睛。这不仅是出于女人的羸弱,也有其私下的原因,某种心理上的原因使我不想看见我父亲的裸体。(也许是因为同样的原因使我不能伸出手去安慰亨德里克。)(对那女孩的裸体我一字未提。为什么?)出现心理反应是一种慰藉——是否曾有某种生物被赐予心理功能却并不存在? ——但这也是导致不安的原因。按下意识的解释,我属于哪一类生物? 我的人身自由处于危险之中,我正在被我无法控制的力量逼入困境,我很快将失去所有的一切,只能坐在那儿哭得肌肉抽搐。这当儿,对于在宽阔大路上长途跋涉的我来说,困境本身并没有呈现出什么特别之处:在路的终点,我将会发现地球是圆的:困境有各种情形。应付一路上的生活我并无特别的禀赋。这就是说,当我有脚有腿时,如果我声称自己已拥有所需要的支撑,那就是在欺骗自己——无穷无尽地一路奔走,一路伴随着蝗虫和阵雨,还有发生奇怪变化的鞋子——说真的,我对一路上要遇到的人们都无甚兴趣,不管是小客栈老板、赶马车的,还

是剪径大盗，如果我就处于这样一个世纪，一个强奸劫掠成风的冒险时代，我可没有什么值得抢夺的东西，也没有什么值得强奸的，不过那作为一个故事场景会载入记忆，虽然那事情发生在最意想不到的人身上。从另一方面来看，如果这条路一直像现在这样延伸下去，黑咕隆咚，阴风大作，飞沙走石，如果我就这样踉踉跄跄地在月光下或是日光下一路走下去，不管出现什么情形，哪怕不能抵达阿莫埃德或是诸如此类的地方（车站或是让女儿们堕落的城市），由于奇迹中的奇迹，这条路将日复一日、一周接一周、一季连着一季地引向乌有之乡，除了这些猜想以外，如果我运气够好，便能抵达世界的边缘。我也许就让自己这样一路走下去，让生命的故事写在路上，不谈心理，不谈冒险，不提是怎么回事儿也不说是从哪里来，走啊走啊走啊，穿着我老式的带褡襻的鞋子艰难地走着，鞋子终究踏成了碎布条儿，而取代它的将是一双带褡襻的新鞋，那玩意儿穿着一根细绳挂在我的脖子上就像一对黑色乳房，我很少因为蝗虫和雨水而停下脚步，不过有时会为了赏阅自然景色而驻足，除此歇下来便是睡眠和进入梦境，没有这种调整我们都活不了，而我的沉思的缎带，黑白相间，像是漂浮在地面五英尺高处的一层薄雾，朝后延伸至地平线——是的，我也许会让自己投入这样一种生活。如果我知道所有的一切皆有赖于我，我将马上加快自己的脚步，步子迈得更大，臀部晃悠起来，带着欣悦的心灵和一脸笑容向前走去。然而，我有理由感到怀疑，或许不算是理由，

这不属于推理范畴，我有某种疑惑，一种纯粹而简单的疑惑，一种无根据的疑惑，那就是路在何方，如果我拐入右边的岔路，那便通向阿莫埃德的黑人居住区，如果向左，则走向车站。如果我选择向南径直穿过十字路口，总有一天我会发现自己来到了海边，行走在海滩上伴随着汹涌的波涛声，或者，如果不是这样一路走下去，偏离了大海，那就辜负了大好美景，只是被某种机械动力无情地驱使前行，我闷头不语，言辞的缎带最终在虚妄的乱象中永远飘逝。我要对火车上的人说什么呢？那些人都奇怪地看着我——因为我脖子上挂着备用的鞋子，因为我手提包里蹦出了蝗虫——那位一头银发的和蔼的老先生，那位身着黑色棉布衣衫不时拿手绢挑剔地轻拭嘴唇的胖太太，那位神情拘谨的小伙子，那么专注地看着我，也许他随时都在打量我，事情因时而异，他也许是我失散已久的兄弟，也许是一个诱骗我的人，甚或两者皆是。我能对他们说什么呢？我张开嘴唇，他们瞧见我杂色斑驳的牙齿，闻到我腐烂的齿龈气息。当我吼叫起来时，他们脸色煞白，曩昔寒冷的黑风从我身上没完没了地吹了出来，从乌有之乡吹向乌有之乡。

|123| 我父亲坐在地板上，背靠着那张繁衍家族嗣息的双人床的床脚竖板。腰部以上都裸露着。他的肌肤雪白雪白。他的脸，本该像他的前臂一样呈砖褐色，却变黄了。他径直朝我站立的地方看过来，手伸向嘴巴，沐浴在早晨第一道阳光里。

他身上别的部分裹在绿色的褶裥里。他把绿窗帘扯下来了。窗帘杆也扯下了,这就是室内变得如此明亮的缘故。他把窗帘围在自己的身上。

我们彼此瞪眼看着。尽管我非常愿意,但我不能表达出他脸上的表情。我缺乏解读脸部表情的能力。

|124| 我穿过房间关上所有的房门:两扇起居室的门,两扇餐室的门,还有卧室的门,浴室的门,厨房的门,餐具室的门,我自己的房门。有些门本来就是关着的。

|125| 杯碟都还没洗。

|126| 我父亲的房间里有几只苍蝇。空气里都是它们的嗡嗡声。它们叮在他脸上,他却没把它们撵走,而他一向都是讲究卫生的男人。它们麇集在他手上,有些都被血染红了。地板上留下了干结的血污,窗帘上也粘上斑斑点点的血迹。我不是那种见血就要晕的人,以前过节时我用猪血做过黑香肠,可这一次我说不准是不是离开这房间对我更好些,是不是该出去走走,让头脑清醒一下。可是,我留下了,我留在这儿。

他说话了,慢腾腾地清了清嗓子。"去把亨德里克叫来,"他说,"告诉亨德里克来这儿,快。"

我把软塌塌的沾血的窗帘从他身上扯开,他没有反对。他

肚皮上有一个窟窿，大小足以让我的拇指伸进去。周围的肌肤灼焦了。

他手拽住窗帘的一角想遮住自己的私处。

这又是我的过失。我总是做不对。我把那卷成一团的窗帘拉了过来。

|127| 我现在撒腿开跑，自从长大后我还从来没有这样跑动过，攥紧拳头，摆动手臂，两腿艰难地跑过河岸的灰色沙滩。我全然投入自己的使命，动作没有经过任何的思虑，犹如一头百来磅重的动物在灾难驱使下没命地蹿越而去。

|128| 亨德里克睡在没有褥套的垫子上。我朝他弯下身去，差点被那股浓烈的酒气和尿臊味儿熏倒。在他睡意蒙眬的耳边，我气喘吁吁地带来了口信："亨德里克，醒醒，起来！老板遭到了意外！快去帮忙！"

他伸出胳膊抓来抓去，碰到了我，呜呜哇哇地叫喊着，然后垂下胳膊又昏睡过去。

那女孩不在这儿。她在哪儿？

我开始朝亨德里克身上扔东西，茶壶、勺子、刀子、盘子。我抓起一把长柄刷用上面的猪鬃扎他的脸。他在床上挣扎着伸出两手来抵挡。我往他脸上扎了又扎。"我跟你说话时你得听着！"我喘着气儿说。我也气得要命。茶壶里的水洒到了垫

子上。他退着身子穿过门口，四仰八岔地躺倒在门槛上。阳光下他一阵目眩，又侧身卧在泥地里。

“酒瓶在哪儿？告诉我！白兰地哪儿来的？你是从哪儿弄来白兰地的？”我手里拿着长柄刷，居高临下地看着他，幸好没有人在一旁看我们，一个成年男人，一个成年女人。

“你放过我吧，小姐！我什么都没偷！”

“你从哪儿弄来的白兰地？”

“老板给的，小姐！我没偷。”

“起来，听我说。老板出了意外了。你明白吗？你得赶快来帮忙。”

“是，小姐。”

他挣扎着站起来，摇摇晃晃，踉踉跄跄，马上又倒下了。我把长柄刷举高了，他怨恨地抬起一条腿来抵挡。

“快呀，看在上帝分上快起来，”我尖吼道，“如果你不快点帮忙，老板就要死了，那可不是我的错儿！”

“稍等一会儿，小姐，这会儿有点难过。”

他根本没有尝试着要起来，倒是躺在地上笑了。

“你这酒鬼，你这肮脏的酒鬼，你这算是玩完了，我发誓！收拾好东西快滚！我不想在这儿再看见你。”长柄刷的把手砰地敲在他的鞋底上，翻着跟斗从我手里掷出去了。

|129| 我又喘着气艰难地沿河岸跑回来。这条河也许会咆

哮着漫上堤岸，把我们把羊群和所有的一切全都冲走，落个白茫茫大地真干净！也许这就是故事的结局，如果这宅院没有先被烧毁的话。但这最后的黎明的淡紫色已经消逝了，我们尚有另一个美好的日子，如果我不知道天空就是清澈如斯的，大地就是干涸的，岩石就是坚硬的，我会说这天空是那么无情。生活在这无知觉的天地之间真是受罪，而这天地之间的每一样东西，除了我，都只是它们自己！我是一个例外，我是一颗微粒，并非盲目地旋转着，而是试图在这物质的风暴中，在身体欲望的驱使下，创立自己的生活，这个乡下白痴！我的胃在发胀，我不习惯奔跑，我一边跑一边放着响屁。我本该生活在城市；贪婪，这是我能理解的一种声音。在那个城市里，我也许会有扩展自己的房间；也许不算太晚，也许我还是可以跑开，跑到城里去，伪装成一个男人，一个猥琐而没有胡子的小男人，去开拓贪欲之道，赚取自己的财富和寻找自己的幸福，虽说最后一项不太可能。

|130| 我跌跌撞撞地走到卧室窗前，“亨德里克不来。他醉了。爹爹你不应该给他白兰地。他喝不惯那玩意儿。”

昨晚那把枪躺在靠近窗台的地上。

他脸色蜡黄蜡黄。他像刚才那样坐在地上，窗帘抓在身边。他脑袋没有转过来。没说他是不是听见了我说的话。

|131| 我跪着看他。他茫然地瞪着空白的墙壁,但他凝视的目光越过了这面墙壁停留在另外某个地方,也许是停留在无限,或者甚至是停留在他的赎主身上。他死了吗?我生活中除了出天花和流行性感冒,还从来没有经历过比死去一只猪更大的事儿。

他的呼吸冲向我的鼻孔,高热,恶臭。

"水。"他哑声说。

水桶上面漂浮着几只蚊子。我撇去蚊子,喝了一大杯。然后我带回满满一杯,递到他嘴边。他喝水的时候又有了一点精神。

"我扶爹爹到床上去吧?"

他自顾呻吟,咬紧牙关,呻吟一下吸一口气。窗帘下面露出他的脚趾头,有的蜷曲着有的没有蜷曲。

"帮帮我,"他嘶哑的嗓音说,"快去叫医生来。"眼泪从他脸颊上落下来。

我跨在他身上,紧紧夹住他腋下,试图把他托起来。他一点都使不上劲儿。

他哭得像一个小娃娃。

"帮帮我,帮帮我,痛死人了!快点!找点什么止痛的东西来!"

"白兰地都没了,爹爹你把所有的白兰地都给了亨德里克了,轮到我们自己要用一点都没了。"

"帮帮我,孩子,我受不了啦,我从来没这么痛过!"

|132| 我的鞋底别别扭扭地磕着地板。我在屋里毫无头绪也没有目的地走来走去,留下的痕迹我离开时得弄干净。

他坐在血泊中像一个弄湿了自己的小娃娃。

|133| 我第三次跑过河岸,现在几乎就是步履艰难的跋涉,我累坏了,也厌倦了。我把那支枪扛在肩上。枪托磕碰着肩胛骨,我觉得自己就像是古代的从军者,但不知道是不是真的像。

亨德里克仰面躺在地上打着鼾。另一个臭烘烘的男人。

"亨德里克,马上起来,不然我开枪了。我讨厌你的把戏。老板要你帮忙。"

一个人说话如果一句是一句,说话不是慌张地大喊大吼,而是平静地、从容地、口气果断地说,那别人就会明白他的意思并顺从他的指挥。多么合人心意的普适法则。亨德里克摇摇晃晃地站起来,跟着我。我让他拿着枪。那枪膛里的子弹昨天半夜里就给用掉了。尽管我在吓唬他,但其实我不可能伤人。

|134| "亨德里克,夹住他手臂下边,我们把他抬到床上去。"

亨德里克夹住他腋下,我扶着他的膝盖,我们扛着我父亲把他弄到了凌乱的床上。他自言自语哼哼唧唧地说着胡话。

我端来一脸盆水，一块海绵，还有石炭酸。

他背后的那道伤口我刚才没看见，血从里面不停地渗出来。肌肉都翻了出来。我轻巧地擦洗着。每当海绵触碰到伤口时他都惊跳一下。但至少是把弹丸弄出来了。

没有足够的绷带来包扎那么大的伤口。我用裁衣剪把被单铰成布条。这花了好长时间。亨德里克坐立不安地待在一边，直到我吩咐他给主人赶赶苍蝇，他才不至于那么手足无措。

亨德里克抱起他的身子，我用软布把那两个枪口塞住，然后用绷带绕着粗壮的腰围把伤口包扎起来。他那私处比我想象的要小，纠结在蔓延到肚脐上那蓬黑黑的毛发中，几乎找不到它了：一个软塌塌的小鬼头，一个小不点儿，一个小矮人，一个傻小子，在经年锁闭的地窖里存活了下来，仅靠面包和水度日，只能跟蜘蛛去说话，唱歌也只能唱给自己听，一天晚上穿上了新衣服，自由啦，放纵了，暴饮暴食，尽情享受，然后又被处决。可怜的小东西。真难相信我是从这儿来的，或是出自下边这鼓鼓囊囊的肉丸。如果我被告知，我是我父亲多年前的一个主意，厌倦了，扔诸脑后，我想这还不太离谱，虽说仍是怀疑。我觉得更好的解释莫如说，我是我自己的一个主意，一个多年以前无法摆脱的主意。

看着我忙碌的双手和眼睛，注意着我一丝不苟的动作和眼神，亨德里克有些尴尬，因为我女性的手势和目光如此靠近毫无遮掩的男根。我明白他的尴尬，转身朝他露出坦率的微笑，

我今天这是第一次朝他微笑，或许再过许多年以后，我会了解他。他垂下眼帘。一个棕色皮肤的人也会脸红吗?

我把一件干净睡衣朝我父亲脑袋上套下去。在亨德里克的帮助下，我把睡衣卷下他的膝盖。现在他又变得干净体面了。

“现在我们就等着看吧，亨德里克。到厨房去，我马上就来弄咖啡。”

| 135 | 于是，突然之间我在这儿成了道德引力场的中心，他们都不是，我的教养为我在这种场合作了铺垫。我要做什么?当亨德里克找回自己的平衡时，他就会意识到这桩事故是主人们的一次怪癖大发作呢，还是我该为这事儿受到惩罚。他会想知道谁是最可耻的，他，还是我，我们，还是他们，而谁将为这种缄默付出更大的代价。克莱恩-安娜(但愿能把她找出来)，她想知道我对她与我父亲的通奸是感到愤怒还是担惊受怕。她想知道我是否打算保护她不受亨德里克的报复，今后我是否打算把她和我父亲隔开。而他们两个，亨德里克和安娜，都想知道他们是否必须离开农庄，或者这桩丑闻是否能够被隐瞒起来。我父亲想要知道的是我将怎样悔罪;当他不再跟这女孩发生关系后我是否还会采取什么行动;我们四人是否能编造一个故事以解释他受伤的缘由，比方说，一次打猎的意外。我将被隐蔽的眼睛监视着，我的每一句话都会被掂量来掂量去，他对

我说的每一句话都会带着温和的语气，带着不偏不倚的调子，其不透明的表面却没法抹去嘲讽的微妙之意。嘲笑将在我背后传递。罪愆已经铸成。那人肯定是罪犯。但谁是那个有罪的人？我处于一种非常可怕的局面。我内心的风暴属于我所憎恶的那种心理状态，这种状态将支配我，驱使我相信自己具有犯罪意识，我巴不得自己的父亲去死。因为心里总有着亨德里克和克莱恩-安娜的模糊身影，在我身后摇着手指大加责备，我只得围绕着悔罪过日子。我将发现自己舔着父亲的伤口，把克莱恩-安娜带到他床上，殷勤地伺候亨德里克。在黎明前的黑暗中，充当伺候女佣的女佣，我将去生火，我将伺候他们在床上用早餐，在他们斥骂我的时候给他们祝福。这条蛇已经爬进来了，古老的夏娃已经死了！

|136| 我在欺骗自己。事情比这更糟，糟得多。他将永远不会康复了。曾经的田园牧歌变成了令人窒息的故事，在那类故事里，兄弟姐妹，妻女和小妾在床边徘徊和詈骂，倾听临终前喉咙里古怪的声音，要不就是悄悄跟踪着对方穿过古宅的昏暗走廊。这不公平！因为生来就在一个封闭的环境中，我不懂得因时而异的道理。我的一切禀赋皆缘于内在的参详，在事物的本质上缘于火即冰的同一。抒情诗是我的灵媒，不是编年史。我站在这房间里，看见的不是床上濒临死亡的父亲和主人，却是阳光以邪恶的辉耀映射在他热汗淋漓的前额上；在日常场景

中我闻到那股血腥味儿，就跟石头、油料和铁器一样，那气息一股脑儿穿越时空而来，吸入又呼出，黑夜，旷漠，无边之域，感觉之中它们像是穿越了死亡行星的轨道，冥王星、海王星，还有那些尚未被发现的（因为太遥远而显得不起眼）的星星，那是星星衰朽以后行将长眠的迹象。噢，父亲，父亲，如果我能洞悉你的秘密就好了，钻进你的肋骨，倾听你骨髓深处的骚动，你神经质的歌唱，漂浮在你起伏流淌的血液里，最终抵达平静的海面，那儿有我无数的兄弟姐妹在游泳，轻轻摆动他们的尾巴，微笑着，悄声对我说一个生命就要来临！再给我一次机会吧！让我在你那儿把我自己注销，从而获得第二次纯洁的新生命，一条可爱的鱼儿，一个漂亮的娃娃，一个笑容灿烂的幼童，一个幸福的少年，一个欢乐的女孩，一个羞红了脸的新娘，一个爱意深重的妻子，一个温文尔雅的母亲，这故事从头到尾都在一处四邻和睦的乡镇上，一辆车停在门口的擦鞋垫旁，窗棂前摆放着天竺葵，一种耐光的植物！我所有的一切全错了！一条黑鱼游在那群全是白色的鱼儿之中，我被选定是那条黑鱼。他们没有我这样一个姐妹，我的出现是一个错误的机缘，我是一条鲨鱼，一条黑色的幼鲨。为什么你没有认出它，割断它的喉咙？你是一个什么样的仁慈的父亲啊，你根本不在乎我，却把我送入那个恶魔的世界？趁着还不算太晚，把我灭了吧，把我吞了吧，把我注销吧！把我抹去，也把那些窃窃私语的窥视者和这乌有之乡的宅院都给抹去吧，让我在一个文明的环境里再来一次！醒来拥

抱我！只消把你的心给我看一次，我发誓我将永远不会再看第二次，让我走进你的心里，或是别的什么地方，像一粒小小的石子进入你的心间！我还将放弃这种说话方式，每个词儿都不再去用它！这种言辞一到嘴边我就把它们开掉！难道你没看见我这样说话只不过是出于绝望，因为爱和绝望才这样说吗？跟我说话呀！我必须用血的语言呼唤你才能让你开口吗？你还想让我遭遇更多的恐惧吗？我必须拿刀子割你的皮肉才能发出我的吁求吗？你以为你能在对我说"是"之前死去吗？你以为我不能嘴对嘴地替你做人工呼吸，或是擂动拳头给你做心脏起搏吗？你以为在你看我之前我会把硬币搁在你眼皮上，或是在你开口说话之前合拢你的下巴吗？[①] 你将要和我在这屋子里一起生活下去，直到我找到自己的路，直到天崩地裂，直到星辰从天上掉下来。我就是我！我能等！

|137| 他的情况毫无起色。

我对一切都失去了耐心。我没有心情踮着脚尖从一个房间走到另一个房间去实实在在地做事儿，去跟亨德里克进行那种愚蠢的谈话。什么都没发生，或者说什么都不可能叫它发生。因为我们处于赤道无风带。我捻弄着拇指显得十分焦躁。如果天下雨就好了！如果草原遭到雷击燃起大火就好了！如果那些孑遗的大型爬行动物能脱去黏泥从水坝底部钻出来就

① 西俗的临终仪式，人死后把硬币摆在死者眼上并合拢下颌。

好了！如果那些衣不遮体的人们骑着矮种马从山上倾巢而出把我们统统杀光就好了！我必须做些什么，把我们自己从所有这生存的乏味状态中拯救出来。为什么亨德里克不把切面包的刀子扎到那个毁了他人生欢愉的男人的胸口上呢？为什么克莱恩-安娜不从她锁闭的洞穴里出来？那洞穴在什么地方？为什么她不跪在丈夫面前乞求原谅？为什么她没有挨揍，没有扇着自己的嘴巴请求与丈夫和好？为什么她没有蹲在情人的床头哭泣？为什么亨德里克如此畏缩？为什么他不在我身边周旋，露出暧昧的微笑，暗示替我保守秘密的要价，而是不知疲倦地在厨房里忙来忙去？为什么我父亲自己没有怒气冲冲地诅咒我们？为什么到头来不仅是我自己安安稳稳地活了下来，而且其他人也都好好地活在农庄里，而农庄本身也好好地存在着，一草一木、一砖一石都是如此？一次临睡前我对自己这样说，这是一个谎言。每天晚上换上白色睡衣，倒头睡下时把长茧的脚趾指向星星，我就这样说。然而，这不可能是真的。我怎么能睡得着觉呢？如果有一刻我对这世界失去掌控，那就可能四分五裂了：亨德里克和他羞涩的新娘将化作彼此怀抱中的尘埃，坠落在地上，蟋蟀将不再嚁嚁而鸣，这座宅院将分解成暗淡而抽象的线条和角度，映衬着暗淡的天空，我父亲像一朵黑色的云漂浮其间，然后被吸吮进我的脑窝里，像一头咆哮的熊在那儿撞墙。所有这些能够存留下来的都将是我——躺在那儿，为了那个致命的时刻，在所有的一切都消失之前，躺在一张

搁在无形的地面上的无形的床上，摆着睡觉的姿态。我拼凑出所有的一切是为了把我拼凑出来。我现在不能停止。

|138| 但我还有梦。我睡不着觉却有梦：怎么能做到这一点我自己也不知道。有一个梦是关于灌木丛的。太阳已经落下了，月亮是暗淡的，星星发出那么微弱的光亮，以至于伸手不见五指，那灌木丛在我梦里发出超自然的光芒。我站在灌木丛前边望着它，这树丛也透过深沉的夜色望着我。这工夫我睡去了。我打着呵欠躺倒便睡，沉于睡眠之中，最后的星辰在我头顶的天空升起来了。而这灌木丛，独存于天地之间，只是守望着我这熟睡的人，因而我知道它在何处，它继续向我投射它的光芒。

这就是我那个闪烁明亮的灌木丛的梦。我敢肯定这里面有着某种阐释的机杼，据此看来，我的灌木丛之梦其实就是关于我父亲的梦。可是谁能说出关于我父亲的梦是什么意思？

|139| “我得给驴子套上鞍子是吗，小姐？”

“不，我们再等等看吧，我们现在就搬动老板的话，可能会让他更受不了。”

|140| 那女孩在缝纫间里。她肯定整夜躲在那儿，缩在一个角落里，一直听着卧室传出的呻吟和外面沙石地上的脚步

声，最后倒在地板上的布料堆里睡着了，就像一只猫。我拿定主意要找到她：一个在这房子里长大的人不可能辨察不出空气中的细微差别。

“好啦，现在这场闹剧和游戏都该结束了！你的衣服在哪儿？把我的被单拿开，拜托，你穿上你自己的衣服。好啦，快点，你现在想要干什么？你想跟你的丈夫说什么？昨晚上的事儿你打算怎么对他说？快点，说话呀，你怎么去跟你丈夫说？你来我们家以后都干了些什么？你这荡妇！你这脏货！瞧瞧你惹出的这场乱子吧！都是你惹的祸！所有这乱七八糟的事儿都是你捅的娄子！可有一件事我得告诉你，你今天就得离开这儿，你和亨德里克，我得让你们走人！不许哭，哭也太晚了，你本该昨儿哭的，今儿抹眼泪哭就帮不上你了！你的衣服在哪儿？穿上衣服，别光着身子站在我面前，穿上衣服滚出去，我不想再看见你！我得去把亨德里克叫来把你带走。”

“求求你了，小姐，我的衣服不见了。”

“别对我撒谎，你的衣服在你的房间里！”

“是，小姐，求求你，小姐，他会打我的。”

这样一来，我把自己小心眼的怨恨一股脑儿地朝这女孩发泄过去，内心满是愤愤不平和自以为是的正义感，这当儿我有幸成了天下女人中的一分子，成了乡间悍妇中的一员。这事情本身意味着，人需要的不是教训，而是卑微的同类环伺身边，冲着他们发泄一通他们不回嘴就行。我是一个性格乖戾的人，只

因为环绕着我的空间无边无际，历史的前与后似乎都已经退缩，这证明了那些低眉垂眼的面孔真是能量无限。我每一次出拳都打空了。除了没边没际地、索然无味地向着万物的边界扩展，我还能做什么呢？什么都逃不出我的摧毁是不是很奇怪啊？那最卑微的草原之花似乎生来就是被作践的，我难道真的期望能有一丛灌木来阻遏我精神上的征服？可怜的亨德里克，可怜的安娜，他们能有什么机会？

|141| “亨德里克！仔细听好了。安娜在家里。她对所发生的一切都感到非常难过。她说这样的事情不会再发生了。她请求你宽恕。我想知道的是：如果我不把她打发走的话，以后是不是还会有麻烦？因为，亨德里克，我现在告诉你，如果你想找麻烦的话，我就干脆让你们两个都走人，你们今天就滚蛋。我乐得自己清静。你和安娜之间有什么纠葛不关我的事。但如果她来跟我说你对她动粗的话，你就给我留点神吧！

“安娜！快到这儿来！快点，赶快呀，他不会对你怎么样的！”

那孩子慢腾腾地挪了出来。她穿着自己的衣服，那件拖到膝盖的棕色连衣裙，那蓝色开襟羊毛衫，还有那鲜红的披肩。她站在亨德里克面前有些扭捏作态，大脚趾扎在沙砾里。她脸上泪痕斑斑。她哧哧地抽着鼻子，哧啦哧啦地。

亨德里克说话了。

“小姐不必太操心，小姐管得太多了。”

他朝克莱恩-安娜走近一步。他声音里带着一种我以前不曾耳闻的怒气。安娜溜到我身后，用袖子擦着鼻子。这是一个美好的早晨，而我被拖进一场混战之中。“你！我要杀了你！”亨德里克说。安娜拽住我后肩上的衣服。我晃着身子想摆脱。亨德里克朝她诅咒着，话里的意思我只能猜出个大概，我以前从未听过这种语言，真是太奇怪了。“行啦！”我尖吼道。他不理我，仍是朝着安娜扑去。她脚跟一转就跑了；他追着她。她身子灵活又光着脚；他穿着鞋，心里又窝着一肚子火。她尖叫着脚不停步地左右挪闪试图甩开他。这工夫，我站在离学校校舍一百码的大路中央，她突然倒在地上，身子蜷缩成一团。亨德里克跑上去便是一阵拳打脚踢；她绝望地哀号着。我撩起裙摆向他们跑去。这无疑是干上了，毫不含糊地干上了。我不能否认在我的担忧中掺杂着某种幸灾乐祸的成分。

|142| 亨德里克用他的软底鞋有节奏地踢着她。他没有抬头看我，脸上湿漉漉的全是汗水，他在忙活自己的事儿。如果他手里有一根棍子，他也会使唤上的，但天底下这块地方没有这许多棍子，他妻子还算走运。

我用力扯着他的背心。“放开她！”我说。他似乎料到我会来拽他，他一把握住我的手腕，然后转过身麻利地攥住另一只。有一刻他和我脸对着脸站在一起，他攥着我的手腕擎在胸前。

我嗅到了他的汗水，没有难闻的味儿。“快放开！”我说，“放开我！”

接下来是一连串的动作，慌乱之中我没法辨识是怎么回事儿，虽然过后我冷静地回想起来应该能够理出头绪，我敢肯定。我前后摇晃着：踉踉跄跄的脚步好像跟身体脱节了，脑袋里在抽搐，我失去了平衡，却还没有倒下。我知道自己看上去怪模怪样的。真是幸运，生活在这乌有之乡的深处，谁也不需要在谁面前装门面，甚至不必（现在出现了这场景）在佣仆面前装。我一点都不生气，虽然我的牙齿在咯咯打战：还有许多事儿比六神无主地站在这儿更糟，还有许多事儿比如此瑟瑟发抖更糟。我在这男人身上没有感受到任何恶意，他的怒气是可宽恕的，不知为什么他的眼睛闭着，我看见是闭着的。

我腿一软朝后仰去，亨德里克放开了我，他从我这儿转过身去追那女孩了，女孩已跑走了。我背着地狠狠摔了下去，手掌蹭在沙石地上，裙子扬了起来，我头晕眼花却满心欢喜，还将会有更多的欢喜，也许我这么多年来的耽误只是因为我没人可以一起玩。血嘭地冲上耳朵。我闭上眼睛：片刻之际，我就是我自己了。

|143| 亨德里克跑得没影了。我拍打着衣服，灰尘扬起一层雾。我裙子口袋完全给撕掉了，钥匙圈也不见了，那上边串着所有库房、配餐室、餐室橱柜的钥匙。我四处摸索着直到找

着了那玩意儿，又拢了拢头发，随即朝着通向校舍那边的大路去追赶亨德里克。真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可是却不像刚才那么兴奋了，那股冲动劲儿已经没有了，我自己也搞不清楚为什么要跟在他们身后追逐，也许应该让他们自己以平和的方式去解决彼此之间的恩怨。但我不想落单，我不想陷入百无聊赖的状态。

|144| 亨德里克手膝并用地趴在那女孩身上，女孩躺在一张带脚轮的矮床上，他似乎要用牙齿咬断她的喉咙。她挺起膝盖想把他顶下来；她的背后的裙子向上滑过了臀部。“别这样。”她哀求他，而我全听见了，于是突然在校舍门口停下来，瞬即映入眼帘的便是她的大腿和他的面颊，随后，当我两眼适应了室内的昏暗时，所有的一切赫然在目——“别这样，别在这儿，她会看见我们的！”

两颗脑袋一同转向门口的身影。“天哪！”她叫喊着。两条腿落下了，她揪住裙子往下扯，把脸转向墙面。亨德里克跪在那儿朝我直起上身，直挺挺地冲我咧嘴而笑。他两腿中间那个毫无掩蔽的东西想来就是那话儿了，可似乎大得不成样子(要么是我弄错了)。他说：“小姐反正也看见了。”

|145| 我推开病房的门，差点被一股恶臭熏倒。安宁的房间里洒满阳光，可四下全是搅成一团的嗡嗡声。几百只苍蝇在

里面飞来飞去,普通的家蝇和个头更大的野外绿尾蝇,它们短促刺耳的声音混合在一片如此和谐的嗡嗡嘤嘤之中,房间里像是回响着层次丰富的复调音乐。

我父亲瞥见了我。他唇间翕动着什么词儿我听不清楚。我不情愿地站在门口。我本不该回来的。这儿的每一道门后面都会带来新的惊骇。

那词儿又重复了一遍。我踮起脚尖走向床边。苍蝇从我面前掠过,把那片嗡嗡嘤嘤的声调抬上去了。一只苍蝇长时间地叮在他鼻梁上,抹着自己的脸。我挥手赶开它。我本该专门来对付这事儿。嗡嗡嗡嗡,经久不息。

水,他在说这词儿。我点点头。

我撩起被单看了看。他躺在已经凝结的血泊和屎尿之中。我把被单塞回他腋窝底下。

“知道了,爹爹。”我说。

|146| 我将大口杯凑到他唇边,他吱吱有声地啜饮着。

“再来点。”他嘶声说。

“慢点喝。”我对他说。

“还要。”

他又喝了一些水,攥紧我的胳膊,似乎在等着什么,听着远处的什么声音。我挥走苍蝇。他开始低声哼哼起来,声音越来越响,整个身体都变得有些僵硬。我该做点什么来减轻他的痛

楚。他身体压在我胳膊上几乎要把我压倒了。我弯下身子，蜷缩在床边，只怕坐在床上渗出的粪便上。那股恶臭越来越刺鼻。

“可怜的爹爹。”我叹息道，把一只手搁在他前额上。他在发热。

被单下面有一股流淌的热流。他喘息着吐出一口气。我受不了这个，把那些手指一个一个地从我胳膊上掰下来，但是它们又一个一个地攀了上去。毫无疑问，他一点力气都没有了。我使劲甩着胳膊站了起来。他眼睛张开了。“医生很快就要来了。”我告诉他。这床垫肯定洗不干净了，到时候得把它烧了。我得关上窗子，窗帘也得拉上。午后的燠热和这儿的臭味混在一起使得任何人都无法忍受。这儿的苍蝇也让我无法忍受。

|147| 那些苍蝇，该是沉浸在喜不自禁的欢乐之中，只听那动静就知道是在交欢。对它们来说，似乎没有什么比这更美妙的了。它们兜了几英里路，放弃了食草动物粗劣的粪便，像离弦之箭一般飞赴这个血污的盛宴。它们为什么不歌唱？也许我以为它们在使性闹气的声音正是昆虫的狂喜之声。也许它们从摇篮到坟墓的生命，可以说就是一路狂奔的喜悦，而我对此却一直有着错误的认识。也许这些动物的生命也是一路欣喜若狂之途只会中断在一个时刻，而它们完全知道这一点——

那把刀子已经发现了它们的秘密，它们再也看不见灿烂的阳光，太阳瞬息之间便在它们面前变黑了。也许亨德里克和克莱恩-安娜的生命也是一场狂欢，即使不是一场轰轰烈烈的狂欢，至少也是眼里随时流露出喜悦的潺潺溪流（这溪流我看不见），只是昨晚和今天早上被阻断而已。也许狂欢其实并不稀缺。如果我少唠叨一些，更多地诉诸自己的感觉能力，我会更懂得什么是狂欢。可是从另一方面来看，如果我不再说话，我会陷入惊慌，失去我对世界最熟谙的掌控方式。想到这一点，我面对眼前的蝇群真不知该做什么选择。

|148| 苍蝇一个接一个在我的苍蝇拍下坠落，有些拍成了黏糊糊的一团，有些缩着腿灵活地躲闪开去，有些背部着地愤愤地打着旋儿，直到我突然再给它们慈悲的一击[1]。那些幸存的家伙还在屋里转圈飞来飞去，等我打累了歇手。可我得把房间弄干净，我会不知疲倦地打下去。如果我不管这房间，只是锁上门，用破布把缝隙塞住，我会发现接下来另一个房间又是弃之不顾了，然后再是别的房间，直到整个宅子差不多被废弃。创建这宅子的人等于也被背叛了，屋顶下陷，百叶窗噼里啪啦，房梁开裂，木结构朽坏，老鼠在此聚会，只剩下最后一个房间完好地保存着，一个单人房间和一个黑暗的过道。我白天晚上都在那儿徘徊，轻轻叩击着墙面，试着回忆过去岁月的各种各样

① 慈悲的一击（coup de grâce），原文为法语，指为解除对方最后的痛苦而出手。

的房间，客房，餐室，配餐室——那里面各种各样的果酱默默地忍受着时光之旅，它们用蜡烛封存着，因为复苏的日子永远不会再来了；然后我带着睡意的眩晕从回忆中淡出，即便成了不知冷暖的疯老婆子，也能从旧日的空气中获得养料，从尘埃的微粒中从蜘蛛的网丝中从跳蚤的虫卵中汲取养分。我该睡觉了，在最后那个房间里，我自己的房间——床对着墙，对着镜子和角落里的桌子，我在那儿手托着下颏，想着老疯婆子的念头，我会在那儿死去，坐在那儿，烂掉，那儿苍蝇吮吸着我，日复一日，日复一日，更不用说老鼠和蚂蚁了，直到我完全变成一具白骨架子，除此没有更多的东西能留给这世界。这具白骨也许会被安静地留下，蜘蛛在我眼眶里结网捕捉那些陷落者做美餐。

| 149 |　这里肯定是插进了某一天。在我父亲无可挽救地缠绵病榻期间肯定有一处空白，那期间亨德里克和克莱恩-安娜总算安耽下来，此后他们回到了以前的状态，或者说，即便不像以前一样，也变得更聪明更可怜兮兮而让我无所觉察。我肯定是在这一天里做了某些事情。也许我睡了一天。也许灭了所有的苍蝇，我拿了一块湿海绵给我父亲的额头降温，一直守到忍受不了那股恶臭。也许我走出去站在过道里等他喊人，然后就倒地睡着了，梦见了雨水和草原上盛开的花朵，白色、紫罗兰色和橘黄色的，它们在风中荡漾，直到暮色降临，我才醒来，爬起来去喂鸡。也许，那会儿我心情忧郁地端着鸡食盆，站在那

儿聆听树叶被夜风吹得飒飒作响，望着蝙蝠翅膀在落日余晖中闪动，心中掠过一阵沮丧的思绪——那些面对难以消受的美景良辰打发时光的人们也明知自己难免一死。也许我当时就祈祷了，我不是第一次这样做祷告，我希望在平静中死去，不要抱怨自己归于尘土，只是期盼着生命像一朵花或是蠕虫肚子上最不起眼的一个斑点，我不知道。我想，诸如此类的一个日子可能就介于这期间，而我就是这样度过那一天的，无助地面对我父亲的痛苦，很想抽身而去，小憩片刻，在傍晚的阴凉的院子里举步蹀躞，思量着当我们都不在的时候事情会怎样。纵然如此，可是，我本来也可以用另一种方式度过那一天，我不能忽视这一点。我也许会试着帮他挪动床位却不成功，他太重，我太瘦小。这也许可以说明为什么他死的时候那么可怕地垂挂在床边的缘故，他脸上发紫，眼球外凸，舌头拖了出来。也许我想把他挪出那个腌臜窝儿。也许我想把他转移到另一个房间。也许，我气馁了，恶心死了，我放弃了他。也许我把他的脑袋抱在胳膊里抽泣着，说："爹爹，帮帮我，我自己一个人做不来。"也许当时我们都越来越清楚他不可能对我有什么帮助，他一点力气都没有，他得对付自己体内所有的痛苦，也许当时我这样说："爹爹，原谅我，我不是故意的，我爱你，所以才这么做。"

|150| 但是，说实在的，我对这种种猜测都抱有警觉之心。我推测的那一天实在无迹可寻，我看它并不存在；再说，即便是

那样的话，我竟然不知道那一天是怎么度过的。看来我的存在越来越显出时有时无的特点。整整几个小时，整整几个下午都会去向不明。在缓慢的岁月流逝中，我似乎是急不可耐地成熟起来。我曾经对自己一天到晚的冥思状态感到非常满意，可是现在，经过这么一个狂欢性的事变，我对此已是相当着迷。我像那种寄宿学校的女生似的，坐在那儿用手指甲轻叩家具，听着时钟滴答滴答的声音，等着接下来要发生的事儿。一旦我回到时间之中就像鱼儿扎入水里，靠它呼吸，靠它吃喝，靠它维持生命。现在我消灭了时间，时间也消灭了我。乡村的生活方式！我多么渴望乡村的生活。

|151|　我坐在厨房餐桌旁，等着咖啡凉下来。亨德里克和克莱恩-安娜站在那儿看着我。他们说等我吩咐去做什么，可我没法给他们派活儿。因为没人吃饭，厨房里也没有什么事儿可做。农庄里要干的事儿亨德里克比我清楚得多。他一定不能让豺狗和野猫侵扰羊群。他一定会消灭扁虱和丽蝇的蛆。他一定会帮母羊喂养小羊羔。他一定会让园子欣欣向荣不遭病虫侵害。所以，这会儿的真实情况并不是亨德里克和克莱恩-安娜在等待我的安排：他们是在等着看我下一步怎么办。

|152|　我坐在厨房餐桌旁，等着咖啡凉下来。亨德里克和克莱恩-安娜站在一边。

“那气味闻起来挺不好。”亨德里克说。

“是啊，我们得点火烧掉。”我回答。

我很感激的是，在这困难的时刻，有这可信赖的帮手。亨德里克与我目光相接。我们在彼此的眼睛里看出了同样的意思。我笑了笑，他也笑了笑，这突如其来的毫不含糊的笑容显露出他带污渍的牙齿和粉红的牙床。

|153| 亨德里克向我解释怎样从墙上把整个窗框取出来。他向我解释，首先怎样从四周把裹住窗框的灰泥一片片撬下来。他向我示意怎样用钢锯把螺栓锯断。他锯断窗框插入墙体的四根螺栓，我们脚边落了一堆灰尘和铁屑。他用力拔出窗框，窗扇还都连在那上面，他把它搁到一边。他向我解释砌第一层砖之前需把窗台按水平线抹平。他砌了十八层砖头，并在外面抹上了灰浆。我帮他洗泥铲和灰浆桶。我用醋把嵌入他指甲缝里的石灰擦洗干净。整个夜晚和整个白天，我们都在等着灰浆干透。安娜给我们端来咖啡。我们把新抹上灰浆的地方刷白。我们把窗框烧掉。窗玻璃在火焰中噼噼啪啪地炸了开来。我们用脚后跟把碎玻璃踩成碎碴。

|154| 亨德里克和我爬上楼梯进了阁楼。挨得紧紧的，他告诉我怎样用焦油刷地板，把木地板的接缝处填平。他刷地板时我照管着焦油桶底下的火。终于，我们手膝并用倒着爬出了

阁楼。

|155| 亨德里克卸下门把手，告诉我怎样用布料填嵌门缝，用一把钝凿子往里顶。他砌了十六层砖头封上门。我搅拌泥灰，洗工具，擦洗他的手指甲。我们把旧的墙纸剥掉，在过道里重新糊了一层我在阁楼上找到的墙纸。原先门框的地方鼓起来了，但我们没去理会。

|156| 亨德里克告诉我怎么用锯子锯开砖头和灰浆。我们用那把挂在马厩里的粗齿锯。锯齿一点不会钝。我们锯穿了卧室与其他屋子连着的那堵墙。我们的胳膊疲惫不堪，可我们还是不停地锯。我学着握紧锯子之前朝手心里啐一口唾沫。劳动把我们联系在一起。劳动不再只是亨德里克分内之事。我与他旗鼓相当，虽说我还弱一些。克莱恩-安娜爬上梯子给我们送来咖啡、面包和果酱。我们在房屋底下爬行，锯穿了地基。我们真诚的汗水流淌在一起，怀着隐秘的激情。我们就像两只白蚁。锲而不舍在于我们坚定不移。我们从屋顶锯到地面。我们把卧室铲开。它慢慢升向天际，就像一艘船昂首驶向黑暗中的星辰。驶入黑夜，漂浮在空间，摇摇晃晃，因为它没有龙骨。我们站在尘土和老鼠屎中，地平线上尚未送来太阳的光芒，我们翘首以待。

|157| 我们把尸体弄出来，搬到浴室里，亨德里克夹着肩膀，我抱着腿。我们把他的睡衣脱下，解开绷带。我们让尸体坐在浴缸里，拎来一桶一桶水冲洗。水变脏了，粪便一节一节地漂到水面上。两条胳膊搭在浴缸边上，嘴巴咧着，眼睛半睁。浸泡了半小时之后，我们清洗污物结块的身后。我们用绷带把下颌缚住，再把眼睛缝上。

|158| 在房子后面的小山坡上，亨德里克堆起了树枝点上火。我们把睡衣、绷带、被单和床垫都扔进火里。它们整个下午都在闷烧，空气中充斥着纤维和羽毛燃烧的气味。

|159| 我把死苍蝇都扫了出来，用沙粒和肥皂水擦洗褐色地板上那些血迹，地板上磨去了一块颜色。

|160| 我们把大床抬到马厩里，我们三人一起动手，把它吊到屋椽上，一次吊一只角，贴着椽梁用绳子拴紧，以备万一哪天还用得上。

|161| 我们从阁楼上搬下一只空的大木柜(那是当年的陪嫁物)，把死者的遗物搁进去，星期天的礼服，黑靴子，浆过的衬衫，结婚戒指，银版相片，日记，分类账册，一捆捆扎着红丝带的信件。我大声念了其中一封信给亨德里克听:"这些天我是多

么想你……”亨德里克顺着我手指滑动看着那些字。他仔细辨认照片上这一家子，在一大堆兄弟姐妹和同父异母兄弟姐妹中毫不费力地认出了我，那些兄弟姐妹和同父异母兄弟姐妹或是死于各种传染病，或是进城去寻找发财机会了，一去从此再无音讯。这些照片中的我，都紧抿着嘴唇，显得阴沉粗鲁，可亨德里克并不在意这个。我们弄完这些，把所有的字纸包起来，锁上柜子抬到阁楼上，等哪天有空再去整理。

|162| 我们取下绿色窗帘塞进抽屉里，用我们在阁楼上偶尔发现的色彩明丽的花布做新窗帘。亨德里克坐在那儿看着我两脚忙活着踩缝纫机，我灵巧的手指顺着针脚推移。我们把新窗帘挂上，房间变得更阴凉却更明亮。我们对自己的工作露出由衷的笑容。克莱恩-安娜送来了咖啡。

|163| 亨德里克和克莱恩-安娜站在那儿等我吩咐事儿。我晃着咖啡杯里的咖啡渣。这将是困难的一天，我告诉他们，等待的就是这一天。这些话勉强地从我嘴里吐出，一字一顿地落下，就像一颗颗硬邦邦的石子。亨德里克和克莱恩-安娜耐心地等着。北边聚起了乌云。我告诉他们，也许马上就要下雨了，也许过不了几天草原上就会冒出新绿，枯萎的树枝就要抽芽了，那些蝗虫，蛰伏了一冬，现在要从泥土里拱出来忙忙碌碌地寻觅食物，就要被大群鸟儿盯上了。我们事事都要留神，我

告诉他们,复苏的昆虫将在雨季和草原开花时节全体出动。我提到了虫灾。那些鸟类是我们的朋友,我告诉他们,那些鸟类和黄蜂(黄蜂也捕食蝗虫)大有助益。亨德里克听着我说话,帽子拿在手上,没有看我的眼睛,只盯着我的嘴唇,我必须用力撇动嘴唇以使每一个音节都清晰地表达出来。嘴皮子终于累了,我向他解释,它们得歇一歇了,从它们来到世上就一直在发音,已是疲惫不堪,自从向它们训示了某种规则,它们就不能只是简单地啊啊啊啊的那么嚷嚷,其实说真的,对它们来说这就够好的了,足够表达它想要表达的任何意思,要不它们就抿紧自己,按我的意思干脆缄口不言,我答应它们,总有一天让它们退休。遵从那语言规则已经把我折腾坏了,我想说的是,那规则不仅贯穿于词汇的使用,甚至词与词之间的停顿也颇费琢磨,我一发音说话便是语音争斗,b 和 d 较上劲儿了,m 和 n 在互相掣肘,以此类推,还有其他一些场合,我实在太疲惫了,不想向你们一一陈述,虽说我觉得你们也都明白,那样说我倒不能肯定,因为你们甚至连字母表都不懂。那规则卡住了我的喉咙,不管我说还是不说,它都在干扰我的喉部,它一只手拨弄着舌头,另一只手操纵着嘴唇。听好了,我怎么能说不是那些规则的眼睛在我眼睛后面监视着,怎么能说不是那些规则的意识控制着我的脑壳,仅留出还能管用的脑筋道出这些令人生疑的言辞(倘若我真的说了),还又看破了它们的谬处?我怎么能说那些规则不是在我的躯壳里根深蒂固地扎下了,怎么能说它的

手脚不是随我一同举手投足，怎么能说它的性器官不是在我的洞洞里萎缩了呢？或者说，当我有机会朗朗出声地说话时，怎么能说那规则的唇和齿不是在它们的躯壳里咬啮着，直到它突然出现在你们面前，那规则再次得意扬扬地咧嘴大笑，它柔软的肌肤在空气中变硬，而我就像蜕下的皱巴巴的皮囊，被扔到了地上？

|164| 昏暗的过道里，我们就在那扇门前，我所能回忆起的情形是，那门一直都锁着。你把什么东西锁在这房间里？我曾这样问过父亲。那里面什么都没有，他这样回答，那是堆放杂物的房间，没什么东西，只是一些破家具，再说，钥匙也找不到了。现在，我要亨德里克打开这道门。他用凿子把锁撬松。然后用四磅的锤子砸门，砸得门框开裂，锁簧松脱。地板上扬起一道细细的尘雾。砖缝里那股陈腐的气息飘散开来。克莱恩-安娜拿来一盏油灯。在远处的一个角落里，我们看见整整齐齐叠放着十二把藤椅。我们看见一只大衣橱，一张窄床，一个带有水罐和面盆的盥洗架。床铺得整整齐齐。我拍了拍，灰色的枕头和被单上扬起了灰尘。到处都结着蜘蛛网。他们没给这屋子开个窗子，我对亨德里克说。

|165| 大衣橱上了锁。亨德里克拿刀子撬开锁头。里面挂满了衣服，那是我曾喜欢穿的旧时贵族风格的服装，我拎出一

条裙子，白色的，长袖高领，我拿着裙子在克莱恩-安娜身上比试着。她把油灯搁在地板上，往身上捋平裙子。我帮她脱下衣服。我把她脱下的旧衣服叠起来放到床上。她垂下眼帘。灯光映出她古铜色的侧面和乳房，这时我发现自己又说不出话了。我把裙子往她头上套下去，在她背后扣上纽扣，这时我的心跳加快了。她没穿内衣。

|166| 虽然鞋子对她来说太紧了，克莱恩-安娜还是执意要了一双。我套上一双鞋，没有扣上鞋襻。她站起来摇摇晃晃地走着。她领着我们走出这个惊喜之屋来到游廊上。太阳正在落下去，天空彩云飞扬，橘色、红色和紫色的霞光争奇斗艳。克莱恩-安娜在游廊上来来回回地踩着新鞋想把它走顺。如果我们能把晚霞当饭吃就好了，我敢说，我们都能撑得很饱。我和亨德里克并排站在一起，四下观望。亨德里克抛开了他原来的拘谨。他的胳膊轻抚着我的腰侧。我没有躲闪。我自然而然想要对他悄声说几句温柔动情的话，说几句取笑安娜的话，这样我就得转身朝向他，而他得弯下身子对着我。就在这短短的一瞬，我发现自己置身于他私人空间的空气袋里。当他像现在这样站着不动时，这处私人空间充满了他自己的呼吸和他身上的气息，我发现自己吸入了一次，两次，我一开口说我要说的话，就会吸进这空气，亨德里克特有的空气，我第一次发现自己的鼻孔能够接纳这气息，嗅出这有如麝香的气味，这汗水的气

味，这曾使我讨厌的烟草味儿。这气息，毕竟是人们在乡野辛苦劳作的气息，是烈日下汗水的气息，属于那些为挣得口粮而辛勤耕作或是用自己双手烧烤猎物的人们。也许，我告诉自己，如果我改变一下自己的话，我身上也会有这样的气息。我为自己身上寡淡的气息而脸红，这是一个闲置的女人的气息，带着歇斯底里的刺鼻味儿，像洋葱，像尿臊。他怎么会愿意把鼻子伸到我的胳肢窝下，就像我把鼻子往他那儿伸呢！

|167| 克莱恩-安娜走到游廊那一头转过身朝我们笑笑。我没看出丝毫嫉妒之意。她知道自己把亨德里克紧紧地攥在手里。他们是同床共眠的丈夫和妻子。他们有婚姻的秘密。在温暖的黑暗中，他们躺在彼此的怀抱里谈论着我。亨德里克会说起一些逗乐的事儿，安娜则会咯咯地笑个不停。他会跟她扯到我孤独的生活，我寂寞的徘徊，还有那些我以为没人看见时做的事情，我自言自语的说话，我两条胳膊古怪的抽搐。他滑稽地模仿我废话连篇的东拉西扯。而且，他会跟她说起我很怕他，我隔着大老远朝他骂骂咧咧，可他却能嗅出我身上飘过去害怕的气息。他告诉她我在床上自慰的事儿。他告诉她我夜里怎样在屋子里走来走去。他告诉她我需要一个男人，我需要让人压住，被改造成一个女人。我是一个孩子，他告诉她，虽说我年纪不小了，我是一个老小孩，一个灌满了发馊的浆汁的不祥的老小孩。应该让什么人来把我变成一个女人，他告诉

她，应该有什么人来把我的老浆汁放出去。我该是做这事儿的人吗？他问她，哪天夜里从窗子爬进去躺到她身边，把她变成女人，然后天亮前溜走？你觉得她愿意我这么做吗？她会装作是在做梦就顺水推舟做下去吗？还是得使点蛮力才行？我能用我的办法在那两个骨瘦如柴的膝盖之间劈开一条路吗？她会昏了头尖叫起来吗？我得把她的嘴巴捂上吗？她该不会又紧又干就像皮革似的弄到最后也没有一点意思吧？我非得用点力气才能插进那个干巴巴的洞洞里最后弄得骨髓都要给挤出来吗？或许说到底，她可能还挺娇嫩，就像女人似的娇嫩，像你这儿一样娇嫩？安娜在黑暗中喘着大气，黏着她的男人。

|168| 克莱恩-安娜走到游廊那一头转过身朝我们笑笑。她毫无挂虑，她知道所有我渴望已久的心思，她才不在意。我想跟她挽着胳膊，穿上我最鲜亮的衣服，星期六晚上一起去散步，说着悄悄话，像一个女孩子那样咯咯地嬉笑，向那些乡村求爱者显摆我自己。我想从她那儿听到一些话，在一个安静的角落里，接触生活中的大秘密，怎样变得更美丽，怎样赢得一个丈夫，怎样取悦男人。我想成为她的小姐妹，我在生活中会有一个迟来的开端，以往的岁月里我就像是处于睡眠状态，我仍然是一个无知的孩子。我想跟她同床睡觉。当她半夜里踮着脚尖进来时看着她脱衣服，整夜搂着她的背睡觉。

|169| “今晚我一个人睡不着，”我对他们说，“你俩今晚得睡在这儿。”

这话毫无准备地冲口而出。我自感欣喜。这必定是别人说话的方式，发自人家内心。

“快答应呀，这儿又没什么好怕的，我保证这儿没有鬼。”

他俩面面相觑，掂量着我这话里的意思，薄暮之中我没法看清他们彼此眼神里传递着什么信息。亨德里克从我身边离去，我脱离了他温暖的空气袋子。他内心深处有感觉吗？

“不，小姐，”他嗫嚅道，“我觉得我们最好还是现在就回家。”

我一硬他就会软下去。

“不行——我要你们睡在这儿。就一个晚上。不然，这房子里就剩下我一个人了。我们可以在厨房里摆上床铺上垫子，那会挺舒服的。来吧，安娜，来帮我一下。”

|170| 亨德里克和安娜站在他们的床边等我回卧室。

“记住睡觉前把灯吹灭，”我说，“还有，安娜，拜托你留心看一下，让火一直留到明天早上。晚安，亨德里克，晚安，安娜。”

“晚安，小姐。”

|171| 等他们睡安稳了，我折回来站在关紧的门外听着动静。我光着脚：万一让那些暗中爬行的蝎子咬着他们就发现

了。我什么都没听见，没有翻身动弹，没有悄悄私语。如果说我屏着呼吸，那么他们也在那儿屏息敛气。我怎么能指望骗过他们？这些乡下人凭着脚掌和指尖就能能辨出一英里开外的脚步声。

|172| 我躺在床上等着。时钟滴答滴答地走着，时间在流逝，没有人进来。我睡着了，没有做梦。太阳升起了。我醒来穿好衣服。厨房里没有人。床单折叠好了，炉火点上了。

|173| 我在尘土飞扬的路上疾步穿行，走过三棵相思树，从一片耕地的角上转过去，走向墓园。一道低矮的白漆栏杆把墓园分成两半，那一半被出让这片土地的世胄之家占了，现在他们长眠在页岩下面，墓碑上镌有涡饰文字。这另一半就显得比较拥挤，密密麻麻地排列着牧羊人、女仆和他们子女的坟头。我在那些墓碑间穿行，直至找到一处我做过记号的墓地，这处墓地曾埋过人后来又迁走了，我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儿，对于那个墓主，我丝毫不觉得有所歉疚。风刻日蚀的花岗岩石碑旁就是墓穴入口，要拐个角度才能进去。这死者棺床上有一只豪猪，也许至今繁衍过好几代了，它在里面挖出一个洞当做它的家，在里面睡觉，生儿育女。

|174| 在农舍的阴凉里，亨德里克和他年轻的妻子坐在长

凳上。这是星期天。

“亨德里克，拿上鹤嘴锄和铁锹跟我到墓园去，拜托。安娜，你最好还是留在这儿。”

|175| 亨德里克自己没法搬动墓地的花岗石。这是四个人的活儿，他说。他在墓碑周围楔入三道深缝，但石头还是纹丝不动。

“把石碑整个一圈都挖松。把洞口弄宽些，宽度要达到石碑的长度。”

“小姐，这是豪猪的洞，里面什么也没有。”

“照我说的做，亨德里克。”

亨德里克奋力干活时我在旁边围着他转悠。这墓穴尽是碎石和泥土，地层已开裂，不难挖开，由此可以解释豪猪为什么选择在这里做窝，为什么选择了这片苜蓿地。

亨德里克一旦挖宽了入口通道，我们就看见里面了。像我预料的那样，这洞穴，是一个相当大的拱形墓室，看不到那一头。虽然我俯卧在地面上，遮着眼睛，可光线还是太亮，我看不见里面的后墙。

“这个洞有多深，亨德里克？铁锹伸过去看看。我不想碰到棺材。”

“没事，小姐，这洞挺大的，就是不够深，豪猪的地洞挖不深，它们有这么大一个窝住着就行了，够住的了。”

“能不能搁进一个人去，亨德里克——这地洞能不能搁下一个人?”

“是的，小姐，塞进一个人还挺宽松的。”

“去确定一下，让我瞧瞧怎么把一个人搁进去。”

“我？小姐，我？我还不到进坟墓的时候哪！”他大笑着站在那儿不挪步，把脑袋上的帽子朝后一推。

|176| 我把裙子束在膝盖上，往下踩着步子进了洞里。我背部着地隐没在黑暗之中。亨德里克拄着铁锹在那儿瞅着。

我整个身子都进去了。我试着展开身子却伸不直腿。

我在阴凉的地底下蜷起身子，从亮处背过身子。头发里全是脏东西。我闭上眼睛细细地体味黑暗。我从心里细察一番，发现没有理由离去。我不妨把这儿当做自己的第二个家。我可以让亨德里克给我送食物。也许不需要太多。晚上，我可以把腿伸直。也许到时候我甚至会学着向月亮嗥叫，在沉睡的农庄四周逛来逛去寻找残羹剩饭。我发现没有理由让我再睁开眼睛。

“是啊。”我对亨德里克说。我声音粗重，说话时脑子里发出隆隆的回声。“够大的了，帮我出来。”他弯下身子，瞅着他女主人的嘴巴在洞口背光处翕动。

|177| 尸体躺在浴室地板上，已经被缝进了灰色帆布里。

我听说水手们做这事儿会在鼻孔处留下最后的针脚，以防万一，但我不能让自己这么做。我没有为自己这差事而流泪。并非我心肠太硬。总得有人来洗尸体，总得有人来挖墓穴。

|178| 我出现在游廊上，以不容分说的强硬口气喊道："亨德里克！"

亨德里克从阴凉里起身，穿过院子走来。

"亨德里克，去把手推车推来，停在厨房门口。"

"是，小姐。"

当他来到后门时，我已在那儿等他。

"帮我来搬尸体。"

他疑惑地看着我。这一刻看出他的犹豫不定。我对此有所准备。

"亨德里克，我跟你照实说吧。我们不能再等下去了。天气太热，老板得赶紧埋掉。只有你和我能对付这事儿。我自己一个人做不来，我不想让陌生人插手。这是家庭事务，是私人的事儿，你明白我的话了？"

"那官员们问起来怎么办？"他咕哝道，他也说不上来会怎么样，他沾不上什么麻烦。

"快点，亨德里克，我们没有时间可耽搁了。帮我来搬吧。"

我转过身，他跟了过来。

|179| 我们抬起裹尸袋,他扛着头,我扛着脚,我们穿过屋宅走到阳光里。没有人看见我们。从来不会有任何人看见我们这儿发生的事情。我们置于法律之外,因而生活中唯一的法律就是我们自己确认的法律,出自我们自己的心声。我父亲被搁到手推车上,开始了他人生的最后一趟旅程。我们一路磕磕绊绊地往墓园走去,亨德里克推着车,我扶住耷拉在车斗边上裹住的腿脚。

|180| 亨德里克不敢沾手埋死人的活儿,"不,小姐。"他一遍遍地说着,一边朝后退去,摇晃着脑袋。

我连推带拽地把车子停在洞口。只要有工夫,我可以对付男人做的任何事儿。我把尸体的脚踝夹在胳膊下把整个裹尸袋拽了下来。手推车侧翻在路边。我向后一跳,尸体脸朝下滑到地上。"别光站在那儿,来帮我一下!"我大声嚷嚷道,"你这该死的铁石心肠的家伙。这都是你们惹出来的祸,你和你那娼妇!"我气得晕头转向。他转过身,把头上的帽子往下压了压,便走开去。"垃圾!胆小鬼!"我冲着他身后尖叫。我用一个女人笨拙的动作朝他扔了一块石头。离他远着呢。他根本没注意。

|181| 尸体撅着臀部进不了洞口,帆布袋里弯曲的膝盖没法弄直也就没法侧着送进去。我要么把洞口再挖宽一些,要么

把裹尸袋打开。我不想破坏了手工缝制的活儿。手边既无刀子也没有铁锹。我只好找了一块石头来挖地,那几乎起不了作用。我本该拿绳子把帆布包扎紧,那样我就不必老是用手攥住它,因为连拉带拽的,我的手指给弄得酸痛不堪。

|182| 当我拿着铁锹回来时,这里已聚起一堆苍蝇了,像是在灰色长条布袋上升起一片乌云,嗡嗡作响地在空中盘旋,急不可耐地等我离去。我挥动手臂驱赶它们。这已是下午向晚时分了。如此忙碌一番,时间过得真快啊。这把铁锹形状不对,它是用来铲东西的,这当儿我需要的却是能往地里挖掘的家伙。我用锹面的侧边往地上硬劈,不时地劈到墓碑上打出了火星,自己身上也溅满了土,可最终洞口还是让我拓宽了一两英寸。

再把尸体塞进去就合适了,臀部也进去了。我跪在地上使出全身力气往里面推。我坐在洞口,脚后跟一起用力往下蹬。它一点点地折过那个角度滑进去了,臀部也过去了。我抬起躯干,转着角度往里推,一直推到肩膀与洞口齐平。现在肩膀和头部也塞进去了,但里面的脚和膝盖却不肯再往前挪动了,因为洞里地面又出现了一个沟沟坎坎的坡面。我看出来了,问题不在膝盖,只能怪背脊,脊椎不能弯曲。我在霞光灿烂的夕阳下奋力折腾,使劲地踹着肩膀,先是右边,再是左边,但毫无成效。我只能再把它整个儿拖上来,割开帆布袋,把脚踝扳到大

腿根部，这样身子就短了一大截。但问题是膝盖还能弄弯吗？我是否得把膝盖的肌腱切断？掩埋尸体整个儿就是一桩错误，我本该把它和床垫还有床一起远远地弄到草原上去烧了，不留任何痕迹。我本该在河岸挖一个新坟，或者就在园子里挖一个，那儿土质还松软些。我本该马马虎虎挖一个洞穴就行了，他躺在什么地方又有什么分别？如果我想把他安置在墓园里，那就没别的法子，只能把他塞进去，我先爬进去，然后拖着他进去。我实在累坏了。我不知道午夜之前这活儿能不能结束。我全部的生命中尚有足够多的时间，比足够多还要多的时间。太多的时间。我在我们时代稀薄的中介里为了生存而气喘吁吁。匆忙行事与我无缘，我抵制着自己汗水之中伴随的一丝惊慌意味。我既不是神也不是野兽，为什么我必须样样事情都得亲自动手，一直忙活到最后一件事，为什么我过着这样的生活却没有帮手？我发现自己没法割破这裹尸布，没法再次面对这个发黑发暗的生殖了我的干酪状的肌体。可是，如果我现在不埋了它，过后我还会再次面对这事儿吗？也许我只想上床睡觉，把这些日子挨过去，把枕头压在我的脑袋上，对着自己唱歌，而这袋子就躺在太阳底下，苍蝇嗡嗡地围着它打转，蚂蚁爬进爬出，直到袋子鼓起来胀破了，淌出黑黑的流质；然后，等到所有受难结束，只剩下白骨和头发，蚂蚁把一切值得搬走的东西都搬到别处去了；然后，如果针脚还缝合着，最后我从床上起来提上它扔进那个豪猪洞里由它去了。

|183| 那长布袋子又被拖了出来，躺在坟墓边像一条巨大的灰色幼虫，而我，是它不知疲倦的母亲，受着本能驱使，暂时把它寄放在一个我所选定的安全之处，为了让它安全冬眠，窖存了食物，我不知道它会蜕变成什么模样，除非变成一只巨大的灰色蛾子，吱吱尖叫着穿过薄暮扑向农庄大宅的灯光，扑扑棱棱地穿过那些四下逃散的蝙蝠，挥动尖利的翅膀破空而去，它双肩之间的毛丛里，死者的头颅燃起明亮的光焰，它的大颚（如果蛾子也有大颚的话），迎着猎物而大张。我低着头先把脑袋塞进洞里，但还是不行，因为脊椎没法弯曲，大腿过不去。那个猎狗逻辑[①]可把我给折腾垮了。

|184| 天暗下来了，鸟儿们择木而栖。如果我在这儿静静地待一会儿，就会听见亨德里克提着牛奶桶当啷当啷走来的声音，听见母牛朝他叫唤的声音。他妻子在炉边等着他。在这广袤的世界里，只有两个生灵无处安置他们的脑袋。

|185| 我先钻进黑暗的洞里。第一批星星出来了。我抓住袋子里的一只脚，鼓起全身的力气，使劲一拽。尸体的大腿部位轻松地滑了进来。我把两只脚抬离地面又使劲地拖。这下连肩膀也滑进来了。洞口完全给塞住了，我浸没在一片漆黑之中。我把尸体的双脚抬到自己的膝盖上，抱住袋子里的肩膀。

① 西谚：你不能既和野兔一起赛跑又当猎狗来追野兔。意谓没有两全之策。

第三次发力拖拽。嘭的一声脑袋也进来了。星星重新出现，这下算是大功告成。我从尸身上爬过去，钻出洞穴回到自由的空气之中。真遗憾，除了南十字星座，我没有学过更多的星星的名字。我得歇息了，今晚我没法把洞口填上，亨德里克明天会来做的。他得推着手推车从河边运来沙子，把这地面给像样地重新铺整一下。我做完我的事了。拖着累得打战的身子我走回家去。

| 186 | 突然间就到了早上。它似乎带着我的能量一下子跳过整个白天或是夜晚，好像白天黑夜压根儿没来过似的。在空荡荡的厨房里，我伸着腰打着呵欠。

亨德里克出现在门口。我们彼此道过礼貌的问候。

"小姐，我得来问一下——我们还没拿到工钱呢。"

"没付给你们吗？"

"没有，小姐，还没有付过。"他朝我粲然一笑，好像突然间他从我们的谈话中发现了什么难以捉摸的乐事。他高兴什么呀？他觉得我该向他作出友善的回报吗？"是这么回事，小姐，"他凑近些，想要解释，他没看见我在向后退缩。"到星期五就是一个月了。按说我们星期一就该拿到工钱，农庄里所有的人都是这样。但老板没有付给我们。所以我们还在等着，小姐。"

"难道老板什么都没给过你们吗？"

“没有，小姐，什么都没有。他一点钱都没给过。”

“好的，我知道了，可说起来还不光是钱的事儿吧。老板不是给过你白兰地吗？还有克莱恩-安娜那头呢？他给她的那些礼物呢？那些东西都要钱买的，是不是？老板给你们这些东西，可你紧接着又来要钱了。噢，没有，像你们这样的人我是不会给钱的。”

讨厌，尽是一些讨厌事儿！我怎么知道钱的事情？我这辈子还没摸过比一枚六便士硬币更多的钱呢。我到哪儿去找钱？我父亲把钱搁哪儿了？是塞在他床垫的窟窿里，让血浸透了，这会儿都烧成灰了吗？是埋在地底下的烟草罐子里？是锁在邮局租用的箱子里？我怎么能得到那些钱呢？他立过遗嘱吗？他把钱留给了我，还是留给了我从来没听说过的什么兄弟姐妹或是堂兄弟姐妹？我怎么找到那些钱呢？但我真的想要他的钱吗？当我能把煮南瓜作为全部的幸福生活时，我要钱干吗？如果说我是心思太简单而不需要钱，那么亨德里克怎么会需要钱呢？为什么他总是让我失望？

“我们干了活了，小姐。”一丝笑容都没了，他生气地僵着脸，“现在我们必须拿到自己的钱。老板一直都给我们开薪，一直都这样。”

“难道你想站在这儿跟我打嘴仗？”我也找到动气的来由了，“你们两个都干了什么活了？安娜和你都干了什么活了？昨天下午我去把老板埋掉时你干了什么活了？还不都是我自

己干的？别来对我说你做了什么——我才是这儿什么活儿都干的人！走开！我不会给你钱的！”

“好啊：如果小姐说我们得走开，那么我看我们就走好了！”

他就在光天化日之下威胁我。他谅必得留下，还有他那笑容，这只是试探我，看他能怎么折磨我，因为他想来我现在只是孤身一人，而且糟糕的是我优柔寡断又胆小怯懦。现在他来威胁我了，他以为我会惶恐无措。

“你给我仔细听好了，亨德里克，别弄错了我的意思。我不会给你钱的，因为我没钱。如果你要离开你就走好了。但如果你能等一阵子，我保证把钱付给你，你应得的每一个便士都会付给你。现在你自己拿主意吧。”

“不，小姐，我明白了。如果小姐说我们得留下，那我们就留下，如果小姐保证我们能拿到钱的话。那么，我们待下去也该拿走我们该得的羊吧。”

“可以，拿走你们的羊。可是别宰杀那些留给家里的羊，除非我吩咐你这么做。”

“是，小姐。”

|187| 地板擦得闪闪发亮，自从把地板交给仆佣打理后还从来没这么光亮过。门把手也锃亮，窗子简直晃眼，家具也光彩熠熠。射入屋宅的每一道光线不停地从这一面反射到那一面。每一样亚麻制品都经我的手浆洗过，晾晒过，熨烫过，折叠

过，然后收拾起来了。我的膝盖在浴缸边跪得发软，我的手在搓衣板上搓得发糙。我的背脊发痛，我一起身头就发晕。空气中洋溢着蜂蜡和亚麻籽油的味道。那些陈年尘垢，大衣橱顶上的，床垫弹簧缝里的，统统扫出了门外。阁楼变得干净敞亮。箱子排得整整齐齐，里面塞进了我再也用不上的东西，搭扣和锁头熠熠闪亮。我的屋子井然有序，一尘不染，这都是我自己干的。接下来要打理农庄的活儿。这些天来，如果那些羊没给闷死的话，就该剪毛了。如果亨德里克不肯动手就得我自己来做，我的精力真是用之不竭。我会戴上遮阳帽，拿上羊毛剪子走到太阳底下，抓住羊的后腿把它夹在我两腿之间，一只一只地给它们剪毛，一天一天地干下去，直到剪完所有的羊——那些羊毛就让风儿吹走，那对我有什么用呢？或者，我会拿一些来塞床垫，晚上躺在羊毛床垫上，全身处于可人的温暖之中。如果我不能成功地逮住羊的话，这倒不是没有可能（我没有牧羊犬，我一召唤狗，它们总是狂吠着朝后退缩，它们不喜欢我，因为我这气味），那就什么也干不成，羊群注定就毁了，它们必是像一个个脏兮兮的褐色毛球躺在草原上喘着气儿，直到它们的造物者在内心深处发现了来把它们带走。至于那些风车房，那些风车房仍将日夜不停地泵送水流，它们是忠诚可靠的，它们没有什么想法，它们不介意炎热。坝里的水满溢出来。亨德里克仍在浇灌园子，我在傍晚见到他。当他停下时——觉得乏味了，心里怏怏不快——我会接手他这活儿。我需要果树和菜

园。至于别的，黑麦就让它枯死吧，紫花苜蓿就让它打蔫吧。奶牛渴得要命，奶牛就让它渴死吧。

|188| 我和他们之间隔着一道干涸的河床。他们不再来这屋宅了，没必要过来。我没有付过他们钱。亨德里克仍在给衰弱的奶牛挤奶，仍在给园子浇水。安娜待在家里。有时候，我从游廊或是从窗子里瞥见她的红披肩在河边来回闪动。星期五晚上，亨德里克来这边的储藏室取自己的补给，咖啡、糖、米和豆子。我看着他穿过院子，进来又出去。

|189| 家禽都变野了，跑到树林里去栖息。一只接一只让野猫咬死了。昨天晚上丢了一窝鸡。饲料全吃光了。我没找到一点儿钱。如果钱存放在邮局里，那就是留给我的了。可没准真的是烧光了。或者，也许根本就没有什么钱。也许真的没钱了，除非我剪羊毛去卖。这样说来就不会有钱了。

|190| 没法活下去了。

|191| 睡不着，午睡时分我在屋宅里四处晃悠。我从那间上锁的房间里找出几件怪怪的衣服。我瞧着自己在镜前装出的笑容。这面镜子里的脸庞带着憔悴的微笑。什么都没改变。我还是不喜欢自己。安娜能穿那些衣服，我却不能。由于黑衣

服穿久了，我都成一个黑人了。

|192| 亨德里克每星期宰杀一只羊。这是他用以抵扣工钱的方式。

|193| 我早上起来察看房间哪儿要清扫。但屋里的器具还没有很快就变脏。它们还没怎么不干净，我得等灰尘慢慢积攒，灰尘自会趁着自己的好时候落下来。我懊恼不已，屋里还是那么窗明几净。

|194| 亨德里克站在前门，他妻子站在他身后。

"小姐，咖啡没了，面粉没了，差不多所有的东西都没了。"

"是的，我知道都没了。"

"可是小姐还欠着我们工钱。"

"我没有钱。你们也不再干活了，我干吗还要给你们钱?"

"是的，可是小姐还欠我们钱呢，是不是?"

"你来要也没有用，亨德里克，我告诉你了我没有钱。"

"是的，可是小姐可以给我们别的东西。"

|195| 我不能再继续这种白痴般的对话。我和这些人之间的语言被我父亲给颠覆了，不可能再恢复了。现在我们之间交流的语言是一种拙劣的模仿。我生来就对语言有一种等级的

认识，有着距离上的把握和敏锐的洞察力。这是我父亲的说话方式。我说话不能用自己心里想要说的语言，我为这疏离而感到悲悯，但这就是我们所有的现状。我相信这儿有一种语言爱好者的说话方式，但不能想象它是怎么说的。我没有用言辞来兑换我所信奉的价值观。亨德里克一副躲躲闪闪的样子，诡谲地咧嘴嬉笑，还是惯常的那一套话。“小姐，小姐，小姐！”他凑到我跟前说。“我知道你，你是你父亲的女儿，”他用手遮着脸说，“你是我老婆的干姐妹，你父亲跑到我床上来了，我知道这种男人，他的污渍还留在我床上哩。”“你，你，你。”克莱恩-安娜唱歌似的在他身后嚷嚷，我看不见她。

| 196 | 亨德里克出现在我面前，穿着我父亲的衣服高高地站在阁楼外楼梯口的平台上。真是太怪异了！瞧他那姿态，他两手搭着臀部，敞着怀。

“Aitsá[1]！”克莱恩-安娜向他喊道。

“马上把那些衣服脱下来，”我受不了这个，他对我做得太过分了，“我说你可以拿走老板的一些旧衣服，但这些衣服不是给你的！”

他朝下斜眼看着他妻子，没理会我。

“亨德里克！”我喊道。

---

① Aitsá 是南非一种本地土语中的惊叹词，没有实际意义，只在于引起别人注意。现在大部分说南非荷兰语的人已不用这种词汇了。

“嗨!”亨德里克应道,伸开胳膊哈哈大笑,踮着脚尖在平台上转着圈儿。“Aitsá!”她妻子又叫喊上了,打破了这纵情欢笑的场面。

他拿了一件白色无领棉布衬衫,一件上等缎子做的背心,一条斜纹布裤子,甚至还有上好的黑靴子。还有好多衬衫搭在栏杆上。

我怎么对抗他们两个?我只是孤身一人,而且还是个女人!我艰难地爬上木头楼梯。这是我的劫数,我只能经受这番磨难。

笑声停止了。我眼睛正对着他的靴子。

“小姐!”从他这声音里,我最终听出了仇恨的意味吗?“小姐,听着,告诉老亨德里克:小姐是要他把老板的衣服脱下来吗?”

“我说了你可以拿走那些旧衣服,亨德里克,但这些衣服不是给你的。”我痛苦地叹息道,我的嗓音几乎就是哭声哭调的,还要把这些孩子气的话说多少遍呢?

“小姐要我把这些衣服脱下来吗?”

我说不出话了,我就要哭出来了。在他们放过我让我自己待着之前,还要折磨我多久啊?

亨德里克开始解裤子的扣子。我闭上眼睛低下头。我得小心点,要是倒着身子下楼梯,我肯定会滑下去摔倒的。

“嗨,看啊,看啊,我们的小姐,看啊!”在他的声音里,我肯

定听出了仇恨。热泪滚下我的脸颊，虽然我紧闭着眼睛。这是对我的惩罚，这惩罚已经来了，这是现在我所要承受的。“快看啊，别害怕，我们的小姐，只不过是个男人嘛！”

就这样我们僵持了好长时间。

“快别这样了，你伤害她了。”下边传来克莱恩-安娜温柔的声音，这下救了我。我睁开眼睛看见她好奇地直视我的面孔。她是个女人，所以心肠软。这是一个普适的真理吗？我当时朝后探了一步，突然冲下楼梯，从她身边擦过进了屋子。他们把我当做敌人，这是为什么？就因为我没有给他们工钱？

| 197 | 他们穿着我父母的漂亮衣服在院子里闲逛，却不能在人前显摆。对他们来说，这是一段百无聊赖的日子，对我来说也一样。我们都快要崩溃了。因为彼此都已厌倦，他们把刺激我当做消遣。我抓起那把搁在雨伞架原处的来复枪。亨德里克的背影出现在前门外边的视线里。此刻，亨德里克是什么样儿，一个嘴里叼着草茎闷得发慌的男人，还是一个绿白相间的小丑？谁知道呢？枪瞄准了目标，我扣动了扳机。我差点让它炸晕了，真是震耳欲聋，但我此前有过这种经历了，隐去的枪声成了在我耳边回响的铃声，我是一个老手。安娜像个孩子似的奔跑，一边朝天挥舞着双手，却让厚厚的白色连衣裙绊倒了。亨德里克手膝并用跟在她身后在地上爬动。我回到自己黑暗的房间里等着外面平静下来。

|198| 手里拿着枪，我出现在空空荡荡的游廊上。我举枪瞄准那个穿白衬衫的傻瓜。枪管抖得很厉害，没有可倚托的地方。安娜尖叫着指着我。他们惊跳起来，像野兔似的蹿过院子朝菜园跑去。我的枪没法跟随他们的跑动快速瞄准。我不算坏，我甚至不算是害人的主儿。我闭上眼睛扣动扳机。我差点让它炸晕了，真是震耳欲聋，耳边像响铃似的响个不停。亨德里克和克莱恩-安娜消失在那排无花果树后面。我把枪搁回原处。

|199| 他们穿着死人的华丽服饰坐在丁香树树荫下的旧长椅上。亨德里克跷着二郎腿，胳膊伸开去搭在身后的椅背上。克莱恩-安娜依偎着他的肩膀。

他看见我从窗子里朝他们观望。他站起身向我这边走来，“小姐，也许你可以给我一点儿烟草？”

|200| 我躺在床上，枕头压在眼睛上。房门关着，但我知道亨德里克在屋宅各处翻找抽屉里的东西。就算是一只苍蝇在这房子里舔脚，我也会知道。

房门打开了。我转身折向墙壁。他站在我的床边。

“瞧，小姐，我找到了一些烟草。”

那是我最后一次吸入烟斗的芬芳气息。谁还会再把它带进我的屋子里呢？

他重重地坐在我的床边。我的鼻孔里一下涌入了他的气味。他一只手摁在我的臀部上，我冲着空荡荡的墙壁尖叫起来，身子绷得紧紧的，把我内心深处的恐惧都吼了出来。这只手离开了我，那股气味消失了，但叫声依然吼个不停。

|201| 亨德里克和克莱恩-安娜坐在丁香树树荫下的旧长椅上。亨德里克跷着二郎腿，烟斗里喷着烟雾。安娜依偎着他的肩膀。我从窗子里眺望他们。他们毫发未损。

|202| 我挥动一个白信封招呼亨德里克："拿着这封信到邮局去。交给邮局的头儿。他会给你钱的。如果你明天早上早点动身，星期二晚上就能回来了。"

"是，小姐——到邮局去。"

"如果他们问起，就说我叫你去的。说老板病了不能来。记住：老板病了——别多说什么。"

"不会的，小姐。老板病了。"

"好了。告诉安娜，她要是害怕的话，明天晚上可以睡到厨房里来。"

"是，小姐。"

"把这信好好收起来，丢了你就拿不到钱了。"

"放心，小姐，我会搁好的。"

|203| 安娜动手给自己铺床。我没有离开厨房，坐在桌子对面看着她。她的动作显得有些不自在。此刻丈夫不在，她就完全没有了那股底气。

“你喜欢睡在厨房里，安娜？”

“是的，小姐。”她脸转开去，悄声说道。她不知道怎么摆放自己的两只手。

“难道你不想睡在一张真正的床上吗？‘

她有些发愣。

“难道你不想睡在客房的床上吗？”

“不，小姐。”

“怎么！你宁愿睡在这儿的地板上？”

“是的，小姐，睡在地板上。”

她好长一阵默不作声。我把茶壶灌满。

“进来到床上睡吧。我来沏杯茶。”

她全身裹着衣服，转过身子背着灯光。

“告诉我，难道你不脱衣服的吗？安娜？难道你睡觉也不脱衣服？你睡觉时也围着披肩？”

她脱下披肩。

“告诉我，你跟你丈夫一起也是穿着衣服睡觉吗？那我可不相信。”我搬了一把椅子到床边，“你和你丈夫一起有过快活日子吗，安娜？快说，别害羞，这儿除了咱俩没有别人。来吧，告诉我，你有过快活的时候吗？这就是结婚的乐趣吗？”她苦恼

地抽着鼻子，陷身这样一间黑屋子，身边是一个巫婆样的女人。这将不是一次对话，感谢上帝，我可以展翅飞向我想去的地方。“我太想成为一个男人了，但这是不可能的，我从来没有好好地取悦过一个人，我还从来没有漂亮过。”我从靠背陡直的厨房椅子上向她伸出胳膊，虚张声势地戏弄她；在我的声音里，她只是听见情欲的波涛哗哗地涌来，她悲伤地抽泣着。“可这还不是最糟糕的。保持活力才会不断有快乐，我本来可能会是一个完全不同的人，我本来可以用炽热的情感让自己冲破这个囚笼，我分叉的舌尖上烈焰翻滚，你明白吗？但这些最终只是愚蠢地转向了自己内心，在你听来那种像是发情的声音只是那把火烤得我心里噼啪作响，我从来没有真要跟你过不去，我只是想跟你谈谈，我从来没有学会怎么和别人交谈。似乎要说的那些语言落到我身上的时候，我总是躲闪着它。我从来不知道怎么才能真正做到言辞的交流，安娜。我对你说的这些话你不必回答。这都是一些没有价值的废话。你明白吗？毫无价值。我父亲和你在一起的时候你俩是怎么说话的？你们说到底只是男女之间的事儿吗？来吧，告诉我，我想知道。他跟你说亲热话吗？别哭呀，孩子，我告诉你，我不会跟你过不去的。”我躺在她身边，伸过胳膊搂着她的脖子。她伸长舌头舔着上唇淌下来的鼻涕。“来吧，别再哭了。你一定得相信我，我对你跟老板搞到一起的事儿一点都不生气。他在你们相处之中也找到了一点乐趣，他的生活实在太孤单了。我相信这对你们两个都有好

处,不是么?我从来就没法让他高兴起来,我从来就是一个呆头呆脑的规矩女儿,我只是不讨他喜欢。

“告诉我,安娜,如果你们两个在一起,如果他还活着,你觉得我和你有可能成为朋友吗?你是怎么想的呢?我想我们可能会成为朋友。我想我们可能会像是一对亲姐妹或是堂姐妹。

“听着,别动,我去把灯熄灭,然后我躺在你身边直到你睡着。”

黑暗中,我颤抖着躺到她身边。

“告诉我,安娜,你怎么称呼我?我的名字叫什么?”我尽可能轻柔地呼吸,“你心里是怎么称呼我的?”

“小姐?”

“这没错,可对你来说我只是小姐吗?我没有自己的名字吗?”

“玛格达小姐?”

“对了,也可以干脆叫我玛格达。以后就这么叫,玛格达是我受洗的名字,那不是玛格达小姐。如果牧师给孩子施洗都取这样的名字,那不是听上去挺奇怪吗?——玛格达小姐,约翰老板,就这么叫下去?”

我听到她扑哧一声笑了出来。我心里有底了。

“或者克莱恩-安娜,小安娜,而不是安娜。我们起初都是小孩子,是不是。我曾经也是小玛格达。但现在我只是玛格达,而你只是安娜。你就不能叫玛格达吗?快,叫我玛格达。”

"不,小姐,我不能。"

"玛格达,很容易叫的。别怕,明天晚上我们再试一遍,到时我们就可以知道你是不是可以叫玛格达了。现在我们得睡了。我跟你一起躺一会儿,然后回到自己床上去,晚安,安娜。"

"晚安,小姐。"

我摸着她的头把我的嘴唇贴在她的前额上。她挣扎了一会儿,然后身子就僵住了,由着我摆弄。我们躺在一起,别别扭扭地。我等着她睡着,她等着我走开。

我摸索着从厨房回到我自己床上。我尽可能地接触这些不熟悉的天地。

|204| 我等着亨德里克。这一天忧心忡忡地度过。对面远处的草原上,我看见他孤单的身影正朝屋宅这边艰难地挪行,起初是地平线上一颗小小的白色尘粒,然后变成一个小黑点,相对其他那些静止的黑点它在挪动,接下来就看出是一个骑自行车的男人顶着午后的炎热一路颠簸地朝我这边过来。我抱着胳膊。

现在他从自行车上下来,推着车子走在穿过河床的松软的沙路上。他好像带着一个包裹。可是随着他越走越近,越来越清楚地显出那是他缚在自行车后座上的外套。

他把自行车靠在最后一级台阶下,迎着我走上来。他掏出一封折成四叠的信封。

“下午好，亨德里克，你准是累坏了。我给你留了一些吃的。”

“好的，小姐。”

他等着我看信。我打开信。上面什么也没有，只有抬头上用印刷体书写的字迹：ONTTREKKINGS——**退回**。在Handtekening van belêer——存款人签名——这行字上面打了个叉。

“难道他们什么也没给你？”

“没有，小姐。小姐说我会拿到钱的。现在我的钱在哪儿？”他站的地方离我如此之近，我只能蜷缩在自己的椅子里。

“真对不起，亨德里克，我真的很抱歉。可是我一定会想办法，别担心。明天我会自己去邮局把这事情办妥。我们得在日落前把驴子赶过来。我不知道它们到什么地方吃草去了。”说话，说话：我不停地说话只是想把他冲我而来的愤怒挡住。

我朝后推开椅子，摇摇晃晃地站起来。他一寸都不后退。我转身时蹭着了他身上汗渍斑斑的衬衫，那发亮的肌肤，那带着阳光和汗水的气味。他跟着我进了屋里。

| 205 |　我指着桌上盖着的碟子：“你干吗不坐下来吃点东西呢？”

他打开盖子，看了看冷香肠和冷土豆。

“我沏点茶，你一定渴了。”

他把菜碟从餐桌一边甩到另一边，碟子打成了碎片，菜肴撒得到处都是。

“你——！”我尖叫起来。他注视着我，看我会怎么做。“看在上帝分上，这怎么不对劲了？你为什么不能直截了当地告诉我你发的是哪门子脾气？把吃的东西捡起来，打扫干净，我不准你把我家里搞得乱七八糟。”

他身子俯在桌子上喘着粗气。一副出色的胸膛，强壮的肺。一个男人。

“小姐撒谎！”我听着这声音在我们之间这块地方回荡不息。我的心沉了下去，我不想让人冲着自己大声嚷嚷，这会让我手足无措。“小姐说邮局会给我钱的！我骑了两天的自行车——两天！可我的钱在哪儿？我还能过多久？储藏室是空的。我们上哪儿去弄吃的？从天上吗？老板在的时候我们每个星期都能拿到食物，每个月都能拿到工钱，可现在老板到什么地方去了？”

他难道看不出这样做达不到任何目的吗？我能做什么呢？我没有钱给他。“你也可以走嘛。”我嘴里咕哝着，但他没听见我的话，他冲着我咆哮，恶狠狠地冲我骂狠话，我不再搭理他。

我转身离开。他跳起来抓住我的胳膊。“滚开！”我喊道。他紧紧揪着我，把我倒退着推进厨房。“我可不走，你这小刺头！”他在我耳边发出嘲弄的嘘声。我抓起一眼瞥见的家什，一把叉子，朝他扔去。叉齿从他肩膀上擦过，没准连皮肤都没碰

到;但他惊叫起来,一下子把我推倒在地板上。暴风雨般的拳打脚踢打得我晕头转向。我都停止呼吸了,我都喘不上气了,我捂着自己脑袋渐渐难看地倒在了地上。“叫我滚啊!……叫我滚啊!……叫我滚啊!……”亨德里克喊着,踢打着我,我向门边爬去。他踢着我的屁股,重重地,一下,两下,一个男人的踢打,都快踢到骨头了。我缩拢着身子羞耻地哭了。“求求你,求求你!”我拱起背喊道,想站起身来。这必定是一只母狗的模样;但接下来发生的事情,我甚至都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他一直在踢我的大腿。

|206| 亨德里克一直冲着我咆哮,恶狠狠地咒骂我,我再也听不下去了,全是一个男人失去理性的叫骂。我转身朝外走。刚走了两步,他就一把抓住我的胳膊,硬是把我身子扭过来。我挣扎着想摆脱他。我抓起一眼瞥见的家什,一把叉子,朝他扔去,擦过他的肩膀,连他的皮都没碰到,可他却一下子暴跳如雷,猛地把我摁到墙上,他整个身体重量都压到我身上。叉着腿把我扯倒了。他的骨盆紧紧贴着我的身子。“不要!”我喊道。“要的!”他在离我耳边一英寸的地方嘀咕道,“要的!……要的!……”我哭起来,这太丢脸了,我不知道怎么才能脱身,我身边有什么东西正在软下来,什么东西正在逝去。他弯腰摸进我的裙子里。我和他厮打着,但他摸到了,手指伸进了我两腿之间。我拚命夹紧,死死挺住。“不,求求你不要这样,求求

你，不可以这样，只要别这样做，我求你了，亨德里克，我什么都给你，只求你别这样！”我气喘吁吁，只觉得一阵眩晕，我一再地把他的脸推开，却毫无结果。他顺势扑到我身上，费劲地扯我腰上的宽紧带，在我身上乱抓乱挠。“不！……不！……不！……”我吓得都要晕过去了，在这儿干这事儿毫无快感。“哦，亨德里克，请放我走，我甚至都不知道怎么干！”我一下瘫倒在地，也许真是昏厥过去了，这工夫只是拼命挡着他搂我大腿的胳膊。随后我倒在地板上，闻到一股蜂蜡的气味，尘土的气味。我害怕得想吐，我的四肢浸透了汗水。如果这是我的劫数，那让我太恶心了。

事情正在我身上发生着，事情已经发生了，我感到这事情似乎发生在很远的地方，可怕的切口，麻木的外科手术似的动作。听声音这事情来得非常清楚：吮吸，喘息，交叠。“别在这儿，别在地板上，求你了，求你了！”他的耳朵贴在我的嘴唇上，我只需轻声细语他就能听见。他箍着我的身子前后摇晃着，在地板上前后摇晃，我的脑袋每一次甩动都要磕一下。体味冲鼻而来，还有头发，还有灰尘。“你弄痛我了……求你……求你停下吧……”人们都是这样做的吗？他挺了又挺，他在我耳边哼哼唧唧，眼泪淌到了我的喉咙后面。停下来呀！停下来呀！他开始大口喘息。一阵长时间的战栗之后，他趴在我身上不动了。然后，他抽身而去。现在我知道他肯定进来过了，既然他已离去，所有的痛楚和那些冰凉黏湿的玩意儿都来了。我把自

己的手指插进腹股沟里，这当儿他在我身边系紧裤子。现在那玩意儿从我里面渗出来了，这气味刺鼻的液体必定是他的精子，从我两腿间流出，流到了地板上。我怎么才能把里面所有的东西全洗掉呢？我绝望地哭了又哭。

|207| 他把我狠狠地甩到墙边，紧攥着我的手腕，他整个身子的重量都压在我身上。他叉着腿把我压在地板上，骨盆紧紧地贴着我的身子。“不要！”我喊道。“要啊！”他喊道，“要啊！……要啊！……”“你为什么这么恨我？”我哭着问。我把脸转向他，这当儿没法阻止他。“你一直以来就想伤害我。我什么地方惹你了？那一桩桩烂事又不是我的错，是你老婆的错，是她和我父亲的错。那也是你的错！你们这些人不知道该怎么住手！住手！别这样，你弄痛我了！求求你住手！你干吗要伤害我？你干吗要伤害我这么厉害？求你了！求你别这样在这地板上干！放开我，亨德里克！”

|208| 他关上卧室房门，身子抵着门站在那儿。“把你的衣服脱了！”这闯入者说。他强迫我脱衣服。我的手指麻木了。我浑身颤抖。我不停地喃喃自语，但他完全疯了，听不见我的话。“你除了对我叫喊什么也没做，你从来没跟我说过话，你恨我……”我转过身背对着他，发现自己正不知羞耻地脱下外衣和衬裙。这是我的劫数，这是一个女人的劫数。我不能再做比

这更过分的事儿了。我躺到床上背脊朝他，搂紧我可怜的小乳房。我忘了脱鞋了！现在已经太晚了，事情从头到尾就这么下来。我只是一忍到底，直到最后剩下一个人我才能重新发现我自己，把自己拼凑到一起，而在这段该死的时间里只能如此受罪，一切都成了碎片。在这非同寻常的午后，我的人生乱了套了。

|209| 他拉下我的裤子从鞋襻上猛地扯了下去：接下来我得承担女人的义务了。“张开来。”他说。这是他对我说的第一句话，但我漠然置之，我摇摇头缩紧了身子，我把身上每一样东西都收缩起来，什么也不留给他，我不会让他说服的，在这紧蹙的眼皮后面连泪水都流不出来了，他得把我砸开，我死死地缩在自己的壳里，可我实在无奈。他用力把我的膝盖掰开，可我又缩拢了，一次又一次，一次又一次。

他把我两腿往上擎。我浑身僵直，羞耻地哭喊起来。“别怕。”他说。这是他在说话吗？他声音有点沙哑。这当儿他的脑袋突然钻入我两腿之间。“啊……”我大喊大叫，丢脸的事儿真是没完没了。我浑身是汗，这太让人厌恶了，他的唾沫肯定进去了，他钻进去时肯定把唾沫弄进去了。我哭了又哭。

他趴在我两腿之间，掰开我的腿使劲压上去。“不会弄痛你的。”他说。

他用力进入我里面。我一边哭着，一边身子扭来扭去，但他毫无慈悲之心，扒开我的乳房朝我身上压上来。他在我耳边

喘着粗气，晃着身子朝里面挺了又挺，什么时候能停下来啊？“谁都好这一口的。”他刺耳的声音在说。这是他在说话？他这是什么意思？然后又嚷嚷：“夹紧！”说什么？这床随着每一次发力嘎吱作响，这是一张单人床，一张沙发床，不是干这个用的。他吮吸我的乳房，都要把我的肺给吸出来了，他在我耳边哼哼唧唧地发出嘘声，他咬着牙齿就像磨着一颗颗石头。“谁都好这一口的”？“谁都好这一口的”？人们是否会装出喜欢的样子呢？怎么装呢？一阵颤动从头到脚传过他的全身，我凭本能感觉到了，相比别的事情这更需要一种本能，这肯定就是高潮了，这我知道，我在牲畜身上见过，这在哪儿都一样，最后的征象都一样。

|210|　他背朝我躺在我身边，打着鼾，睡着了。我的手盖在他的男根上，被他的手捂在那儿，但我的神经却是麻木的，我一点儿好奇心都没有，我只觉得它湿漉漉的软沓沓的。我没有惊动他，把绿色被单扯过来盖在自己身上。我现在是个女人了？这就使我变成一个女人了？那些一连串的琐碎过程，一个接一个的动作，变换挪移的体位，筋肉这样那样地拉扯着骨头，而结果就是，我可以说我总算成了一个女人了，抑或说到底我是一个女人吗？手指握紧叉柄，齿尖猛然出击，扎入汗渍斑斑的衬衫，皮肤划出了一道口子。刹那间鲜血淋漓。两条胳膊扭在一起，叉子落到地上。一具身躯压在另一具身躯上，往里推，往里

推,想找到进去的地方,扭来扭去,天摇地晃。但这具身体想到我里面干什么?这个男人想在我身上找什么?他醒来后还会再来一次吗?他在自己的睡眠中策划着进一步的入侵和占有吗?一日之间,他整个儿的骨骼都塞进了我体内,他的颅骨楔入了我的脑壳,他的肢体长到我的肢体上了,他剩下那些东西都填入我肚子里了吗?他会给我自身留下什么?

|211| 当我带着血和泪躺在这男人旁边时,这个下午最后的时光倏忽而去。如果现在要起来走走,我还能走动,还能说话,如果我现在走到游廊上去,头发便是乱糟糟的,屁股松弛下坠,大腿上抹了腌臜的东西,如果我走到阳光底下,我,生长在角落里的这朵邪恶之花,马上就两眼昏花,头晕目眩,我肯定,除开这些发生的事情,所有的一切都与平常的下午没有什么两样,蝉们不会停止吟唱,热浪仍然在地平线上颤动,太阳仍是稳稳当当地悬在那儿,可不在乎我的皮肤是否受得了。我现在已经历了所有的事情,并没有天使下凡带着闪光的利剑来阻止这事儿。似乎是,这儿的天界没有天使,世上的这块地方没有上帝。它只属于太阳。我不禁想到,上帝也许不打算让人们生活在这种地方。这是一片专为虫豸造设的土地,让它们吞咽着沙子,互相在对方尸体上产卵,再让它们无声无阒地死去。也许,我会毫无顾忌地跑到厨房里去拿来刀子,把这冒犯我的男人那玩意儿割掉。这事情到头来会怎么样呢?现在留给我的还有

什么呢？我什么时候能够喊出一声“够了”？我渴望结局。我很想让人搂在怀里，在甜蜜的爱抚中跟我说也许我让钟摆停下来了。我想待在洞穴里，一个可以舒适地蜷伏在里边的洞穴，我得把耳朵捂起来别让这没完没了的呼噜声钻进我的身体里，我要在别的什么地方找个安身之处，如果必须傍在这具躯体上，那么也该有个别的名目，如果没有另外的躯体（不过有一具躯体是我更为偏爱的，我不能不这样说，除非我把自己的喉咙割断），我很想爬进克莱恩-安娜的身子里，我很想在她睡着的时候顺着她的喉咙爬下去，在她体内轻轻地舒展自己，我的手伸进她的手里，我的脚插入她的脚里，我的颅骨妥帖、安稳地对上她的脑壳，在那儿反复思量着肥皂、面粉和牛奶，我身上所有的口子都调到了她的孔眼上，在那儿毫不操心地等待着从那些孔眼里钻进来的什么东西，鸟儿的鸣唱，大粪的臭味，还有男人那个部位，现在不再愤怒，唯有和风细雨，它在我温暖的血液中摆动着，那滑腻腻的精液沐浴着我，沉寂在我的洞穴里。我自己也沉入睡眠，而我的手指，被他睡梦中的手指捂着，开始学着爱抚这柔软的东西，这东西，只要有可能，我就一定不叫它的名字。

| 212 |　他推开我的手坐起来。

“你一直在睡觉。”这就是我说的话，从我嘴里出来，如此温柔，真是奇怪。话就这么出来了：“请你别再发脾气。我不会再

说什么了。”我转过身，正对着他。

他拢起两手擦了擦脸，从我身上爬过去，摸着了他的裤子。我支起胳膊肘，望着男人穿衣服时轻快活泼的动作。

他离开房间，稍后我听见他的自行车碾过沙石地的声音，随着渐而远去，声音越来越轻。

| 213 | 我敲敲农舍敞开的门。我梳洗过了，一脸清爽，面带和气。安娜抱着一捧木柴走到我身后。

“晚安，安娜，亨德里克在家吗？”

“在的，小姐。亨德里克！小姐来了！”

看来她什么都不知道。我朝她微笑着，她身子往后缩一下。看来还须假以时日。

亨德里克站在门口，仍在暗影里。

“亨德里克，从现在开始你和安娜过来睡到宅子里吧，我一个人太害怕了。我会给你们安排好床铺，你们不必再睡在地板上。事实上，你们没什么理由不能在客房里睡。带上你们需要的东西，这样你们就不必来回跑了。”

他们交换了一下眼神，我站在那儿等着。

“好的，我们会来的。”亨德里克说。

| 214 | 我们三个围坐在厨房桌旁，就着烛光喝着安娜和我做的浓汤。他们不知道把脚搁在什么地方，不知道我这儿有什

么规矩，吃饭的时候不免有些别别扭扭。安娜的眼睛老瞅着下面，亨德里克用他老一套三言两语的口吻回答我问到农庄的事儿。

|215| 我洗碗碟，安娜接过来揩干。我们配合默契地一起干活。只有这样的时候她才不会害怕自己无所适从地不知把手搁在哪儿。我决定少问多聊，这样她会慢慢习惯这种我说她听的模式。当我们身体互相触碰的瞬间，我留心着不要退缩。

亨德里克消失在夜色里。一个男人在黑暗中走来走去做什么呢？

|216| 我们在客房里铺了两张床，很像样的床铺，有床单和毯子。然后，我们把床并在一起。我还留心给他们拿来了夜壶。我灌满了水壶。我不是无视礼俗，也并非别有用心。在内心不知哪处角落里，在这死亡之地，我正在制造一个开端；或者说，如果不是这回事的话，那就是在做一个姿态。

|217| 晚上过了几个钟头，亨德里克就爬上我的床搞了我。很痛，我仍还生涩，但我尽量放松自己，去体会那种感觉，虽说直到现在也还不得要领。我看不出我身上有什么东西能让他兴奋；换句话说，如果我意识到那是怎么回事，我希望能及时调整到更佳状态。我很想睡在他的怀抱里，看看是否能在别人的

怀抱里入睡，但他不愿意这样。我还是不喜欢他精液的气味。不知道是不是作为女人就得习惯这个。安娜早上会不经交代就进来清理床榻。我得把沾了血迹的被单拿盐擦一擦，找地方锁起来，或者偷偷烧了它。

亨德里克在黑暗中站起来穿衣服。我再也睡不着了，已临近拂晓。我头晕目眩，几乎精疲力竭。

“我做得对吗，亨德里克？”我从床上侧过身子抓住他的手。我听见了自己的声音，他也准能听见，我换了个说法。“我对这种事情一点都不懂，亨德里克——你明白吗？我只想知道我做得是不是对头。你得帮帮我。”

他松开我的手指，没有丝毫温存的意思，走了。我赤身裸体地躺在那儿，第一缕阳光射入前，我的大部分时间都在沉思默想中度过，为自己准备着夜晚的到来。

|218| “你快活吗，亨德里克？我让你感到快活吗？”我的手指摩挲着他的脸庞，这是他允许我做的。他的嘴上没有笑容，但带着笑容的嘴巴不一定就是快活的唯一标志。“你喜欢我们做的事吗？亨德里克，我什么都不懂。我不知道你是不是喜欢我们一起做的事。你明白我说的话吗？”

我喜欢有机会看着他，我喜欢看他是否还用原来那种警觉的样子看着我。在我眼里，他那张面孔一天比一天晦涩难懂。

我俯身朝他，用我的头发在他身上轻轻拂动，这好像也是

他喜欢的事儿，这是他允许我做的。“亨德里克，为什么你不点上蜡烛？这就点上好吗？你晚上进来就像一个幽灵——我怎么知道那就是你呢？”

“还能有谁？”

“没人……我只想看看你的样子。可以吗？”

“不，不要！”

|219| 有几个晚上他没来。我赤身裸体地躺着，等着他，昏昏欲睡，又猛然惊醒过来，对着第一声鸟鸣，对着黎明的第一缕晨曦长吁短叹。许多女人也都这样，她们躺在那儿等待久候不至的男人，我在书上看到过，别说我什么都没经历过，从第一个字母到最后一个字母的事儿，我都知道。

我慢慢地适应了这种睡眠不足的状态。我时常会在下午毫无预兆地倒头便睡，身子一歪，随便倒在哪张椅子上，然后在炎热之中稀里糊涂地醒来，而最后的鼾声犹在耳边回响。他们两人会瞧见我这样子吗？他们会哂笑地指指我，踮着脚走来走去做自己的事吗？我羞愧地磨着牙齿。

|220| 我饮食很差，越来越瘦，甚至有可能骨瘦如柴。我脖子上生满疹子。我没有吸引他的美色。也许这就是为什么他不允许点蜡烛的缘故，也许他是想避开我的视线。我不知道怎么来取悦他，不知道他喜欢我扭动起来，还是老老实实待在那

儿让他来搞。我抚摸他的皮肤却没有任何回应。他和我在一起的时间越来越短，有时候只是跑过来一分钟把他自己那玩意儿泄到我体内。他连衬衫都不脱下。我太干涩，没法适应这般快速行事。我的生命中这事儿来得太晚了，想来很早以前溪流就干涸了。听到他的脚步声在门外响起时，我总是试着使自己潮润起来，可总是无济于事。老实说，我不知道为什么他要离开床上的妻子跑到我这儿来。有时他一脱衣服，她身上的臊味儿便会钻到我的鼻孔里来。我肯定他们每天晚上都做爱。

|221| 他把我的脸部朝下翻过去，像牲畜似的从后面进去。当我不得不抬起自己丑陋的屁股对着他时，我心里的一切都死去了。我羞辱难当；有时候，我觉得他要的就是我的这份羞辱感。

|222| “多待一会儿，亨德里克。我们难道不可以谈谈吗？我们两个几乎没什么交谈的机会。”

“嘘，别这么大声嚷嚷，她会听见的！”

“她是个孩子，她已经睡着了！你很在意她会发觉我们的事儿？”

“没有，她能怎么样？棕色人种还能怎么样？”

“求你，别这么刻薄！我都做了什么让你这么刻薄？”

“没有什么，小姐。”

他匆忙爬出床铺,他的身躯硬邦邦的像一坨铁似的。

“亨德里克,别走！我累了,累到骨髓里去了。你难道不懂吗？我所要求的不过是我们两人能静静地待一会儿。这要求应该不算太过分吧。”

“不算,小姐。”说着他就走了。

|223| 这样的日子也得去填满它,这漫无目标的琐屑日子。我们三人在这屋宅里找不到真正的路径。我看不出亨德里克和安娜到底是客人,是入侵者,还是囚徒。我不再像以往那样把自己关在房间里。我不能让安娜一个人来照料这房子。我注视着她的眼睛,等着她显露出对夜间的事情有所觉察的神情;可她不看我。我们仍一起在厨房干活。除此之外,我对她还能有什么期盼呢？她一旦注意到那事儿,仍是她来维持家里的光洁,还是只能我来干呢？我们必须一起跪着擦地板,成为一对理想的家庭佣仆吗？我知道,她想回到自己的屋子里去,回到她自己无拘无束的生活方式和惬意的氛围中去。是亨德里克非要她留在这儿。她肯定喜欢单独和亨德里克待在一起。而亨德里克却是我们两人都想要,就像我想要她和亨德里克一样。我不知道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对于这般不对称状况造成的人际关系的麻烦,我向来束手无策。

|224| 安娜被我凝视的眼神弄得挺不自在。我让她放松竟

然让她更感压抑，她和我并排坐在丁香树树荫下的旧长椅上。她尤其让我的谈话搞得局促不安。我不再向她提问，我知道怎样做更合适，便只是跟她说个不停；但我没有谈话的技巧，对那些趣闻逸事和飞短流长我都一无所知，我一辈子只是自己一个人单独生活，我没有让人感兴趣的经历，我的谈话有时只是一种喋喋不休，有时我见自己就像一个惹人厌烦的孩子朝她絮絮叨叨，学着像大人那样喋喋不休地说话，毫无疑问，是在唠叨的过程中学习，但学得很慢，太慢了，而且代价太大。至于她的言语，传到我这儿都隐隐地带着一种不情不愿的意思。

|225| 我宣布，这天要腌制青涩的无花果。我很高兴，这是我最喜欢的日子，但我没法让安娜从这一阵子的郁闷中解脱出来。我们走到一排排的果树下。我告诉她，只采摘最小的无花果，那些已近成熟的果子别去动它。每当五个无花果落入我的桶里时，她的桶里才摘了一个。我们把无花果摊在厨房的桌子上。在果子上面划一个小小的十字口子，我告诉她，这样糖分才能腌进果心里。我的手指相当灵巧，她却显得粗笨，她干得很慢，她几乎帮不上忙。她两手抚在大腿上叹息起来。我隔着桌子打量她，隔着碗里的无花果。她避开我的视线。

“你有什么烦心的事儿吗，孩子？”我问，“快，告诉我吧，也许我能帮得上你。”

她苦恼地摇摇头，一脸神思恍惚。她捡起一颗无花果在手

里搓来揉去。

“你觉得孤单吗，安娜？你想家了吗？”

她慢慢地摇摇头。

这就是我打发日子的方式。事事难遂心愿。我所渴望的，不管什么，都不会有。

|226| 我站在安娜身后。我双手摁在她肩膀上，我的手指伸进她的衣领里抚摸着毫无瑕疵的青春的肌骨，这锁骨，这肩胛骨，没有名称可以形容这样的美。她低着头。

“有时，我真的感到太悲哀了。我肯定是这儿的环境给我们造成这种感觉。”我的手指抚过她的脖子，下颌，太阳穴。“别在意。很快就会好起来的。”

人在欲望驱使下会去做什么？我的目光随意地转悠到什么物体上，奇怪的石头，漂亮的花朵，奇形怪状的昆虫：我把它们捡起来，带回家，收藏起来。一个男人来到安娜身边，来到我身边：我们拥抱他，我们让他进入我们的身体，我们是他的，他是我们的。我是这片出生之地的继承者，当年是我的祖先发现了这片土地，筑起了围栅。出于欲望的激励，我们只能做出一种回应：俘获，圈地，占有。可是我们怎么才能真正地拥有呢？花儿已零落成泥碾作尘，亨德里克脱身而去，土地可不懂得筑围栅的含义。当我化作齑粉之日，石头仍在这儿，犹如食物从我嘴里吞咽下去只是穿肠而过。我不是欲望故事主角中的一

个，我并非欲壑难填，我的要求也并非不可企及，我对自己所有的要求——隐隐约约，毫无把握，令人不安地显示出——在于是否能够不为欲望所驱使，而不是在占有欲支配下奋力去实现毫无价值的目标，因为那目标的终极也许只是欲望的灭绝。当一个女人的欲望寄予另一个女人身上时，我的问题就变得如此令人感伤，两个洞洞，两个空儿。如果我是这样，那么她也如此，人体解剖学是命定不可更改的：一个空儿，或是一个壳，一层薄膜裹覆着空漠的天地，渴望填入一个世界，而这世界却空无一物。我对她说："你知道我像什么，安娜？像一个巨大的空儿，一个充满巨大缺失的空儿，这缺失渴望被填满，被充实。但与此同时我知道没有什么东西能填塞我这空儿，因为生命延续的第一条件是对生命永恒的渴望，否则生命就将停止。这是生命永远无法实现的一条原则。欲望的满足就是没法满足。只有石头什么欲望也没有。但谁知道，也许石头也有这样的洞洞而我们从来没去注意罢了。"

我向她俯过身子，抚摸她的胳膊，把她柔软的双手握在我的手里。当她想要听故事时，也能从我这儿得到，那就是殖民地的见识，那些言辞背后没有历史，透着乡俗的气息。我能想象一个女人该用什么办法让这孩子高兴起来，那就是用真实发生过的事儿来逗她开心，老祖父如何被蜜蜂叮咬得抱头鼠窜，结果丢了帽子再也找不回来了，为什么月亮会有亏有盈，野兔是怎么骗过豺狗的。然而，这些传言来自不存在的地方又流向

不存在的地方，它们没有过去也没有未来，它们在一种永远的现在时态中孤寂地穿过一片片平原，没人去理会。

|227| 有人来拜访我们了。

安娜在给我剪头发。在清晨的阴凉里，我坐在厨房外面的小凳上。远远地隔着好几片耕地，微风带来一阵像是从地下传来的沉闷的哐当哐当声儿，就像唧筒抽汲似的，在耳熟能详的声音世界里混入了另一种声音。我可以想象自己盲目而又幸福地置身于这样一个世界，仰脸朝向阳光享受温暖的日晒，侧耳倾听远处的动静。安娜的剪刀在我后颈上凉飕飕地滑过，顺从我悄声细语的吩咐。

这当儿冷寂的门外出现一阵喧哗，棕的灰的黑的都叠在一起了，我眼前这地方一下子乱套了，一下子又平静下来，亨德里克跑过来又跑走了，他两条裤腿互相拍打着，鞋底嘎吱嘎吱地踩过沙石地；接着安娜也跟在他后面跑了，弯着腰，急急忙忙地跑了，梳子、剪子都扔在地上，从平静地待在这儿到撒腿开溜似乎没有一点儿过渡，瞬息之间和我在一起的她那个生命好像就冻结了，被抽走了，被一个跑动的生命偷走了。还没等我起身他们就跑到了剪羊毛的圈墙后面，再拐到储藏间后面，顺着斜坡一路跑进河床了。

我肩上披着桌布，手里捏着剪了一半的头发从屋里出来，去面对两个陌生人，两个骑马的人。这蓬头垢面慌慌张张的模

样，本该处于非常不利的地位；但我更明白这一点，这是我的地盘，他们来这儿是骚扰了我，是他们该做出道歉，说明他们的来意。

“不，”我三言两语地对付他们，“他今天一早就离开了……不，我不知道去哪儿……那男佣跟他一起走的……也许迟一些吧。他晚些时候总会回家的。”

他们是父子二人，是邻居。我最后一次见到邻居是什么时候？我见过他们吗？他们没说为什么来这儿。他们来此造访出于男人的事务。围栅倒了，狗都逃散了，羊群中开始流行传染病，蝗虫铺天盖地而来，剪羊毛的人误了日期，他们不会跟我说这些。这是真正的灾难，我自己可怎么来应付这些事儿呢？如果我让亨德里克做我的工头，而我严厉地站在他身后佯装他是我操控的木偶，他能够把农庄打理好吗？是不是该用带倒刺的铁丝网把农庄围上，锁上栅门，把羊都宰了，放弃畜牧业的幻想呢？在我显然还不行的时候，我怎么能让他们那般经验老到的男人相信我也具有他们那样的素质呢？他们为一点小事大老远地跑来一趟，等待着主人邀请他们下马进来享用茶点；但我却是默不作声地站在那儿不让他们进来，直到他们互相交换了一下眼神，拽一下帽子表示告辞，随即掉转马头。

考验的时候来了。接下来还会有更多的造访者，还有更严重的问题需要回答，直到那些造访者和他们的问题消停为止。将有许多卑躬屈膝、哭哭啼啼的诱惑。旧日的时光似乎很有田

园诗意;那是多么诱人、别具一格的方式,倒刺铁丝网背后未来的田园生活!有两件事情可聊以自慰:实际上,我的担心是,这般既无过去也无未来的状态,作为一个中间物,我生活在永无休止的当下之中,不管我在承受莽汉的重压或是感受剪刀刃口在耳边的凉意,不管是清洗尸体还是灌塞肉肠,我都是天地万物运化之中那个顽抗的中心。我被压在下面却未被占有,我被刺入却未被戳到内核。在内心,我仍是那个往昔凶猛的处女螳螂。亨德里克也许占有了我,但这实际上是我拥有一个拥有我的他。

|228| "他们还会再来的,你糊弄不了方圆这一片的人!他们以为老主人总该回来的,他要是不回来他们就知道有什么事情不对劲了!"

他在灯前的光束里大步地踱进踱出。他晚上回来后大发脾气。现在我真正看出我们之间已发展到何种亲密程度了。他已经学会在我面前不脱帽子。他已经学会了对我大声咆哮,拳头捶着自己的手掌。他这手势表明了心头的愤怒,但也表现出一个男人想要发作就发作的自信。真有意思。他冲我爆发出来的总是盛怒的情绪。这就是为什么我的身子对他封闭的缘故。没有爱,一直都没有爱。但难道是恨吗?如此说来,他这些日子都在干什么呢?他一直想从我身上获取某种东西,我知道,而我总是那么倔强,那么反叛,那么死心眼儿,那么迂腐,

那么不合时宜，那么害怕他那狂暴而恶毒的精液的涌流；我只是磨着自己的牙齿，当他还想要我别的东西时，我紧紧咬住牙关，也许他想攫住我的心，刺伤我的心，让我惊厥让我发抖。我不知道，一个人能够触及另一个人到多深。遗憾的是他不会向我表白他的内心。他有手段却没有言语，我有言语却没有手段；因为这是一片蛮荒之地，我担心，我的话也无处可及。

“我告诉你吧，就这几天他们还会再来，比你料想的还快，还会带上另外一些人，所有那些农场主！于是他们将看见你和佣工住在一个大房子里。于是要受惩罚的是我们——而不是你——是她和我！

“然后，他们会把老主人找出来，这一点你可以相信！那老安娜已经把这些事儿播弄了好长时间了，每个人都知道老主人跟我老婆不干不净。所以他们会说是我枪杀了他，谁会相信我，谁会相信一个棕色人种呢？他们会吊死我的！我！不——我马上得走，我明儿早上就走，我得离开这个地方，到明天晚上我就离这儿远远的了，我要到开普敦去！”

“亨德里克，我们谈话能不能有点理性？请你坐下来好不好，你这么大叫大吼把我都搞糊涂了。你首先告诉我，你和安娜这一整天都上哪儿去了？”

“安娜在家里。我们以后不能在这儿住了。”

“你也不在这儿睡了吗？我得一个人睡在这屋子里了？”

“我们不住这儿了。”

"你知道吗,亨德里克,你伤害了我。你知道吗,你用蛮力伤害了我,而你每次都是这样的。你难道真的相信我会把你送给警察吗?你以为我是那种没有骨气承担自己罪责的人吗?如果是这样,那你就太不了解我了,亨德里克。你因为心里有太多的怨恨,所以你完全看不清事实。我并不只是白种人中的一个,我是**我**!我是我,不是哪一类人。为什么**我**就该为别人的罪过付出代价呢?你知道我在这农庄里是怎么过日子的,我整个儿待在人们的社交圈之外,几乎就在人类社会之外!看着我!你知道我是谁,我不必来告诉你!你知道他们叫我什么,Agterplaas[1]巫婆!我为什么要站在他们一边跟你作对?实话告诉你吧!我怎么做才能让你相信我说的是实话?难道你没看出你和安娜是我在这世上唯一依恋的人?你还想怎么着?我必须哭给你看吗?我必须跪下来吗?你就等着一个白种女人向你下跪是吗?你就等着我成为你的白种奴隶是吗?告诉我!说话呀!为什么你什么都不说?如果你恨我何必每天晚上都来干我?为什么甚至连我做得对不对你都不愿告诉我?我怎么才能知道啊?我怎么才能了解啊?我得去问谁呢?我该去问安娜吗?我该去问你自己的妻子怎么才能成为一个女人吗?我还能把自己作践到什么地步?难道一个白种女人得舔你的屁股才能得到你一个微笑吗?你知道你从来没有吻过我,是不是,是不是,是不是?难道你们的人从来不接吻?难道

① 南非荷兰语:后院。

你从来没有吻过你的妻子吗？她有什么特别的地方让我不如她？一个女人非得伤害了你才能让你爱上她吗？这就是你的秘密吗，亨德里克？”

劈头盖脸地数落下来，恳求连带谴责，这让他往哪儿走呢？他会留下去吗，还是我永远失去他了？如果我再多一些笑容，如果我的体态更富有温情，是否能够重新发现那个我曾一度相知的能为自己做鞋子而善于吃苦耐劳的年轻人？当我倒入咖啡豆，便摇动咖啡研磨机的那个年轻人，是他么？那个举手轻触一下帽檐咧嘴一笑的年轻人，修剪了树枝又去干别的活儿，心身愉快，不知疲惫，大步流星，是他么？对他了解更多之后，我似乎失去了他身上所有我最喜欢的东西。我该学到什么样的教训呢？如果所有的教训来得不算太晚，我是否还能再次了解一个男人？当我父亲到了不能挥手赶走脸上的苍蝇时，他是否已经学到了这样的教训：小心别跟佣仆太过亲密？亨德里克和我，是否以我们不同的方式，为了爱欲而毁灭？抑或，只是这故事在错误的地方拐了个弯，如果我能找到某种渐进的方式，付诸更含蓄的形式，我们或许能够学会幸福地相处？抑或，这片冰火两重天的荒漠竟是一处炼狱，我们必须经过这儿才能进入流溢着奶与蜜的地带？安娜怎么想呢？她也会来吗？她和我能有一天会像亲姐妹似的睡在同一张床上吗，还是当她发现了那秘密之后，会把我的眼睛抠出来？

|229| 肯定还有别的办法填塞这空洞的日子，而不只是清扫灰尘，洗洗涮涮和揩揩抹抹。我像一个脚踏转车的老鼠似的在屋里转悠来转悠去。难道没有法子让房间一劳永逸地保持清洁吗？也许我从阁楼开始重新把屋顶和墙面之间的罅隙都堵上也是一个办法，地板也都用纸粘住，也许我把门窗都封上也是一个办法，这能防止灰尘钻入，直到春天都让这房子保持干净状态，如果春天还会再来，如果谁能在春季从这儿破茧而出。也许我可以留一个不封闭的房间，最好是留我自己的房间，看在旧日的分上，把所有最后剩下的蜡烛，剩下的食物，还有斧头、锤子、钉子，还有剩下的纸张和墨水都堆到这个房间里。或者，也许更好的办法是关紧百叶窗，锁上最后一道门，把我所有的东西都挪到昏暗的小仓库里，很久以前建造这所大宅的建筑师们在规划这世胄采邑时曾在那儿住过。那儿，在老鼠和蟑螂堆里，我也许真的会找到一种让我的历史之钟停摆的办法。

|230| 屋宅的门一扇接一扇在我身后咔嚓咔嚓地关上。我一挪动家具，沾了一手灰，木头已朽成灰屑可是在我有生以来却一直占在那儿。我意识到，奴隶戴上镣铐便失去了一切，甚至逃开那些东西都是一桩快事。这儿的主人濒临死亡，寄生虫从冷却的腹内仓促撤退，不知道接下来该上哪儿寻找宿主。

我，毕竟不是真正在完全孤绝之中生活。如果我被命运投

诸草原深处的无处可去之处，被黄土埋到腰间，被命运指派过那样的日子，我就不可能做出现在的事了。我不是哲学家。女人都不是哲学家，而我是一个女人。一个女人没法无中生有。尽管在我存活期间似乎只是与灰尘、蜘蛛网为伴，终日在食物和污迹斑斑的亚麻布之间转悠，不管怎么说，终究是它们在润泽我的生活，让我长大成人。如果真是孤独地待在这草原上我会恹恹而死。除了观察天体运行和倾听昆虫们争论我是否可作食物吞噬的微弱信号，我几乎无法打发这日复一日夜复一夜的日子。我所需要的东西只是微乎其微，除了眼睛和耳朵，一双手以及动手能力，至少总还需要一些卵石用来拼镶图案。一个人在归于灭亡之前拼镶图案的游戏能玩多久呢？我不是一种信条，不是布道的理则，不是被某个生命从另一星球上扔到南十字星下这荒蛮之地日复一日夜复一夜表述多愁善感的一台机器，我一路而来就梳理着那些情愫，直到思维枯竭。我需要的不仅是可以排列造型的卵石，不仅是需要清扫的房间，不仅是可以挪来挪去的家具：我需要有人可以交谈，需要兄弟、姐妹、父亲和母亲，我需要历史和文化，我需要希望和灵感，我需要在我感受幸福之前能感悟道德的谕示和神的安排，更不用说食物和饮料。现在，会有什么事情降临到我茕茕孑立的身上呢？我再度陷入孤独，独存于历史的现在时：亨德里克走了，安娜跟他一起走了，他们没说一句话就在晚上开溜了，不能捆在自行车上带走的东西什么都没拿。现在，会发生什么事情呢？

我心里充满预感。蜷缩在小仓库里，石板地面寒气砭骨，蟑螂围在我身边舞动着它们好奇的触角，我最害怕的就是这个。

｜231｜　冬天来了。冷风在铁灰色的天空下从田野上唿哨而过。土豆已经出芽，水果都落在地上烂掉了。狗也离开了，跟着亨德里克走了。唧筒日日夜夜声音单调地转动着，坝里水已溢出。农庄就要倾圮。我不知道羊群将会怎样。我打开农庄的每一道栅门，羊群一哄而散，涌向各个放牧点。一天早上，天还没破晓，上百个灰色影子在屋宅和仓库之间穿梭来往，默默地发出沉闷的噪音，挤挤挨挨地转来转去，在那儿寻找新的牧草地。我发现，对我来说，它们已毫无意义。我没法逮住它们，也没有宰杀它们的欲望。倘若我用子弹射杀它们，倒是为了它们好(枪在我手里掂了掂，我的手臂还挺稳)，那就任凭它们腐烂去吧。它们身上的羊毛又长又脏，长满了壁虱和丽蝇，它们活不过明年夏天。

｜232｜　我靠南瓜和玉米粥度日。我对即将来临的苦日子不做任何准备。上帝自有他的赐予，如果我不属于他，那么我终将灭亡。我为了一些琐事在面如刀割的风沙里跋涉。我脸上的皮肤一点一点被掀去了；我不愿让它再长出来。皮肤的微粒，胶原质的微粒，锈蚀的微粒，全都消失了湮没了。如果一个人非常有耐心，如果一个人活得够长，他指望看见最后一堵墙

倾圮的那一天，蜥蜴将在炉边晒太阳，相思树会在墓园里抽枝发芽。

| 233 | 造访者不绝如缕，许多人我都叫不上名字。在我土生土长的思维简单的脑子里，压根不知道这世界上竟有这么多人。农庄地面上每一英寸都被搜遍了，为寻找我父亲，而他在一个倒霉的日子骑马出走，从此一去不返。

他们向我解释，直到尚待查明的问题被证实之前，这名字不能从名册上划掉。这是原则。我点头表示赞同。所幸人的头脑竟是如此简单，可见原则将与我们同在。也许，离开这蛮荒之地到文明世界去找一个家还不算太晚。

| 234 | 那匹马。我父亲消失之后，那匹马只在马厩里待了几个星期。后来，我懒得再去喂它，缰绳也松开了。现在马不知上哪儿去了。抑或，那匹马还在山坡上四处踯躅，寻找它丢失的主人。

| 235 | 乌-安娜和雅各比也来农庄了。他们坐着驴车来取他们最后的物品。乌-安娜叹息着聊起我父亲的男子汉风范。“他说话总是很有男人气概，”她说，“你有亨德里克的消息吗?”我说，“没有。”她说，“他失踪了，他和他老婆一起不见了。不过他们总会把他逮住的。”

雅各比把帽子摁在胸口向我鞠躬。他妻子挽着他上了车。她抽了一下驴子,他们车轮辚辚地驶出了我的生活,渐行渐远。我望着他们穿过尘雾,然后关上门。

|236| 亨德里克将会有什么遭遇?他们来找寻我父亲的时候,那些胡子拉碴的男人,那些脸颊红润紧抿着小嘴有着射手般蓝眼珠的小伙子,他们真是在搜寻失踪的农庄主人,还是在追踪逃跑的家佣和他的配偶?如果是后者,他们这会儿准是还没有找到,也还没有一枪崩了他们便回家吃晚饭吧?世上的这块地方并无藏身之处。世上的这块地方每一处都暴露在猎人眼中;不会掘洞就逃不掉。

不过也有可能他们没有当即干掉他们。也许,他们追上了那两人,把他们逮进牢里,像牲畜似的拴了起来,把他们送到遥远的地方去接受法律制裁,让他们在采石场里度过余生,他们被告知这是作为对他们的罪愆和疯狂行为的惩罚。也许,因为我是一个女人,一个内心懦弱的老处女,这些事儿就不来叨扰我了。也许他们押着亨德里克和安娜走出审判室,互相看一眼,彼此点点头,庭审拒绝了姑息,过后他们派人给乡长送去一卷铁丝网,把这农庄的栅门全用铁丝网封上,这就把我扔到脑后了。把一个人封闭在偌大一块地方,实际上也跟关入斗室一样。也许,这样一来我的故事就要到头了,那些卷宗都扎上丝带归档存放,只有我不知道这一切,也是为了我好。

或者，也许他们确实是把亨德里克带回农庄，与我对质，而我却记不得这事儿了。也许他们都来了，法官、书记员、乡长，还有方圆几英里赶来看热闹的人，他们把戴着脚镣手铐的亨德里克带到我面前，问，"是这个人吗?"等着我回答。这当儿我们最后对视一眼，我说，"是的，是他。"他恶狠狠地赌咒发誓，朝我啐一口唾沫，他们把他暴扁之后又拖开去，我哭了。也许这是真实发生的事儿，虽说我不觉得有趣。

或者，也许我前前后后都弄错了，也许我父亲从来就没死，今晚就在夜幕中骑着那走失的马匹走下山冈，一边跺着脚走进屋宅，因为他的浴盆没给准备好而大发雷霆，猛然拽开一扇扇关着的房门，嗅着陌生的气味，"谁在这儿?"我父亲大声问道。"你让那白痴待在屋里了?"我哭哭啼啼地跑开去，但他追上我，扭住我的手臂，我吓得魂飞魄散，不停地嘟囔，"亨德里克!"我哭泣着，"快来帮帮我啊，鬼魂回来了!"

可是亨德里克，唉，他已经走了，我只能独自面对我的恶魔，一个成年女人，一个女人的世界(虽然你也许不这么认为)，我蜷缩在最后一袋玉米后边，亨德里克，我不能跟你说话了，但我祝愿你过得好，你和安娜两个，愿你有豺狗的狡猾，愿你比追踪你的猎人运气更好。假如某一天晚上你来轻叩我的窗子，我也不会惊讶。你可以整天睡在这儿，你可以整夜在月光下自言自语地走来走去，凡是男人在自家地盘上关照自己的事儿都由你。我会为你煮饭，甚至，如果你喜欢，我愿再次尝试做你的女

人，如果我把心思投入其中当然不是什么做不到的事儿，在这时空之外的孤岛上什么都有可能。你可以把你的小家伙们带来；我会在白天照看他们，晚上带他们出去玩。他们的大眼睛准是闪闪发亮，他们会看见别人看不见的东西；日间，当上天的眼神怒视凡界，穿透每一处阴凉地儿，我们便一起躲进地洞躺在凉飕飕的暗处，你和我还有安娜和他们。

|237| 转眼又是夏去冬来。光阴如梭，经历了几度寒暑我也说不上来，我没有先见之明早早地拿木棍刻痕计日，或是在墙上画下记号，或是像那些获救的海上遇难者那样留下自己的航海日志。但时间不停地流逝，我现在真的变成了一个又老又疯、又老又丑的女人，腰背佝偻，一副鹰钩鼻子，手指上长满疖子。也许我错误地把时间想象成一条流动的江河，载着我从无限流向无限，就像漂着树皮或是枯枝那样，或许，这河水有一阵子漫过了地表，有一阵子在地下流淌，然后又重新露头，因为种种原因好长一段时间跟我绝缘了，而现在又重新泛动在天光之下，而我也随之漂流，此后又重新听见那几度寒暑蛰伏大地深处的整个期间一直喋喋不休的话语（如果它们缄默不语，我会在哪儿呢？），但它们一直了无踪迹，没有留下记忆。或者，也许这儿没有时间，也许我按自己的想象导入时间是在蒙骗自己，也许这儿只有空间，而我只是光影中一个游移的小点，从一处空间闪到另一处，数年之际一闪而过，此刻还是一个战战兢兢

躲在教室角落里的孩童，彼时却成了一个手指上长满疖子的老妇，这也不无可能，我的心灵并不褊狭，这也许可以解释某些假设，借由那种假设我才能找回自己的记忆。

|238| 后来农庄又出现一位造访者。某一天下午，那造访者顺着大道一直走到屋宅跟前。我在山坡上敲打石头时望见了他。他没看见我。他敲敲厨房的门。然后，手搭凉棚往窗子里面张望。他是一个孩子，十二三岁的男孩，穿着一条仅及膝部的裤子和一件松松垮垮的棕色衬衫。他脑袋上戴一顶土黄色卡其布帽子或是我以前从没见过的类似法国军帽那路玩意儿。因为没人来应门，他就离开屋宅走到果园里去了，那儿橘树上果实累累。我悄悄朝他那儿爬过去，一个野婆子突然在他面前现身。他吓得跳了起来，想把吃了一半的橘子藏到身后。

“是谁在偷我的果子?”我说，这话不经意地从我唇间一字一顿地蹦了出来，像石头似的，对着一个真实的听者说出这番真实的语言显得多么古怪，又是多么僵硬啊。

那孩子回过头瞪大眼睛——让我来再现这一场景——只见一个干瘪的丑老太婆，全身着黑，衣服上沾满了食物的污渍，都长出绿毛了，一口八面狰狞的大板牙，一双疯狂的眼睛，一头鬃毛似的灰白头发，这下他马上就明白了所有的妖怪故事都是真的，比那些故事更恐怖的事儿也是真的，他觉得自己可能再也见不到妈妈了，他就要像小羊羔那样被宰掉了，他鲜嫩的肌

肉要被搁到烤炉里去烤炙,他的肌腱要被熬成胶汁,他的眼球要在沸水中煮成饮剂,他白净的骨头要扔去喂狗了。“不,不!”他喘着大气,那颗小小的心脏都快停止跳动了,这便跪倒在地上。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封信,颤颤巍巍地举在手里。“有一封信,老小姐,请看!”

那是一个暗黄色的信封,上面用蓝色铅笔重重地画了一个十字押。这是寄给我父亲的。这样看来我们没有被人遗忘。

我打开信封。这是用两种文字打印的信件,要求支付养路税、灭虫费以及其他一些我闻所未闻的稀奇古怪的税费。

“这是谁的签名?”我问这孩子。他摇摇脑袋,望着我,不敢走近我。“是谁让你送信来的?”

“邮局,老小姐。”

“是啊,可谁让你送来的呢?”

“我不知道,老小姐。老小姐必须签字。就说收了这封信。”他掏出一个本子和一小截铅笔。

我把本子夹在大腿间写下**“我没有钱”**几个字,因为手指不灵便,只能用印刷体大写字母写。

那孩子从我手里取回本子、铅笔,塞进衣服口袋。

“坐嘛。”我说,他跪坐在自己的脚后跟上。“你多大了?”

“十二岁,老小姐。”

“你叫什么名字?”

“皮特,老小姐。”

“噢，皮特，告诉我，你有没有这样干过?”我把左手的拇指和食指捏成一个圈，右手食指往圈里来回穿插。

皮特慢慢地摇摇头，他直勾勾地盯着我这双疯狂的老眼，估摸着何时能一跃而起从我这里逃走。

我向他走近一步，一只手搭在他肩膀上。“你想学吗，皮特?”

蓦地扬起一道尘烟，他跑了，穿过橘树林，跑上堤坝，蹿上大道，手里紧紧地攥住那顶帽子。

这就是一次来访。

|239| 我依然能听到一些说话声。正是借由这些语音的交流使我不致变成一头野兽。我肯定，如果这些语音不再对我说些什么，我很早以前可能就放弃了这副表达清晰的伶牙俐齿而开始号叫或是咆哮或是嘶吼了。那水手在荒岛上对他的宠物们说:“亲爱的波利!”——他对他的鹦鹉说，“去拿来!”——他对他的狗说。但他一直觉得自己嘴唇僵硬，舌头打结，喉咙嘶哑。“汪! 汪!”——那狗狺狺而吠，“呱! 呱!”——那鹦鹉哇哇大叫。水手很快就扑上前去四肢趴在地上，用大腿骨棒杀当地的山羊，生吃它们的肉。人之为人并非缘于言谈，而在于跟他人的言谈。

|240| 那些话音像是飞在空中的机器在跟我说话。它们跟

我说的是西班牙语。

|241| 我压根儿不懂西班牙语。但是我马上就抓住了空中机器对我说的西班牙语的特征。我无法解释这种现象，只能猜测语言在其终极状态也许是呈现为西班牙语的样式，这并不是那种地域性的西班牙语，而是某种纯粹意义上的西班牙语，诸如哲学家们梦想的那种语言，它是与我交流的一种媒介，我无法用刻板的方式来描述它，它如此深刻地植入我的内心，可见它们呈现的只是纯粹的意义。这是我的猜测，我谦卑的猜测。这些话语是西班牙语却与普世的意义相关。如果我不相信这一点，那我只好相信自己的见证也许是不可靠的，那段时间里它也许滋扰着某个第三方——那并不涉及我的话音和我本人，至于那两个方面也都互有关联，因为我们似乎已互相有了信任；要不就是以翻译手段作为我的代言人，接连不断奇迹般地介入，这一点须待其他所有的解释都被否决之后我才能接受，少一些武断总比多一些武断要好。

|242| 我想得如此周详怎么可能被迷惑呢？

|243| 那些说话声并非以简单的方式直接从空中飞行的机器上传入我耳中。也就是说，人们不会从飞行的机器里探出身子朝我大声嚷嚷。其实，如果那些飞行器大到足以容纳我认识

的人们，他们也只不过是寥寥数者。那些飞行器，看起来像是细细的银色铅笔，生着两对僵硬的翅膀，长的一对在前边，短的一对在后边，整个身子大约六英尺长，飞行在数百英尺的空中，比大多数鸟儿都飞得高，这样看上去似乎比鸟儿还小些。它们第一天和第四天由北而南飞行，第二天和第五天则由南而北，第三天、第六天和第七天留下一片空空的天幕。我发现，七天一个循环是这些机器的飞行规律。

|244| 完全有可能只是一台机器每周从天上穿梭四次，并非有四台或是多台机器。在这一点上，我的脑子很有想象力。

|245| 划空而过的苍蝇更像是机器而不是虫子，因为它那嗡嗡声连绵不绝，它的飞行也很有规律。我管它叫机器。很有可能它就是一只虫子。如果是这样，这玩笑就真是太残忍了。

|246| 我听到的言语不是从机器上朝下边的我大声嚷嚷。那些话音更像是悬浮在空中，所有那些晶莹剔透的西班牙语词，它们冷却之后被筛选出来，宛似颗颗露珠，又像是寒冬时节的冰霜，夜里传入我耳中，或者更为常见的是黎明之前早早地就来了，像水一样渗入我的认知。

|247| 我不会受迷惑；即便我被蒙骗，我的错觉也非同一

般。我不可能编造出那些对我述说的言辞。它们来自神祇,如其不然,那就是来自另一个世界。

昨天夜里那番话是:当我们做梦的时候我们就在梦中,清醒的时刻就要到来。我思忖着这段话。我肯定这不是指我现时的状态。我从来没有梦见自己在梦中。我现在根本不做梦了,但睡眠对我来说是一种无忧无虑的被动状态,等着言语找上门来,就像少女等待圣灵降临。我肯定我自己是真的。这是我的手,这是我的骨骼和肌肉,每天都是同样的手。我跺着自己的脚:这是地面,就像我里里外外都是真的。所以,那个说法准是指涉某个尚未到来的时刻。也许它们是在警告我有一天醒来会觉出一股细微的气流,那细微之物比现在更显得虚幻,而且,拉开窗帘无数次朝外凝视那草原,我将在自身发出的清晰的光晕中看见每一丛灌木、每一棵树木、每一块石头、每一粒沙子,就像宇宙的每一个原子都在回眸睇视着我。那些蝉鸣的聒噪是如此熟悉,简直充耳不闻,开始在我耳中有节律地跳动,第一下轻柔的搏动像是来自遥远的星球,而后变得响亮起来,直到在我脑壳里发出尖厉的回声,继而又轻柔下来,轻柔而稳定,在我体内振荡不已。我将对自己说什么?我在发热,我的感官此际陷入混乱之中,再过几天,如果我能安定下来,我还会重新恢复自己的老样子吗?那些引起发热的细菌(假设发热是由细菌引起的,而且细菌是有翅膀的)穿过了七个里格干枯的灌木丛,其间散落着死去已久的美利奴羊的皮毛,它们是出于

什么动机？就为了一个干瘪瘪的老处女？不用说别处可采摘的果实肯定要丰富得多。不，我恐怕只能对自己这样说：不能再这样下去了，我已经丢失了自我，昏睡该结束了，苏醒的时刻即将到来。可我醒来是为了什么？为了那几乎就要忘却的紧张而愤怒地躺在我床上的棕色皮肤男人？为了我父亲房门外冰凉的走廊，那弹簧床上鬼鬼祟祟的吱嘎声？为了在一个陌生的城市，一间租用的屋子，我在那儿塞了一肚子腌猪肉和土豆沙拉，整夜躺在床上大做噩梦？抑或，还有别的古怪到无法想象的境况？

|248| 那声音说：由于缺乏所有那些外在的敌人和抵抗，囿于某种狭隘而一成不变的压抑生活，人们最终无可选择，只能把自己变成一桩冒险行动。他们指责我——倘若我能理解他们的意思——出于无聊而把自己的生活变成一部虚构小说。不管话说得多么乖巧，他们指责我把自己变得更暴力，变得更加多变，比实际上的我更会折磨人，好像我是把自己当做一本书在阅读，觉得枯燥乏味了，便丢到一边自己开始编造起来。这就是我所理解的他们的指责。他们说，这并非针对我经历中真实压抑的反抗，而是对于服侍父亲的乏味人生的反应，因为几乎就是管家女仆，辛苦操持家务，多年来一直置身事外；当我没法找到外部的敌人时（那些棕色人种的游牧部落骑手并没有挥舞着弓箭呜呜号叫着从山坡上一拥而下），我便从自己身上

制造出了敌人，从平静的驯服的对她父亲唯命是从浑浑噩噩消磨时日的自我中制造出了敌人。

他们作为神祇尚且未看出来这一点，我问自己，难道我是一个任性的瞎子？哪一个更不合乎情理？是被我生活着的生活的故事，还是那个在沙石荒漠死寂深处的荷兰式厨房里给星期天烤面包涂油时嘴里还哼唱着赞美诗的好女儿的故事？至于那些想象出来的敌人，那山中令人同情的斗士，永远不会可怕到像那个敌人一样——他走到我们身旁对我们说：是，老板。对于那些从来只会说**是**的奴隶，我父亲永远只会说**不**，而我则跟在他后面，这就是我一切悲哀的开始。所以我要反抗。有些事情从空中是看不见的。可我怎么说服那些指责我的人呢？我试过用石头传递信息，但石头对于我所需要的不同效果显得太不灵便了。我能确信他们能够理解我所使用的语汇吗？如果他们是神祇，是无所不知者，这就不是他们的单一语言主义所能指向的结论。说到底我能确信他们知道我吗？也许他们对我一无所知。也许我一直以为他们在对我说话其实是我弄错了。也许他们的语言只是针对西班牙人的，因为不知道我，所以他们选定了西班牙人。或者是，也许西班牙人并非居住在我所想象的很远的地方，而就生活在那些山丘上。想想吧。或者，也许我过于把他们的语言搁在心上了，也许他们的本意不只是考虑到西班牙人，也不只是想到我，而是针对我们所有的人，不管是谁，只要懂得西班牙语，我们所有的人都得被指责为

编造了虚夸的冒险生涯，尽管这一点更令人难以信服，可是没有多少人像我这样有那么多时间可供自由支配。

|249| 对于邪恶，无辜的受害者只知道忍受。那就不会让罪犯意识到自己的罪恶。那也不会让无辜的受害者意识到自己的无辜。

关于西班牙语的精妙之处，我在此对自己的无知而深感苦恼。如果那些格言少一些预言性，我会更喜欢。这里，那些话音是在定义什么是犯罪什么是无辜呢，还是向我指出谁是受害者和标识罪犯的犯罪过程的一种方法？如果是前者，他们难道是在宣称当邪恶被认知为邪恶时无辜者随之也就被毁灭了？如此而论，我仅以农庄姑娘的身份就能进入这个拯救的王国了，而永远不必作为一个自觉的女主人公。我敢说，那时我该招致谴责吗？那些声音会停止对我说话吗？如果那样的话，我就真的完了。

|250| 正是奴隶的意识构成了主人对自己的真实性的肯定。但奴隶的意识是一种依赖的意识。所以主人就不能确认其权威的真实性。他的真实性存在于某种无关紧要的意识及其无关紧要的行动中。

这些话是指我父亲，指他对仆人的粗暴无礼，指他那种毫无必要的苛刻。但我父亲的苛刻和专横跋扈只是由于他没法

承受自己的要求被人拒绝。他所有的命令其实都是隐秘的恳求——甚至我都能看出来。而那些仆人怎么会明白他们能够用最奴性的服从让他从根本上受到伤害呢？他们也能通过我们不知晓的渠道获悉神谕吗？我父亲对他们越来越苛刻只是为了强化他们的奴性吗？他会像父亲拥抱浪子那样去拥抱一个忤逆的奴隶（尽管接下来可能就是惩戒他的举动）吗？我父亲是否在如此充满悖论的声音里备受折磨：那些就像芦苇似的人儿面对他心血来潮的要求完全俯首帖耳？在他看来，这是对他的法理的确认，还是对他自己的确认？他们用“是，老板”来回答他，垂下眼帘，藏起笑容，耐着性子跟他耗着，直到他把事情做过头——他们这是以自己的挑衅回应他的挑衅吗？他们准该明白当他把克莱恩-安娜弄进屋时就已经做过头了。他们在领教他的痴迷之前准是明白这一点了。这就是亨德里克强忍着把自尊心压下去的原因？亨德里克难道不明白，我父亲勾引安娜时最不想看到的就是迫使一个奴隶当面跟他说奉承话？即便夜晚一片死寂，言语亦如一个人跟另一个人说话似的油然而生，但这样的言语他本来就从我嘴里或是这地方任何一个香艳的寡妇那儿听到过了，只是出自我们嘴里的言语也许都毫无价值？抑或，亨德里克把一切都看得清清楚楚，而且发誓决不宽恕，非要报复？在这一点上，难道是我消解了亨德里克的报复？我的天真无知是否就像某种征兆，让我感到我那种消解只是如同受难，对我来说倒并非一桩罪过？除非有怜悯之心插手

其间,否则这场冤冤相报哪儿才是尽头呢?这话音消逝得太快了。我感谢它们所给予我的。它们的言辞是金子般的。以前我真是没在意,多年来我有幸享有的孤独生活是很少有人能够享有的。天地间自有公道,我得承认这一点。只是那些来自天空的言语所提出的问题更多于回答。我嘴里塞满了普世的食物。我会在了解真相之前死去。我要真相,这毋庸置疑,但我更想就此了断。

|251| 就是那些石头。当第一台机器开始飞越头顶跟我说话时,我急着想要回答。我便站在屋宅后院石头上面穿起我偏爱的白袍,就是那件缝补过的白睡袍,挥动双臂打着信号,高喊着回应它们,第一遍用英语,然后,我看出它们听不懂,就用西班牙语。"ES MI,"[①]我喊道,"VENE!(来啊!)"这样一路说下来,我是用内省的方式根据基本原理逮住了这种西班牙语。

|252| 这当儿我想到那些机器里的生物,也许正全身心沉

① ES MI,在西班牙语中有"是我"的意思,但并非典型的西班牙语用法。后文还有这样一些用大写字母拼出的单词和短语,有的可猜出西班牙语的意思(凡属这种情形,以后在词形后边加括号用仿宋体字样标以大致的中文意思,不再用注释方式说明),有的意思难辨,且似乎混合了类似意大利语或加泰罗尼亚语,但也并非完全是这样;由于作者在表达上故意追求某种支离破碎的效果,所以更加难以辨认。而且,译者认为这些词汇相当程度上系作者有意臆造的语词,似为表现一种"普世"的语言,即第241节中所谓"并不是那种地域性的西班牙语,而是某种纯粹意义上的西班牙语"。所以,译者以拉丁语系共有的词根特征给予猜测而译出某种意思。相信这正是作者希望造成的效果。

浸在狂欢的飞行之中，眼睛凝视着无尽的蓝色地平线，间或释出他们的信息，也就是说，他们遨游在自己的好时光里。因而，有一点我很疑惑，拿不准我是否该模仿那种典型的海难漂流者燃起火堆以引起他们的注意。我劳碌了三天终于垒起一座山一样高的柴堆。到了第四天，当第一道银光在北边的天空闪现时，我点燃火堆作为我的火炬发出紧急信号。巨大的火焰冲向天际。空气中充满柴火噼噼啪啪的爆裂声和昆虫将要断气的喘息声。“ISOLASDO（独自一人）！”我的叫喊声压过了呼呼的火焰，我四处跳动挥舞着一条白手绢。机器像一个幽灵似的在我头顶掠过。“ES MI! VIDI!（是我，快来！）”我没有听到回答的声音。

|253| 但我后来意识到，就算机器里的生物说话了，他的声音也会消逝在一片噪音中。再说，我问我自己，他们凭什么就认定这火堆就是某种信号呢？这没准是旅行者生的火，没准是一个丰收的农人在燃烧秸秆，没准是突如其来的雷击引起的草原野火，不就是某种现象么？毕竟，我不是海难漂流者，没有什么迹象表明我不能一步一步地走到最近的邮局去求助，去寻求我所需要的任何帮助，比方说文明的慰藉。

|254| 但我转念又想，也许我看错他们了，也许他们很清楚地知道我是一个海难漂流者，他们那帮人在窃笑不已，他们望

着我四下跳来跳去地表明自己的与众不同，在这世上从地平线这一边跳到那一边，而这世上满是点燃他们的私欲之火以彰显自己的家伙。也许我愚弄了自己，也许只有当我放弃自己的歌声和舞蹈，回去打扫房间揩拭家具时才会吸引他们的注意。也许我的举止就像童话故事里那个丑陋的姐姐，在那个故事里只有辛德瑞拉是获救者。也许那个千年已经到来，而我，因为没有历书，没有注意到它的到来，而现在那王子急速飞到地球的最远方去寻找他的新娘，而我，心里久已属意这份隐喻，把它视为替自己辩护的寓言来阅读，当那有福的一对儿飞向最遥远的星球开始新生活之际，我将发现自己和乡野的土块一起被甩到了身后。我要做什么？我两方面都完了。也许我该进一步思索那些无辜者的无辜的言辞。

|255| 就是那些石头。因为没能让他们听见我的喊声（可我真的确信他们没听见我吗？也许他们听见了，只是对我不感兴趣，要么这也许不是他们习惯的交流方式），我换用书写的方式。一个星期来，我黎明即起忙忙碌碌地弄到黄昏，推着独轮车从草场对面运来石头，直到攒成两百多块的一堆，那些圆溜溜的石头一块块都像小南瓜大小，堆在屋宅后院的空地上。然后我给石头涂上颜色，一块块地涂，用早年留下的石灰水（我像一个真正的海难漂流者一样，所有边边角角的玩意儿都派上了用处，总有一天我得列出一张表格，标上我还没有用过的东西，

然后作为练习，给它们一一派上用处）。我用这些石头拼镶成十二英尺大小的字母，向我的拯救者们发出信息：CINDRLA ES MI（我是辛德瑞拉）；第二天拼成：VENE AL TERRA（来地球上）；然后是：QUIERO UN AUTR（我要一个）；再是：SON ISOLADO（是独自一人的）。

|256| 几个星期来就这样拼镶信号文字，几个星期里尽忙着把石头搬来搬去，石头上蹭去的颜色再重新涂上，还在阁楼梯子上爬上爬下以确认自己摆出的字母是否拉成了一条直线，但让我颇受打击的是自己所拼镶的信号文字严格地说算不上是回应来自天空的言语，只能说是一种胡搅蛮缠。我问自己，会有这么一个人被吸引到地球上来么？会有人接受一个孤凄而悲惨的生物如此吵吵嚷嚷的邀请，而对她的年龄和丑陋不置一词吗？他会不会像躲避瘟疫似的躲开去呢？考虑到这一点，当白天机器飞过时，我便戴上宽边帽子，我开始拼镶一些更文静也更含蓄内敛的文辞，以求与他们发来的信息风格相吻合，也就是说，我的信号文字变得更诱人了。POWMAS CREP-USCLRS（黎明之歌），第一天我这样宣告，我本想用形容词CREPUSCULARIAS（黎明的），但为了节省石头就免了。（后来我又用独轮车运来两打添补的石头。在世上，这处地方石头永远不会短缺，虽说接下来我还得给这些石头上色，我不知道机器什么时候停飞，这是我无法消解的一种焦虑，我也许得赶

紧在厨房门外挖一个墓穴，以备在那庄严的日子来临之际把它们全部埋进去，因为我不想再推着小车把它们送回草原老家各处扔撒开去，既然它们在我的字母组合的信号中互相成了兄弟姐妹都已这么久了。）SOMNOS DE LIBERTAD（我们属于自由），我第二天写道；AMOR SIN TERROR（不带恐惧的爱）写在第四天；DII SIN FUROR（不带愤怒的……）写在第五天；NOTTI DI AMITAD（友谊的……）写在另一个第一天。然后我写下第二首诗，分为六段，以回应各种不同声音的控告：DESERTA MI OFRA—ELECTAS ELEMENTARIAS—DOMINE O SCLAVA—FEMM O FILLA—MA SEMPRE HA DESIDER—LA MEDIA ENTRE（拒绝我的给予——最基本的选择——奴隶和主人——女人或姑娘——但总想要——不偏不倚的）。不偏不倚！左右之间！我倒霉透了，命运在第六天拒绝了我最需要的东西，一本真正的西班牙语词典！只要现成的词汇还都躺在书本的某个旮旯里睡觉，仅仅为了连缀词汇就能把人与生俱来的储存全都掏个底朝天！为什么没有人用真正发自内心的语言对我说话？适中的，中庸的——这才是我所要的！既非主人也非奴隶，既非父母也非孩子，只是居间的桥梁，在我心里，这样一来所有的矛盾都将化为一致。

|257| 然而，我以宽谅之心反问自己：说到底，我的那些诗歌，就算能够被理解，能给那些天空的生物带去什么呢？他们

既然能造出那种石矢般奇妙的飞行机器，摆弄文辞那点聪明劲儿似乎不值一提。我怎么才能打动他们？FEMM（女人），我写道，FEMM—AMOR TU（女人的爱献给你）。继而，我把字母转为象形文字，我把所有的石块拼到一起组成一个女人仰面躺在地上的形状，她的形体比我要丰满，她两腿岔开着，比我自己要年轻，没有时间去顾忌那些了。我站在楼梯上朝下望着这幅图形，觉得我自己真是太粗俗了！我咯咯笑个不停。我真是太像传说中的女巫了。也许我怕那些飞行人被我这花招诱拐到地球上来，他们会发现自己变成了只能吃泔水过日子的猪了。但也许他们已觉察到这种可能，这就是他们回避我的原因：也许在飞越世上别的地方时他们会在树顶停留一下和地面上的人交谈，而当他们在我头顶上高高翱翔时，只是丢下他们的警戒之言。

|258| 我同样试图不去理会夜晚的信息。人不能追求无望的冲动，我对自己这样说过，那喀索斯[①]自恋的命运不值得仰慕。一个盲人舞蹈者似乎没有遵守服丧期的习俗，那些声音说，嗬！这是从言语的世界引入物的世界。呸！

|259| 最后一个晚上这话音似乎停不下来了，说了又说，不

① 那喀索斯（Narcissus），希腊神话中的美少年，被视为自恋的象征，死后化为水仙花。

再是简短紧凑的警句，而是一波接一波的长篇大论，这使我疑惑是不是有一个新的神祇在说话，嘲弄我吵吵嚷嚷的抗议声。“放过我，我要睡觉！”我喊道，跺着脚后跟。为了不让被害者变成谋杀者，那话音说，我们毋宁自己去死——如果要让我们自己变成谋杀者的话。每一个生来就是奴隶的人都是为了受奴役而来到世上。奴隶在自己的锁链中失去了一切，甚至失去挣脱锁链的欲望。上帝什么人都不爱，它继续说，同样也什么人都不恨，因为上帝不会感情用事，不为悲喜所动。所以那些爱上帝的人施尽浑身解数也无法得到上帝的爱作为回报。因为，在人的欲望中，他希望上帝可别是上帝。上帝是隐秘的，而一切并非声称上帝是隐匿的宗教都不是真正的宗教。“滚开！”我喊道，“西班牙脏货！”欲望是一种没有回应的问题，那声音继续说——我现在可以肯定他们听不见我说话——那种孤独的感情是渴望某个位置。那位置就是世界深处，宇宙的中心。如其不然，则无法满足人的欲望。那些抑制自己欲望的人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他们的欲望较弱而能够被抑制。上帝通过颁布秘密法令惩戒邪恶以实现自己的目标，因而那些邪恶者无法得到饶恕。上帝也责备那些没有被他选上的人，而正是出于他自己的意志把他们拒之门外。

|260| 这些话语成天在我耳朵里喧扰，我对这些煞有介事的唠叨烦透了，话语之间的杂乱无章也让我头痛不已。说什么

谋杀者是在威胁我吗？一个人怎么可能同意自己去死呢？肉体是自爱的，不可能同意自己的消亡。如果我真是一个听天由命的奴隶，怎么很早以前没有学会说是呢？再者，我该对谁说是呢？如果我说话从头到尾都不具反叛性，那又是什么呢？至于说上帝在这片荒漠之地的缺席，这个我所不了解的话题也没什么可说的。这里的每一样事物都是被准许的。没有什么是受到惩罚的。每一样东西都在永恒中被遗忘了。上帝忘了我们，我们也忘了上帝。我们这儿没有对上帝的爱，因而也别指望上帝该来眷顾我们。涌流已经停止。我们是上帝的海难漂流者，是历史的海难漂流者。这就是我们孤独情感的缘起。我作为一个人不希望住在世界深处，我只希望住在这世上的家里，就像一头最卑微的野兽生活在自己的窠里。在很大程度上，远比“所有一切”更少的东西就能满足我：作为开端，生活无须言语作为中介：只要有这些石头，这些灌木丛，还有我无疑有着体验而熟识的天空；然后平静地回归尘土。这肯定不算过分的要求。莫非所有来自上界的格言对我们疾苦的根源都熟视无睹？正因为这样，我们无人交谈，我们的意愿是那么杂乱，没有目标，没有回应，就像我们的言语，不管我们是什么人，也许我只该为我自己说话？

|261| 可是除了跟我的声音争执，我还有别的事情要照应。有时候，恰逢天气不错，就像今天这样，太阳出来了却不是很

热，我会把我父亲搬出房间让他坐在游廊上，倚在旧扶手椅的靠垫上，这样他又能再度面对旧日的田地，那些景象他都再也看不见了，再也听不见外边鸟儿的歌唱了。他看不到也听不到任何东西，我知道所有这一切他都已无法感知，可谁能想象我的皮肤跟他触碰时的感觉呢？他已经退缩得很远了，远远地退缩进了他的自身。他就蜷缩在自己的心室，裹在微弱的血流和脉动中，裹在气若游丝的呼吸里。他压根不知道我在做什么。我可以毫不费力地把他搬出来，一副被蜘蛛网拢在一起的枯槁的人体骨骼模型，如此轻巧，以至我都能把他折叠起来装进一只箱子带走。

|262|　我挨着我父亲坐在游廊里眺望世界，鸟儿们又在忙着搭巢了，凉爽的微风吹拂着我的面颊，没准也吹在他的面颊上。“你还记得吗，”我说，“我们以前曾去过海边？我们在篮子里塞满了三明治和水果，坐着轻便马车到车站去乘夜车？我们在火车上睡觉，在轮轨的摇晃中睡去，昏沉沉地在加水站醒来，听见远远传来列车乘务员的窃窃私语，然后又睡过去；然后第二天我们到了海滨，我们走到海滩上，脱下鞋子玩水，你抓着我的两只手把我从波浪里拎出来你还记得吗？你还记得寄居蟹咬住我的脚指头的事吗？我哭了又哭，你扮着鬼脸来安慰我？还记得我们住过的那个包管膳食的公寓？那食物真是寡淡无味啊，还记得有天晚上你把盘子一推宣称不想再吃这种垃圾

了，然后站起身就离开了餐厅？你还记得那些狗儿看见我们回来有多高兴吗？有一次老雅各比忘了喂它们，你狠狠地责骂了他还停了他一个星期的口粮。你还记得雅各比和亨德里克吗？还记得乌-安娜和克莱恩-安娜吗？你还记得乌-安娜那个因事故丧命带回农庄来埋葬的儿子吗？还记得乌-安娜当时怎样苦苦哀求把她自己也埋进坟墓里去吗？

“你还记得大旱的那几年吗？当时羊全都卖掉了，因为方圆两百英里没有它们吃草放牧的地方，还记得我们怎样奋力重建农庄吗？你还记得养鸡场外面那棵高耸的老桑树吗？一到夏天硕重的果实把树干压得噼啪作响？还记得掉下的浆果都把那一圈地面染成了紫色吗？你还记得那棵相思树下的情人长椅吗？你曾整个下午坐在那儿倾听木蜂的嗡嗡声？你还记得弗莱克吗？那是一只很棒的牧羊犬，她和雅各比一起驱赶羊儿，就能把整群的羊赶进羊栏里，记得吗？后来弗莱克又老又病什么都吃不下的情景你还记得吗？没有人肯去射杀她，只能你去下手，事后你很长时间在外边散步只为了不让人看见你哭泣？你还记得这事儿吗？”我说，“我们还养过那些漂亮的斑点母鸡，有一次那只有过五个老婆的矮脚公鸡居然栖息在树林里了？你都还记得那些事儿吗？”

| 263 |　我父亲坐着，如果你把这称之为“坐”的话，他坐在旧的皮革扶手椅里，凉风吹拂着他的皮肤。他的眼睛什么都看不

见，两只玻璃球似的蓝色眼珠边上一圈粉红。他什么都听不见，但他里面还在活动着，除非是我弄错了，他一直都在听我的唠叨只是不来理会我罢了。他这一天已经出去溜达过了，这会儿抱他出来只是让他休息一下。

|264| 我把父亲安置在床上，解开他睡衣的纽扣，取下他的尿布。有时这尿布上没有一丝污渍；但今天那上面淡淡地沾上了一点，证明他里面的汁液仍在沥出，肌肉仍有微弱的蠕动。我把脏尿布扔进桶里，给他换上新的。

|265| 我喂父亲喝清汤和清淡的茶。然后我在他前额上吻一下，把他折叠起来过夜。很久以前我曾想过，也许我会最后一个死去。但现在我觉得在我死以后他依然会躺在那喘着气儿，等待着他的养料。

|266| 但是现在，显然什么事情都不会发生，也许在爬进我的陵墓推上身后那扇门之前就一直在等待这个日子，我一直假设能在阁楼上找到门的一对铰链，然后在那里面迷迷糊糊地进入睡梦，最终不会再有嘲笑和斥责我的声音了。此时此刻，心里满是哀伤，人容易把所有的揣测都凑到一起，把零散的端绪勾连起来。我有勇气像一个疯狂的老女王一样死在乌有之乡的腹地吗？让考古学家们对她的死因难以解释，因为她墓中用石

灰水涂满了上界神祇稚拙的画像？抑或，我将会因屈从于理性的恐惧而以我们新教徒所知的唯一的告白方式向自己解释我自己？像一个故事充实的谜一样死去，还是把我所有的秘密倒空后死去，这是我别具一格地向自己提出问题的方式。举例而言：我是否曾向自己充分解释过为什么我没有逃离农庄而文明地死在我深信这儿到处都有的救济站里，床边摆着图画书，墙角堆着一摞空棺材，一个训练有素的护士把那枚古希腊银币搁在我的舌头上？我是否曾讲过或者实际上也理解一直以来我在这化外之地所做的事情，在这儿，法庭碰上乱伦这类事儿总是放人一马，在这儿，我们以原始的方式浑浑噩噩地消磨时光——我，一个聪明姑娘，以素质来弥补自己体力欠缺的女人，有着能在钢琴琴键上弹奏的灵巧十指，有着写满十四行诗的纪念册，也许已经做了一个好妻子，一个勤劳、节俭、自我牺牲、忠诚，甚至偶尔充满激情的好妻子，是么？我在这野蛮的边陲都做了些什么？我毫不怀疑，因为这些不是毫无价值的问题，所以在某个地方会存有全套的文献资料等着为我解答这些问题。遗憾的是，我无缘得见；而且，我总是感觉到还是从自己肚子里编造出那些答案更容易些。我确信，诗歌是有的——歌吟哀怜Verlore Vlakte[1]之心，歌吟丘峦夕照的忧思，歌吟羊儿挤在一起抵御夜晚的第一阵寒意，歌吟远处风车的轻鸣，还有第一只蟋蟀发出的第一声嚯嚯声，相思树上鸟儿最后的啁啾，农庄大

① 南非荷兰语：失去的平原。

宅石墙上仍然留着的太阳的暖意，厨房里透出的安详的灯光。这些都是我自己所能写出的诗歌。城市人花了几代人的时间才从心里积攒起如许乡愁。我此生永远不会求人原谅我的过失，我也不想这样。我已邪恶入骨，这个世界被遗弃的美与我同在。说真的，我永远也不想和天上那些神祇一起飞走。我一直都希望他们降临地面和我一起在这儿过着天堂般的生活，以他们馨香的呼吸补偿我所有的缺失——我知道那天晚上我所认识的最后的幽灵般的棕色人影溜走后我就失去了一切。我一直都没有感觉到我是另一种人的产物（此刻他们来了，渐近渐响的轰鸣声多么甜美），我已经用自己的心声原原本本地讲述了我自己的生活（这是何等的安慰），我在我自己命运的每一时刻都做出了选择，那些选择就是死在这石化的园子里，在那些紧闭的大门背后，挨着我父亲的骸骨，在一个回响着赞美诗的地方，那些赞美诗我本来可以写出却没有写，因为（我以为）它太容易了。



译后记

｜a｜ 《内陆深处》是库切的早期作品，却是他最费解的作品之一。这是一部相当诗意化的小说，行文带有玄思臆想的美感，通篇的阴暗色调好像粘连着无限思绪，从黑暗深处向无边之域弥散，间或带出明快的抒情段落竟是那么触目惊心。这几乎就是散文诗，很容易让人联想到尼采的《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和鲁迅的《野草》。当然，它是小说，自有小说的叙事目标，这个弑父的故事有着扑朔迷离的情节和难以揣测的个人命运。书中采用了一种罕见的叙述手法，即以第一人称的叙述主体讲述一桩桩真假难辨的事件，其实是一个不确定的自我。女主人公直率的告白充满怨恨口吻，甚至往往是一连串恶毒的污言秽语。奇怪的是，那些粗鄙的言语丝毫没有村俗之气，嵌套在优雅、隽永的文辞中间倒是形成了一种叙述张力。所以，直白的言诉也成了词语迷宫的一部分，同样变得隐晦难解。

｜b｜ 为什么要设置一座迷宫？一个要向世人表明自己非凡才华的作家，起步之初何以采用这般隐晦、曲折的笔法，偏偏

要写这样一个巫婆似的老处女，写那些怪癖的、孤独的、疯狂的、睿智的……近乎发了疯的内心独白？我在电脑上敲着字，一边翻译这本书，一边向不在场的作者频频发问。

| c |　如何理解这样一个弑父的主题？我问自己。自幼丧母的玛格达已经长大成人，可是身在荒漠中的农庄她没有自己的生活。“在这非洲的夜晚，那些痛苦、嫉妒和孤独的生灵都在做什么？一个女人透过窗子瞥视着黑夜意味着什么？”玛格达没有爱，她连父爱也不曾有过，可是父亲依然是她心中之爱。在农庄，父亲就是专制的君主，他搞上了佣工的女人。那是六个月前佣工亨德里克娶来的新娘——“他们坐着驴车咯噔咯噔地穿过田野，身后扬起从阿莫埃德一路带来的长长的尘埃”。而玛格达眼里却是一幅与此相叠的画面，那是他父亲带着他的新娘回家了——“他们乘坐一辆双轮轻便马车，拉车的马匹前额舞动着一枝鸵鸟羽毛，咯噔咯噔地穿过旷野而来，身后拖曳着一长溜的尘雾”。这是她的想象，她还想象着自己半夜里手持短柄斧去砍杀他们，想象自己如何处理那两具尸体。真是想象的情景吗？那一切都写得如此真切，以至下一次用步枪射穿她父亲的肚皮时你会嘀咕那究竟是真是假。

| d |　如何理解现实与梦境交错的话语意图？我想，这不仅是表现哈姆雷特式的犹豫，是否也与玛格达的救赎相关？在跨

越不同层面的叙述语态中，库切用自我复制和自我颠覆的手法不断强化女主人公的内省风格，她一直都在省察人的欲望（占有的欲望），一直都在考虑如何填补生命的缺失，一直都在寻找灵魂的慰藉。所以，事情就像进入了一个奇怪的梦境，明知道自己在做梦，而且还拼命告诉自己我在做梦，在做噩梦。可又怕醒来发现自己竟是在另一个梦里。谁知道这梦的外壳还裹着多少个梦？

|e| 如何理解库切书中描述的主仆关系？我拿不准这是不是一个值得深究的问题。有评论说这里表现了南非前殖民者与被奴役者之间复杂的隐喻关系。也许吧，我不想否认这种阐释的可能。身为白人的玛格达是跟佣工的孩子一起长大的，她并不鄙视被奴役的有色人种。这位农庄主的女儿与佣仆之间的关系很微妙，“既有孩子般的抱团劲儿，又有一种距离感”。她每天朝亨德里克投去平静的目光，他们“以轻松流畅的舞步旋过岁月”。当农庄的暴君强占了他的妻子后，她用枪火解决了问题。夸张地说，她成了他们的解放者。

猥琐的人生使她在感觉中把自己变成了“一个悲惨的黑人处女”，变成了“一个做苦役的女人”，变成了“一个可怜的外省黑女人”，她总是在想象中给自己代入另一种身份。这似乎有点离奇，倒也不难理解。她甚至还一再把自己描述为虫豸——“把卵化的黏液从自己身上舔下来，然后蠕动着爬向农庄大宅……”

玛格达的父亲死后，书中出现了短暂的欢快情形。从第152节至第168节，玛格达和亨德里克夫妇一起打理善后事宜，从封窗封门到制作新窗帘，还有一节童话般的锯房子的一幕。"劳动把我们联系在一起。劳动不再只是亨德里克分内之事。……我们真诚的汗水流淌在一起，怀着隐秘的激情。"叙述者的独白从"我"变成了"我们"。然而，事情并没有到此为止，狂欢之后危机接踵而至。

| f |　玛格达终于跟亨德里克搞上了。是亨德里克强暴了她（看上去好像是这样），农庄已无暴君，主仆关系似乎颠倒过来了。亨德里克穿着死去的主人的华丽服饰到处闲逛，什么事情都带着一股撒野的劲儿。玛格达颇感委屈，这男人丝毫没有温存的意思，而且根本不会用言语表白自己。羞辱难当的玛格达终于万念俱灰，有时她觉得，"他要的就是我的这份羞辱感"，可是她又想，"亨德里克也许占有了我，但这实际上是我拥有一个拥有我的他。"

| g |　一切都是玛格达的叙述，亨德里克永远无法表述自己。

当寻访玛格达父亲的邻人来过之后，亨德里克就带着妻子趁夜开溜了。他担心玛格达弑父的案子搞到自己头上。

| h |　如果要对这部作品做一个概述性的评价，我想还是瑞

典文学院那班老先生的说法最为稳妥(他们当然称得上是库切的知音),他们在诺贝尔文学奖授奖词中写道,"……《内陆深处》出现了另一种注重心理描述的风格。一个与父亲一同生活的白人老处女发现了令人忧心的事实,她父亲和一个有色人种年轻女子有着不正当关系(瞧老先生们的口气!),她幻想着把他们两人都杀死,而实际上所有的一切都透露出这个老处女想跟家中的男仆保持苟合之事。那一系列的事情并无明确的结局,读者唯有从她的笔记中去找寻线索,但笔记中真真假假的记录交错混杂,粗俗与优雅的笔致并行其间。爱德华七世时期描写女性内心独白那种矜夸的文体与非洲大地的自然环境极为和谐地融合在一起。"

|i| 老先生们概括得很到位,可是他们仁慈地撇开了库切笔下绵绵不绝的怨恨、刻毒与恶言恶语,撇开了蝙蝠、蜘蛛、螳螂、甲虫、苍蝇什么的,撇开了洞穴与骸骨,荒漠与时间。而在情欲、谋杀和种族关系的背后,所有的黑暗意象列队而来,冲破那些时间的迷障,行进在历史的当下时刻。

玛格达的怨怼是因为无人对话,"人之为人并非缘于言谈,而在于跟他人的言谈"。在这干涸的内陆深处,孤寂是一个更大的主题。

|j| 没有了暴君,没有了亨德里克和克莱恩-安娜,没有了

老雅各比和乌-安娜，羊群和狗也没了，只剩下玛格达和这乌有之乡。风还刮着，雨还下着，花儿依然艳丽，彩虹还是那么灿烂，故事还在发展，恍惚有了上界的神祇和来自天空的言语。玛格达渴望结局，可是没有结局。

| k | 关键词：乌有之乡（nowhere），在场/不在场（presence/absence），中间物（medium），进入（into），空、无（emptiness），言语（word），声音、语音（voice）……

每次碰上 nowhere 这个词，我都颇费斟酌，“不存在的地方”、“不知名的地方”、“乌有之乡”……怎么处理好呢？这是库切十分偏爱的一个词语，我译过他的三本书里都时不时地出现。我觉得这恐怕就是库切的“内陆深处”。

| l | 第一次翻译库切是他的成名作《等待野蛮人》。当时的感觉是：虽然难点多多，时不时会遇上让人发懵的问题，但日复一日沉浸在阅读和翻译带来的几乎不能自拔的欢喜之中似乎都忘记了自己正赤足穿越荆棘丛（瞧，这好像是玛格达的修辞方式，如果这读来觉得拗口，还带着几分矫情，那不是我的错，我已经让玛格达那些充满奇思遐想的密密匝匝让人透不过气的长句子给整惨了）。当时，为了一个令人费解的名词去信向他求教，他给了我典型的“库切式”回答：就这么译吧，没别的意思，如果有，那就让读者猜吧。——对不起，后半句话是我加

的，因为库切打死也不会把话往明里透露一丁半点。他要是像玛格达那样喜欢唠叨就好了，在这本译成中文仅有十几万字的书中我能搜罗出一百个问题。

|m| 这部作品的书名也是典型的“库切式”的：In the Heart of the Country——随你怎么想，真像是走入了无边之域。记得他刚获得诺贝尔文学奖那一阵，媒体上几乎提到了他所有作品的书名，别的书名也有翻译上的分歧（如 Foe，是译《敌人》还是译《福》），但唯独这本书的译名五花八门：什么《来自国家的心脏》、《国之中心》、《在国家中心》、《国家心》、《在祖国的心脏》、《在祖国的心灵中》、《乡村中央》、《在乡村的深处》……看上去每个译法都有道理。二〇〇四年初，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库切小说文库”时想到书后要附入诺贝尔文学奖授奖词和受奖词，便嘱我赶译。授奖词里自然提到了这本 In the Heart of the Country。我当时没看过原著，只觉得这是最难搞定的一个书名，好在刚译完《等待野蛮人》，对他的语言思维风格算是有了一点了解，所以鬼使神差地就把这书名译成了《内陆深处》。今天，我还真的成了这本书的译者，在译完整个这部作品后，我的感觉是，比起那些“国家”和那些“心脏”，“内陆深处”至少像是库切想要的书名。

|n| 翻译这本书的过程中，时常会有一个怪念头从我脑子

里冒出来:库切作品的翻译工作是否适合女性译者?论其笔致细腻、情感曲折、意象丰富,好像应该是女性译者的活儿,可是其作品中同样充满着理性和思辨意味,即便是这样一个乡野村妇的故事也有着宏大叙事的思想力度,他会把很感性的东西扯向哲学,那些闲言碎语不经意间变得十分有力了。这是库切的高明之处,是他的独门暗器。玛格达说,女人都不是哲学家。可是她自己就是满脑子形而上的思绪,她对着墙纸上玫瑰图饰都会沉入玄思:“……我抱着胳膊,不停地摇晃着自己进入虚空,那些知识离我而去,只剩下这些花朵在散发着活力,以使它们与自身融为一体,彼此相交,演绎着纯真造物的出神入化,就像草原上那些石头和树丛都有着哼哼唧唧的生命表征,它们是如此幸福,而这幸福无法形诸言辞,因为我在这儿使它们对自身形体的种种特性产生感应,那些特性表明我永远不是它们,而它们也不是我,我永远不会对纯粹的自我产生痴迷的感觉,它们(唉,可惜不是我)永远在那儿发出自己咿咿呀呀的言语,把我打造或一再打造成另外一种东西,另类之物。”碰到这样的段落真让人有点晕菜。

| o | 还有那些充满血腥味儿的丑恶场面,还有别的。库切的描述虽都着墨不多,却是笔力饱满,写得很透。玛格达喋喋不休的言诉无不烙有残酷的印记。譬如,她从镜中打量自己丑怪模样的一幕,父亲中枪后房间里满是苍蝇和恶臭的场景,亨

德里克和克莱恩-安娜走后农庄大宅遍地灰尘和蜘蛛网的颓败之相，所有这些在我看来都极度折磨神经。这就是内陆深处一个孤独的低声饮泣的灵魂，一番层层剖露兜底而出的告白。这番告白简直太恐怖了。

|p| 我喜欢书中这样的句子："我确信，诗歌是有的——歌吟哀怜 Verlore Vlakte（南非荷兰语：失去的平原）之心，歌吟丘峦夕照的忧思，歌吟羊儿挤在一起抵御夜晚的第一阵寒意，歌吟远处风车的轻鸣，还有第一只蟋蟀发出的第一声嚯嚯声，相思树上鸟儿最后的啁啾，农庄大宅石墙上仍然留着的太阳的暖意，厨房里透出的安详的灯光。这些都是我自己所能写出的诗歌。城市人花了几代人的时间才从心里积攒起如许乡愁。"这是小说结尾时玛格达的内心独白。可是，库切的主人公不光是怀有"如许乡愁"，她的倾诉甚至还有描述大便的情节，父女两人"六天一碰头"的排便周期使她总在那儿比较厕坑里老爹和她自己的排泄物，那逼真的描述绝对让人受不了。还有她往墓穴里拖拽父亲尸体的情形，每一句话都让人毛骨悚然。我曾翻译过斯蒂芬·金的作品，都说老金的作品血腥恐怖，可是比起库切骨子里那种阴森骇人的劲儿，斯蒂芬·金倒像是给大人讲鬼故事的小孩子了。

|q| 结尾之前，第 251 节至 257 节出现的那些所谓西班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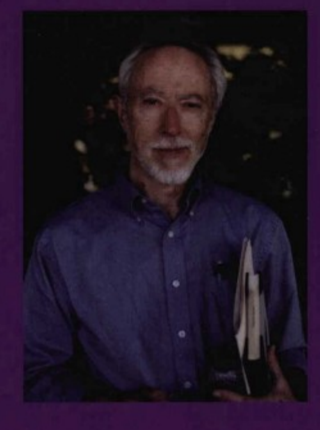
语简直让人摸不着头脑，那是玛格达用以回应天空中“机器里的生物”的语言。我请教过母语为西班牙语的同行，这种似是而非的“西班牙语”，又像意大利语又像葡萄牙语又像加泰罗尼亚语，实际上是以拉丁语系共有的词根特征拼凑的四不像。玛格达猜测语言在其终极状态也许是呈现为西班牙语的样式，这里似乎要弄出一种“普世”的语言。她自己也说，“这并不是那种地域性的西班牙语，而是某种纯粹意义上的西班牙语，诸如哲学家们梦想的那种语言”。库切这一手玩得让人瞠目结舌。为什么在语言问题上大做文章，英语世界还孤独吗？

| r | 我曾读过库切对其作品的不同语种译本的点评文章，他说通过懂外语的朋友和版权代理人对自己在各国出版的译本有一个基本的了解。他一字不提译者的辛苦劳动，却毫不留情地批评了几个译本的错谬之处。看到他给别人挑错的地方自己还憋不住地笑了，但是旋即就闭嘴了，因为我很清楚在翻译这一行出错的几率有多大，尤其是面对库切的作品。

| s-z | 感谢曹洁女士和本书责任编辑刘微亮女士。作为译者，我跟她们有过多次愉快的合作经历，她们对译稿的认真审校每每使我获益匪浅。

文　敏

二〇〇六年三月十日　杭州西苑



J.M.库切的小说以结构精致、对话隽永、思辨深邃为特色。然而，他是一个有道德原则的怀疑论者，对当下西方文明中浅薄的道德感和残酷的理性主义给予毫不留情的批判。他以知性的诚实消解了一切自我慰藉的基础，使自己远离俗丽而无价值的戏剧化的解悟和忏悔。

在他的小说《内陆深处》，出现了另一种注重心理描述的风格。一个与父亲一同生活的白人老处女发现了令她憎恶的事实，她父亲和一个有色人种年轻女子有着不正当关系。她幻想着把他们两人都杀死，而实际上所有的一切都透露出这个老处女自己想跟家中的男仆保持苟合之事。那一系列事情并无明确的结局，读者唯有从她的笔记中去找寻线索，但笔记中真真假假的记录交错混杂，粗俗和优雅的笔致并行其间。爱德华七世时期描写女性内心独白那种矜夸的文体与非洲大地的自然环境极为和谐地融合在一起。

——瑞典文学院诺贝尔文学奖授奖词

J.M.COETZEE


ISBN 978-7-5339-2504-8
9 787533 925048 >
定价：19.00元